

学校的理想装备

电子图书·学校专集

校园网上的最佳资源

世界古代前期文化教育史

 **BOOK**
内部资料 非卖品

内容提要

本书主要阐述人类社会最初阶段——原始社会和世界四大文明古国奴隶社会文化教育的起源和初步发展，并分别介绍了古代巴比伦、亚述、埃及、中国、印度、希伯来和波斯的文化教育，包括学校的产生和初步发展以及学校教育、家庭教育、社会教育的目标、内容、形式和方法等。中国古代教育在世界教育史上占有重要地位，特别是“六艺”教育和周公的教育思想，本书给予了详尽的描述。

本书还对人类语言文字、新闻出版和体育卫生的萌芽、产生和初步发展以及古代图书馆等进行了翔实介绍，并对这一时期东西方文化教育的状况和相互交流进行了比较和阐述。本书会使读者深刻感受到人类的伟大和无穷的创造力。

一、概述

(一)

本书主要阐述人类社会的最初阶段——原始社会和世界四大文明古国奴隶社会时期文化教育的起源、萌芽和初步发展的过程和状况。

文化的含义相当广泛。广义的文化指人类在历史实践中所创造的物质财富和精神财富的总和；狭义的文化指社会的意识形态以及与之相适应的制度和组织机构。文化是一种历史现象，每一种社会都有与其相适应的文化，并随着社会物质生产的发展而发展。作为意识形态的文化是一定社会政治、经济的反映，反过来又给予一定社会的政治、经济以巨大的作用和影响。文化的发展具有历史的连续性，并以社会物质生产的发展为基础。《简明大不列颠百科全书》认为，文化“是人类知识、信仰和行为的整体。在这一定义下，文化包括语言、思想、信仰、风俗习惯、禁忌、法规、制度、工具、技术、艺术品、礼仪、仪式及其他有关成分。文化的发展依人类学习知识和将知识一代代传下去的能力而定”。北京大学出版社 1989 年 11 月出版的《中国古代文化史》，包括宗法制度、家族制度、汉字的起源和演变、书籍制度、儒家的经书和经学、地理学、行政区划、交通工具、兵器、礼仪制度、婚姻制度、丧葬制度、礼器和日用器具、音乐文化、绘画艺术、书法艺术、建筑艺术、陶瓷工艺、髹漆工艺、货币制度、度量衡制度、天文历法、农业生产、科学技术、职官制度、选举和科举制度、神道和宗教、民间神鬼信仰、禁忌习俗、重要节日等内容。北京师范大学出版社 1994 年 5 月出版的《中国文化概论》，包括语言文字和典籍、科学技术、教育、文学、艺术、史学、伦理道德、宗教、哲学等。从以上可以看出，文化的含义的确相当广泛。本书重点展现世界古代前期的教育发展史，同时，作为文化教育史，还包括语言文字、新闻出版和体育卫生的发展史。

关于地域范围，包括全人类的原始社会和巴比伦、亚述、埃及、中国、印度、希伯莱和波斯等奴隶社会文化教育的发展史；关于时限，自人类社会产生至以上国家和地区奴隶社会结束，中国写至公元前 8 世纪西周结束（公元前 770 年），其他国家和地区写至公元后 7 世纪左右。

(二)

原始社会和世界四大文明古国奴隶社会文化教育的大致状况如下。

(1) 原始社会

原始社会是人类社会的开端阶段，是人类的童年时期。恩格斯曾幽默地说过：“这个‘太古时代’在一切情况下，对一切未来的世代来说，总还是一个最有趣的历史时代，……因为它以人从动物界分离出来为出发点，并且以克服将来联合起来的人们永远不会再遇到的那些困难为内容。”原始社会的文化教育尽管是那么的原始和幼稚，却是人类文化教

育继续发展的基石。

原始社会的文化教育经历了前氏族公社时期、母系氏族公社时期、父系氏族公社时期，“军事民主制”时期和学校的萌芽等发展阶段。这一时期教育的主要内容是：学习社会生活的风俗习惯和传统；学习劳动生产的经验、知识和技能；进行宗教教育；学习音乐、舞蹈和军事体育等。值得指出的是：在原始社会末期，出现了人类教育史上的一次重大变革——学校教育的萌芽。

原始社会的教育有明显的特点：具有全民（全氏族）的、平等的性质，人人享有受教育的权利，少数人独占教育而多数人排斥于教育之外的现象还没有产生。由于原始社会财产公有，不存在阶级和阶级对抗，人与人之间是平等的，儿童公有公育，所以那时的教育是没有阶级性的，教育是一种集体的、公共的、社会性的活动。教育的目的是为了整个氏族的生存和蕃衍，为生产和社会生活服务。因此，在那个历史时代，教育是整个氏族生存的工具，而不是一部分成员的私利和特权。凡是集体生产和生活所需要的知识、能力、品德、习俗，也就是整个社会所要求的，全体社会成员都需要努力学习和掌握。对其成员，特别是儿童进行教育也是社会公众的事情。那个时代的教育全然或主要是在日常生活和生产劳动中进行的，因而始终保持学用一致，紧密结合社会生产劳动和社会生活的实践。那个时代的教育还不是专门的社会活动，还附丽在一般社会活动实践之中，也没有专门的场所和人员从事培养教育工作。教育的主要形式和手段是从观察和实践中学习；从口耳相传和模仿中学习；从传统习俗和教导中学习。原始人通过这些形式，开展教和学，逐渐形成一定的才能、技术、知识、道德品质和性格等。体力劳动与脑力劳动、体力劳动者和脑力劳动者还没有分离。但是，没有理由将原始社会的教育理想化，因为那是当时生产工具简陋、生产力低下、人类征服自然的力量微弱的必然结果。原始社会的社会历史条件决定了原始社会的教育质量低下、内容简单、方法原始。原始社会是人类社会文化教育最低下的阶段。

随着人类社会私有财产的产生，原始社会瓦解了，原始社会教育的民主平等性质消失了，体力劳动和脑力劳动分离了，文化知识为少数人垄断的现象出现了。应该肯定地说，这种变化是历史的前进！它既是生产力提高、社会发展、文明进步的结果，又是生产力还不够发展的必然，更是以后生产力提高、社会进步的必经阶段。

(2) 巴比伦、亚述以及希伯来、波斯

巴比伦和亚述文化教育的历史是悠久的，甚至可以说，它早于埃及，或至少与埃及同时有了学校。这里是人类最初学校教育的摇篮，也是人类正式教育的发祥地。

就文化而言，亚述和巴比伦同出一源，密不可分。最早的巴比伦文化导源于苏美尔人，大约在公元前 4000 年就发明了楔形文字。有些学者认为至少在公元前 3000 年代中叶已经出现学校，到公元前 2000 年，学校已纷纷建立。也有一些学者认为公元前 2000 年才有学校。巴比伦和亚述的学校通常设在神庙之中。学生们在这里最初是接受普通教育，如学习算术、几何、天文学的初步知识，以及根据星象预测未来的本领；后

来，还可以接受专门教育，如神学、法学、医学和音乐等。有些寺庙设有专门训练写字的学校，学生要用几年时间学习楔形文字。教学方法非常简单，只限于学生问，教师答；学生要做各种文字练习和机械背诵。

希伯来教育以宗教教育为核心，孕育了基督教和基督教教育的种子。希伯来人的社会生活、教育和政府都是神权统治的。每个部落既是学校，又是政府。在希伯来，家长有义务教育儿童。家长不仅教给儿童道德和怎样进行职业活动，而且要教给他民族的传统和“主”的法律。希伯来人很重视家庭教育。在他们看来，整个国家的兴旺发达根源在于众多幸福的家庭；子女受到良好教育方能保证家庭的幸福。

古代波斯的教育曾达到相当高的发展阶段，特别是在阿契美尼德王朝和阿珊王朝时期更为突出。琐罗亚斯特教（我国称为“祆教”或“拜火教”）的圣典《阿维斯托》十分强调家族关系和共同体情感，强调要把苛严而有丈夫气概的品德教给信徒们，使之养成健全而刚毅的秉性；培养虔诚、健全而有用的公民，是其教育的基本目标；在战场上勇敢，是古代波斯教育最着重之点。值得一提的是，在《阿维斯托》中，就提出了某些心理概念，可以说是早期的教育理论。

(3) 古代埃及

古代埃及是世界文明的另一发祥地，大约在公元前 3500 年就进入了奴隶社会。从埃及文化的多样性和发展水平看，比当时的巴比伦要高。在早期王朝以前，埃及人就发明了象形文字。与此同时，科学技术方面亦有很高的成就。

古代埃及的教育比较发达，与其他古代国家相比，教育制度和教育种类更为丰富。在古王国时期就出现了学校，如宫廷学校、职官学校、僧侣学校、文士学校等等。培养文士是埃及古代教育的核心。这些学校的教学以阅读和书写为重点，此外还教授数学、地理、几何、天文和医学等学科。古代埃及的学校特别重视道德教育，其主要内容是教导学生忠君、孝亲、敬神和服从法老。在教学方法上，强调机械的、反复的练习，体罚被看作是正常而合理的手段。特别是在亚历山大帝国统治时期，埃及文化教育向新的方向发展，即埃及文化教育希腊化时期。亚历山大死后，帝国分裂，公元前 323 年建立起托勒密王朝。托勒密一世曾在亚历山大城建立博物馆；托勒密二世又在该城建立图书馆。这所古代东方的学术园地硕果颇丰，实系科学文化研究院，教育史学家称之为亚历山大大学。这是古代埃及学术的黄金时代。

(4) 古代印度

早在 4000 多年前，印度河流域就产生了“哈拉帕文化”。这一文化是以农业为基础发展起来的文明。这时已开始使用一种音节文字。印度进入奴隶社会约在公元前 3000 年之末和公元前 2000 年之初的吠陀时期。奴隶制下的印度是阶级斗争极端残酷而尖锐的社会，突出的表现是形成了等级森严的种姓制度。古代印度的教育就以维系种姓压迫和培养宗教意识为核心任务。学校的首要任务就是学习《吠陀》，教育的最高职责就是把学生培养成婆罗门。婆罗门教育具有异常鲜明的阶级性和等级性。婆罗门在种姓中等级最高，掌握宗教大权，可以受到当时最高

级最完备的教育；刹帝利和吠舍两个种姓的教育内容比较简单，程度比较低；首陀罗、农民和奴隶根本被剥夺了受教育的权利，他们读书识字不但被视为违反神意，而且有时构成死罪。

在吠陀时期，婆罗门以家庭作为教育儿童的场地，主要是教导子女记诵吠陀经，也学习少量的实际知识。大约在公元前 8 世纪以后，许多科学知识已萌芽和发展起来，印度历史进入论证经义的奥义书时期。这个时期产生了对于经义具有研究而专门从事青少年教育工作的人，在印度被称为“古儒”。“古儒”在家中设教，这就产生了古代印度学校。这种学校被称为“古儒学校”。

到公元前 5 世纪，印度社会的阶级矛盾更为激化，产生了佛教。随后产生了佛教教育，其突出特点是照顾较多的学众，在种姓划分上不象婆罗门教育那么等级森严，具有一定程度的民主色彩。佛教以寺院为宗教活动场所和教育园地。佛教的寺院教育着重宗教信仰的培养，即重视神学教育，强调僧德的修行。僧徒钻研经典哲理，力求高深，常采用争辩和讨论方式。

古代印度的高等教育已较为发达，婆罗门教和佛教都有自己的高等教育。婆罗门教的高教育是奥义书时期的产物，公元 5 世纪末发达起来，其中规模最大的是印度东部地区的婆罗门寺院和萨马那寺院。佛教高等教育有六七所，其中以那兰陀寺最享盛名。

(5) 中国

在世界古代前期文化教育发展史上，中国占有重要地位。根据史书记载，中国早在夏代（公元前 21 世纪至前 16 世纪）就有了学校。殷商是当时的文明大国。汉字到商代后期已基本成熟，甲骨文中多次出现“教”、“学”、“师”等字。殷商时代已有高等学府，只是叫法不一，有的叫“右学”，有的称“瞽宗”。

到了西周（公元前 11 世纪至前 770 年），学校分为国学和乡学两种。国学又分为小学和大学两个阶段，都设在都城；各诸侯国也设有小学和大学。

商周时期实行的是“学在官府”的制度，就是学校设在官府，官吏就是教师，非官吏不能做教师。到了周朝，设有专职教育官，叫作“师氏”。

《学记》中说，中国古代学校分为四等：每 25 家设“塾”，以教闾巷中各家之子弟；每 500 家设“庠”，以教从塾中升入之子弟；每 12500 家设“序”，以教从庠中升入之子弟；在国都设大学，以教天子、诸侯和贵族子弟。

在教育内容上，夏、商、周三代相承相因，都以学习礼、乐、射、御、书、数“六艺”为主，只是由于各个朝代社会发展的水平不同，“六艺”教育在三代经历了发生、发展到完备的过程。西周在夏代尚武、商代敬神的基础上，向文武兼备的方向迈进了一大步，使“六艺”教育臻于完善。

中国西周时期还出现了周公、姜尚这样的教育思想家。周公既是西周时期的政治家、思想家，又是教育政策和国学制度的奠基人。他“制礼作乐”，奠定了国学制度；主张“以教育德”和“敬德保民”；重视

“师保之教”，特别是重视奴隶主贵族及其子弟的政治道德教育、“治术教育”和“勤政教育”；致力于社会教化；提倡“六艺”教学等。周公不愧为世界古代前期伟大的教育思想家。

(三)

这里阐述的是世界古代前期教育产生和发展的大致状况。

(1) 关于教育的起源和学校的萌芽

关于教育的起源问题，历来有不同的看法。马克思主义认为，从人类社会一产生，就产生了教育；教育的起源问题直接与人类社会的产生和存在相联系。历史唯物主义认为：教育直接起源于人类生存、延续和发展的需要。就是说，人类为了将维持生命和延续群体生活的知识、技能、经验和传统传递给下一代，就必须对年轻一代进行教育；也只有通过教育，年轻一代才能学会生存，并将世世代代的知识、技能、经验和传统接受并积累起来，一代一代传下去。

自从有了人类社会，便有了教育活动。但是在原始社会是没有学校的，也没有用文字记载的材料供学习之用。直到原始社会后期，才出现了人类教育史上的一次重大变革——学校教育的萌芽。

(2) 学校的产生和初步发展

到原始社会末期，随着私有制、奴隶制、一夫一妻制家庭的出现，原始社会开始瓦解，原始社会教育的特征逐渐消失，阶级教育逐渐形成。如古代墨西哥，那些酋长、祭司、军事首长和富人成了当时的统治者，他们的子弟可以不从事体力劳动，在特别的房舍里学习象形文字、观察星辰和计算土地面积。学校正是这样产生的，是阶级社会的产物。学校的产生不是偶然的。首先，社会生产力的提高、社会物质生产的发展是学校产生的根本原因。随着社会分工的出现和金属工具的使用，农业、畜牧业和手工业有了进一步发展，劳动产品有了剩余，使得一部分人可以脱离体力劳动，专门从事教导儿童少年的工作，这样就产生了学校。其次，随着生产力的发展，社会政治生活日益复杂，需要大批管理人才，这是学校产生的客观要求。奴隶主为了维护他们的统治，需要不断强化国家机器，实行武攻文治。在这种情况下，居于统治地位的奴隶主阶级需要建立专门传授政治统治、军事技术、宗教祭礼等文化知识和经验的机构，让他们的子弟学文习武，这就需要建立学校。再次，文字是产生学校的先决条件。文字是当时记载人类总结出来的文化知识和经验的唯一工具。起初，文字被看作神器，由少数人（僧侣）独占；后来，又用来记录政事、经验和知识。这样，人们要了解事理，学到本领，就要专门学习认字、书写和阅读，这就要求有便于教和学的场所。再者，生产力的提高和生产经验的积累，促进了科学知识的发展。例如埃及，由于生产力的发展，有了剩余财产，当时的统治者，特别是祭司，才能脱离生产劳动，有闲暇对丰富的经验进行总结、探索和钻研，如他们为了预测尼罗河的泛滥而产生了天文学，公元前4241年就有了太阳历；为了测量河水泛滥后的土地而产生了几何学；由于兴修沟渠而产生了水利学；

他们精心制作木乃伊和医治疾病，医学也有了发展等等。对于这些有关生产斗争的科学知识，必须通过专门学习才能掌握。于是，专门从事教育的机构便应运而生。人类最早的学校约在公元前 4000 年代出现在奴隶制初期的巴比伦、亚述、埃及、中国和印度等东方文明古国，如宫廷学校、祭司学校、神庙学校、文士学校、古儒学校和中国的庠、序、校、瞽宗、辟雍、泮宫等等。

宫廷学校和祭司学校

宫廷学校设在国王所在地的宫廷内，招收王子王孙或高级官吏的子弟就学，目标是培养高级文武官吏；祭司学校设在大寺庙里，专供高级僧侣的子弟就学，主要任务是训练未来的高级僧侣。这两种学校都是奴隶主国家早期的最高级学校，一般人家的子弟是不能入学的。据考察，这两种学校是人类历史上最早出现的学校，能入学者从很小就被送到学校，连续学习很长时间，一直到长大成人能为官为僧才离开。他们要学习各种文稿，从事抄写，学习宗教经典。这类学校还要进行奴隶主阶级的道德和政治教育，学习奴隶制社会所需要的生活习惯、行为规范等；要求学生遵守国家法度，效法名人言行，坚定地为国家效力。

神庙学校

在古代埃及、巴比伦、亚述和印度等地，在神庙和寺院内附设一种学校，被称之为神庙学校。神庙学校比宫廷学校和祭司学校的地位要低，培养目标较为广泛，既培养一般官吏和一般僧职人员，也培养为皇家修建宫殿、陵墓、寺庙及医治疾病的人员。神庙里的僧职人员就是学校的教师。学校一方面要教学普通知识，如文字书写、语言、计算、天文等学科的初步知识，同时也要向学生传授神学、巫术、占星术、法律、医学、建筑等比较高深、比较专门学科的知识。

文士学校和古儒学校

文士学校和古儒学校产生于古代埃及、巴比伦和印度。“文士”是古代埃及、巴比伦一种特有的有学识的人士；“古儒”是指印度一些对婆罗门教的教义有深刻研究而愿致力于教育工作的人。这些人大多是从神庙学校出来的，也曾准备为官为僧，其中有些人已有一定官职，握有一定权势；有的并无官职，但尚有一定社会地位。他们都长于文墨，并具有一定的科学知识。在他们求职待官之际，往往设坛讲学，招收那些不能上神庙学校的一般奴隶主和一些自由民的子弟入学。这类学校一般设在文士和古儒家里，是比较初级的启蒙性质的学校，主要教授识字、阅读和基本计算方面的知识，对少数程度较高的学生，还教授天文、医学和法律等方面的知识。

总之，学校的产生是社会的一种巨大进步，对于传播科学文化、发展社会生产和建设精神文明等有着极大的作用。但是，由于当时文化知识被奴隶主阶级所垄断，学校教育从它一产生，就带有鲜明的阶级性。古代埃及僧侣乌若霍若新特在设置学校的石碑上就明确写道：“我遵照法老的命令，创办和管理学校，学校的全部学生是来自显贵人家，而非来自贫穷人家。”这就是证明。

(3) 家庭教育的传统

古代埃及、印度和希伯来都有家庭教育的传统，即使在学校产生以后，家庭仍然是教育子女的主要场所。古代埃及的家庭教育不仅属于普通生活知能和道德品质的培养，就连高深的专业知能也由家庭传授。戴奥都拉斯叙述古代埃及的教育时说：“他们从儿童时期就被父亲或亲属传授各种生活需要的实际知识能力。”在古代印度，盛行家长制，父亲是全家的统治者，要在家指导子女记诵吠陀经，以便能尽敬神的任务。在古代希伯来，把父亲对儿子的责任归纳为三件事；教学法律（即圣经）、娶妻结婚、培养职业能力；这既是父权，又是父职。

(4) 幼儿教育

最早有幼儿教育机构的是中国。早在公元前 11 世纪，西周王宫内和各诸侯国的宫廷内就有了婴儿教养机关——孺子室。《礼记·内则》曾记载，太子或世子出生 3 日后就被送入孺子室，从诸位母亲中选择“宽裕慈惠、温良恭敬、慎而寡言”的人作为教师；条件稍次的作慈母；条件再次的作保姆。作教师的，主要是教给太子、世子善良的事物和道理；作慈母的，主要是了解太子、世子的嗜好，并给予正确诱导；作保姆的，主要是管理太子、世子的饮食起居。另外还要从“士”的妻子和大夫的妾中选择一个来喂养太子、世子。这四个人被称为“四贤”，因他们保养太子、世子有功，很受恩宠，常常受到周王和国君的封赠，待遇十分优厚。希伯来人也很注意对幼儿的早期教育，传说曾设有婴孩学校，收容 5 岁幼儿，进行教育。

(5) 女子教育

在原始社会，男女儿童一般都是公有公育，他们可以受到同样的教育。到了奴隶社会后，女子教育受到限制，大大不如男子。按巴比伦文献的记载，许多女子不仅知文识字，并且积极参加社会活动和经营商业，出土的契约和捐册中常有妇女签名。在两河流域的西巴尔出土的文献中，还载有“妇女文士”。但是，还没有发掘到妇女入学的有关资料。据推测，显露头角的妇女是有的，但为数不多，可能是中产以上家庭聘请教师在家庭中培养的结果。在古代埃及，在长期的专制制度下，妇女是不得入学校的，仅有少数富贵之家聘请教师在府邸课读，仅有极个别女子到文士学校学习。在古代印度，妇女的地位极低。在吠陀时期，女子尚可与男子同样学习吠陀经，到奥义书时期，就只有少数出身高门之家的妇女才能学习经典了。到后来，丈夫成为家庭的统治者，妻妾与奴仆的地位相似。法律规定，女婴、女孩、妻子永远不该按照自己的意志行事，少年时依靠父母，年轻时依靠丈夫，丈夫死后依靠儿子。只有在寺庙中担任舞者者，为宗教敬神仪式的需要，才能在少年时期学习阅读、书写、音乐、舞蹈、歌唱等艺能。出身高门第的妇女，也只有极少数人读书、作诗和议论哲学问题。

(6) 以神学教育为核心、兼学“六艺”的教育内容

世界古代前期的教育内容主要是神学教育，同时学习一般科学知

识。在古代印度，无论是婆罗门教还是佛教，都是首重宗教教育。婆罗门教育无不为神学服务，教育目的就是培养未来的高级婆罗门教士。在佛教教育中，在寺院中修行占有重要地位，实质上就是让僧徒通过遵守清规戒律以养成善良行为，虔诚信佛，以清除尘世情欲，从而获得精神上的解脱。希伯来更是神道设教的国家，其教育的特点是把信神放在求知之上。人们认为信仰有余而知识亏缺不足为患；反之，必然为害。他们把信仰比作树根，把知识比作树叶；如果根不深，纵然叶茂，也经不起风吹雨打；反之，如果根深蒂固，纵然树叶并不茂盛，也绝不会为风所拔、雨所摧。中国古代教育也不例外，“国之大事唯祀与戎”，这是夏、商、西周统治者的国策。它深刻地影响着教育的发展，使宗教教育和军事教育始终占据着重要地位。

奴隶制各国都很重视道德品质教育。在这一教育中也是把信神放在首位。埃及学校要求学生尊日神、忠国君、敬长官、孝双亲，对学生饮食、举止、言语、交友之类都有严格要求。在尊日神的前提下，提倡睦邻、恤苦、怜贫等品德。贪婪被视为罪恶，自制和节欲受到重视。

各国在进行宗教教育的同时，也教一些科学知识。在古代印度，课程设置除四卷吠陀经以外，还有历史、文法、数学、美术等等，其中主要学习语音学、韵律学、文法学、字源学、天文学和祭礼等学科，被称为“六科”，亦称“六艺”。中国的“六艺”教育在世界古代前期教育史中最为完善。

(7) 职业培训和专业培训

奴隶社会已有职业培训和专业培训。在古代埃及，“教育”一词字源的意思是“使之成为”，指父亲使儿子成为木匠、文士、医生、军官等等。古代埃及的专业工作者，每每采用师徒传习的方式，或由父亲在生产作业中把应具备的知能教给儿子。古代罗马史学家戴奥都拉斯曾指出：“至于广大埃及群众，他们从儿童时期起就被父亲或亲属传授适合各种生活需要的实际知能。”实际上就是进行职业培训。所以，古代埃及的各种职业多是父子相传。据考察，某建筑师之家曾经 22 代之久从事营建工程；某高僧之家 9 代世传为僧侣；某文士之家 7 代世传为文士。希腊史学家希罗多德在其著作中曾提及底比斯某高僧曾世传达 345 代之久。戴奥都拉斯说：“处理尸体的巧妙的木乃伊师，是由家庭传统中获得专业知识的。”学校教育也包括专业教育。在专业培训中最受重视的是建筑业，因为建筑业是埃及最受重视的行业。在印度婆罗门教的经典里，就有关于职业培训和专业培训的记述，曾提到俗人向匠师习艺，所学技艺包括医疗、缮写、会计、绘画等等。古代印度手工业较发达，公元前 600 年左右就出现了行会，到公元 300 年就已制度完备。在其行会制度中，就包括艺徒制度。所谓艺徒制度，就是职业或专业培训制度。它规定由行会来管理师徒相处的工作，使艺徒能够确实有效地从匠师那里学到操作经验。希伯来人一般由家庭负责对下一代进行职业训练，使他们有谋生之道。《法典大会》把教子养成职业技能“规定为父亲的三项重任之一”。

(8) 高等教育

宫廷学校和祭司（僧侣）学校就是当时的高等学校。在这里学习的都是大贵族和高级僧侣的子弟。学习年限很长，培养目标是培养高级官吏和高级僧侣。学习内容主要是管理国家、主持寺庙所需要的各种知识。在古代印度，有婆罗门教的高等学校，还有佛教的高等学校。到公元前5世纪末，开始出现婆罗门的专门学校，如森林学校、法律学校、文法学校、哲学学校等。到笈多王朝时代（约建于公元320年），这类学校有了相当的发展，称作高等学识中心。据古代印度文献记载，印度西北部的恒叉始罗镇就是一个这样的中心，堪称印度最古老的高等学府。公元4—8世纪的500年间，是印度历史上不平常的时期，是佛教高等学府和科学大发展的时期。最著名的高等学府是那兰陀寺，有人称为那兰陀大学。在埃及，葛立夫斯曾称道自亚历山大大学建立直到罗马统治时代，亚历山大里亚已取代雅典而成为世界文化中心。亚历山大大学也成为世界上的领袖大学。从文献记载来看，中国西周天子所设大学，有五学（即中“辟雍”、南“成均”、北“上庠”、东“东庠”、西“瞽宗”）。这说明远在3000年前，中国大学规模之大也是世界教育史上罕见的。

(9) 留学教育和外语教学

中国商代“卜辞”就曾记载：当时的邻国常派子弟到殷上学校接受教育的情况。这实际上可以说商朝已接收“留学生”。埃及的宫廷学校就曾招收一定数量的外邦留学青年。在新王国时期，海立欧普立斯大寺就是一个国际学术传播中心，犹太的摩西、希腊的太利斯、索伦和柏拉图等，都曾游学此地。

在古代埃及，有些学校为了满足学生从商或赴国外任事的需求，还教授巴比伦等外邦的文字，这实际上是埃及早期的外语教学。

(10) 社会教育和函授教育

在佛教教育中，寺院、尼庵都向众人开门，收容男女信徒，施以教育。但毕竟不能收容过多群众，佛教遂承认在家修行的人同样可以成正果。他们虽不出家，寺院、尼庵却规定他们应遵守的戒律，向他们阐述教义和解答疑难。这说明佛教还负责寺庵以外广大信徒的教育工作。这实际上是佛教的社会教育。

中国《礼记·王制》记载：“夏后氏养国老于东序，养庶老于西序。”这说明夏序除教射之外，还兼有养老敬老教育。养老敬老本是原始社会的遗俗，但夏代却使尊卑等级的伦理观念成为养老之礼，也是夏序进行孝道教育的重要内容。周公提倡的社会教化，就是社会教育；彝教就是对庶民进行德行规范教育，就是古人所说的化民成俗的教化活动。

有文献指出，古代埃及政府机关还以信札函授方式培养继起的官吏。这种函札至今还有保存，说明在古代埃及除举办职官学校培养官吏之外，还有其他形式的培养官吏的教育，这就是函授教育，这恐怕是历史上最早的函授干部教育。

(11) 教育行政管理

两河流域出土的文献记载：校长是“学校之父”；教师是有学识有地位的人；在校长和教师之外还有监督，就是“泥板书舍的管理人”，

主要责任是维持校规校纪；还有图书馆员、学生出席检查人员、鞭责学生人员、校门看守人员等。在古代印度，公元 2 世纪时就出现了教育法规，对师生关系等作了详细规定。寺院组织日趋严密，一般由住持，即院长掌握全面工作，另有专职人员负责各项事务。寺院重视对歪风邪气的防范，寺院规定的制度由僧徒僧师共同遵守。在大规模的寺院中，每日对斋戒、沐浴、行乞、礼神等，都安排得十分周到，有条不紊。

中国西周时期就有了一定的教育管理制度。首先是设立了管理教育的官职。《周礼》记载：大宰为六官之首，一总“教典”。国学由大乐正负责，乡学由大司徒负责，各自都有明确的职责规定。大乐正掌管礼乐、兼管国学、统领各级教官；大司徒掌管土地、人口、赋税和主管乡学，除直接施行“十二教”、“乡三物”之教外，还要在行政事务方面负责“联师儒”、颁行教法、考察学生、选贤贡士等。其次，在学校管理方面，开始有了初步制度。开学初要行释菜之礼（读书人以苹蘩之类的东西祭祀先圣先师），以示敬学重道。国学开学十分隆重，天子还常率领高官到场。西周时期，不仅对入学年龄有严格规定，入学资格也有严格的限制。教师管理也有初步定制，教师多为世袭，均由从政官员及退仕兼任，并已有初步的教师规范。在教学质量管理方面，西周时期已有严格的要求。据《礼记·学记》记载，西周已开始有视学考试制度，隔年一次，每次都有德行与道艺两方面的考核要求。就是天子或由天子委派官吏到国学考查学生的德行和学业。与考查相联系的则是奖惩制度。奖励制度主要体现在选贤贡士制度（包括升学选士与任官贡士）上，凡选贤贡士及时者，有奖；屡次及时者，论功行赏；反之，则要受处罚。西周的国学和乡学都有严格的惩罚制度。凡国学学生不服管教者，要层层上报，经过教育感化无效时，国王亲自视学，如再不改，就要流放远方，“终身不齿”；凡乡学学生不服管教者，先由司徒命乡大夫检查上报，经教育感化仍不改悔者，则要调动就学地区，如再不改，就要放逐远方，“终身不齿”。总之，西周学校对学生的管教是相当严格的。

(12) 教师

教师是和学校一起产生的。在古代，各国对教师的称谓不一。在亚述、巴比伦和埃及，称书写家、文士；希伯来称拉比；印度称古儒；中国则是“官师合一”。在古代两河流域，校长、教师和学生都互称“同事”。教师直译为“泥板书舍的书写者”。文献中载有“教授计算的教师”、“教授测量的教师”、“教授苏美尔文的教师”、“教授图画教师”等等。在古代印度，对教师的要求很严，其品德行为都须符合圣典的要求。在担任教师之前，还须接受考验，并须精通所授的学业和善于引导学生服从规则。在教规上，要求教师应该态度温和而心地纯良，使人乐于亲近而非望而生畏；在法律上，规定教师应有学养、忠贞、和善、言语清晰、以身作则、信仰坚定，并且安于行乞而乐于以知识启迪后生。因此，古代印度把教师推崇为崇高的职务，是极为荣耀的。在佛教寺院教育中，僧师须为僧徒解答疑问，讲授知识，关心僧徒的成长和进步，而且不得厌倦。高僧更是硕学德劭，时刻以人格感化的威力、借身体力行来熏陶僧徒。古儒的人数越来越多，不乏博学多闻之士，对社会影响很大。以佛教时期的那兰陀寺为例，在玄奘留学时，就有僧师 1500

多人，其中能解经 50 种者约 10 人，能解经 30 种者约 30 人，能解经 20 种者约千人。寺院院长品学出众，对群经无所不窥。在教师管理上，古代希伯来曾明确规定有学生 25 名者，聘教师 1 人；超过 40 名者，增聘教师 1 人；满 50 名者，聘教师 2 人。在古代中国，教师则由官吏兼任，官师一体，其权势、地位、待遇可想而知。在西周时期，已有专职教育的官师氏，有大师、小师的级别。在古代印度，那兰陀寺的僧侣就按其学问分为不同等级，根据等级确定待遇，待遇悬殊较大。玄奘因学识渊博，寺院曾供以仆从和乘用的象。

(13) 教育理论

应该说，这一时期的教育理论是很贫乏的。但是，已有一些人在探索教育理论。中国的周公就是一位伟大的教育思想家。他的“敬德保民”学说，是他阐述教育作用的重要理论基础。他从德治论出发，阐述了教育的政治作用；从德性论出发，阐述了教育对培育人后天道德的作用。这些理论，在我国，以至世界教育发展史上，具有开创性意义。另外，古代波斯琐罗亚斯特教的圣典——《阿维斯托》提出了一些心理概念，提出了天生智力和习得智力、良知等重要问题，是当时重要的教育理论。

(四)

这里阐明的是世界古代前期语言文字、体育卫生和新闻出版的发展概况。

(1) 语言文字

语言是人类的伟大创造。语言和思维一样，产生于劳动和社会发展的需要，产生于“正在形成中的人”。人类大约经过数百万年的进化，语言和思维相互促进，同时促进了人类脑髓的发展；脑髓的发展反过来又促进了语言和思维的发展。在长期的劳动中，人类创造了愈来愈复杂的工具，出现了用语言指挥群体劳动的社会需要；火的发现和应用，变生食为熟食，促进了人的生理机能的变化，人类的发音器官日益完善，终于能发出一个个清晰的音节，并且逐渐形成清晰而丰富的语言。到智人阶段（约生存在 30 万年至 10 万年前），可能已经产生了清晰的语言。

文字也是人类的伟大创造。文字的产生要比语言晚得多。现已发现，在大约 15000 多年前的旧石器时代早期的岩洞中，已有记录各种仪式的图案，这便是文字的萌芽。到新石器时代便出现了极其简单的图形符号，例如在中国西安附近半坡村出土的彩陶和黑陶，就绘有这种符号，这就是图画文字。约在公元前 3000—前 2000 年代，产生了苏美尔人的楔形文字、埃及人的象形文字、中国人的表意文字（甲骨文），以及印度哈拉巴文化中的文字（因尚未解读，被称为“死文字”）。这些最古老的文字产生以后，随即得到应用。同时，也随着各国的不同情况和要求，逐渐发展成为更加符合本国本地区需要的文字。

文字的创造是人类文明的一大进步。在古代，许多发明创造都归于神的创造，文字的发明也不例外。比如，埃及人把文字的发明归于透特神的神力；中国有仓颉造字的传说。文字的创造使人睁开了眼睛，交流

了信息，蒙昧社会有了透明度。《淮南子》说：“昔者仓颉作书而天雨粟，鬼夜哭。”就是说，仓颉为人造字，急得鬼哭狼嚎；老天爷倒很高兴，即刻从天上洒下粟谷来，以资庆贺。文字一经问世，一个光明的时代即将到来。恩格斯说：“从铁矿的冶炼开始，并由于文字的发明及其应用于文献记录而过渡到文明时代。”这说明文字的发明及其应用标志着人类社会进入了奴隶社会时代。

汉语是中华民族自古以来的通用语言，是世界上丰富发达的语言之一，在夏、商、西周时代已相当发达。在古代西亚地区，语言比较复杂。大约 5500 年前，苏美尔人创造了楔形文字，在不同的时代书写不同的语言。据考证，苏美尔楔形文字最早书写的是苏美尔语言，长达 1000 多年，接着书写的是阿卡德语言，也长达 1000 多年。后来，楔形文字传播到周围许多民族和国家。赫梯语是曾经流行于小亚细亚一带的一种古老语言，20 世纪曾在土耳其发现楔形文字的赫梯语文献和铜质书板。还有波斯语、阿拉米语、希伯来语、阿拉伯语等。古代埃及语是古代埃及人的语言，用象形文字书写。约于公元 4 世纪后，古代埃及语为科普特语所取代，发展成为埃及-科普特语族。古代印度人的语言也较复杂，以后形成了印度语支。梵语是印度语支的一种古老语言。梵语文献很丰富，其数量仅次于汉语文献。古代印度语言还有达罗毗荼语、僧伽罗语、巴利语等。在文字上，古代印度主要使用婆罗米字母和佉卢字母。

在古代前期就有了语言文字的研究和教学，最早产生的是语文学。在公元前 600 年—前 300 年期间，对语言学的研究有 3 个中心，即中国、印度和希腊。古代印度对语言的研究很早，取得了很高的成就，公元前 4 世纪就出现了波尼尼这样伟大的语言学家，其光辉著作《八章书》有着深远影响。中国的文字学、词典学以及对汉语方言的研究都起源于商周时代，取得了重大成就。自古以来，人们就很重视语言文字教学。中国夏商西周时代的“六艺”教育中就很重视“书学”的教学。古代印度的“六科”教学更是把语言的学习作为重点，其中语音学、韵律学、文法学、字源学都属于语言教学的内容。

(2) 体育卫生

体育亦起源于劳动和社会生活的需要，随着社会的发展而发展。原始人类在劳动和生存的斗争中，发展了走、跑、跳、投、攀登、游泳等能力。原始社会部落中的老人向少年儿童传授各种知识和技能，当他们以追逐、跳跃、投射、角力等进行练习时，古代体育也就开始萌芽了。从许多古代神话和传说中，可以看出人类早期的体育活动状况，如羿射九日、夸父追日、纪昌学射、击壤而歌、黄帝令蹴鞠、尧造围棋、柏修斯铁饼打死外祖父等等。另外，跑步、跳远、跳高、铁饼、标枪、球类（特别是足球）、游泳、举重、拳击、相扑、摔跤、射箭、击剑、帆船、划船、体操、武术等，均可上溯到原始社会和奴隶社会。

在奴隶社会早期，就有了体育竞赛。相传中国夏代（公元前 21 世纪至前 16 世纪）就有了被称作“乐舞”的表演会。这种表演会既有体育竞技，又有文艺表演，实际上就是一种运动会。公元前 15 世纪，埃及就有

了划船比赛。公元前 8 世纪，古希腊就有了规模宏大的古代奥运会。

学校体育亦萌芽于奴隶社会，并有了相当的发展。中国西周统治者很重视体育教育，实行了文武兼施的教育政策，射和御是“六艺”教育的重要内容。射和御就是军事体育教育。古代埃及、巴比伦、亚述、波斯、印度亦很重视体育教育，将体育作为教育的重要内容。

卫生亦萌芽于原始社会，在奴隶社会得到缓慢的发展。原始人类在与自然界的顽强斗争中，逐渐积累了原始的防身、保健、卫生知识，知道了用树叶、兽皮等做成“衣服”防寒御冷；知道了用火熟食，这是人类卫生史上的伟大革命；知道了构木为巢，修建原始房屋，大大改变了恶劣的环境条件。在远古时代，中国先民就有了洗手、洗脸、洗脚、洗澡等个人卫生习惯，现已出土大量的盥洗用具；在饮食卫生方面已知道凿井而饮，出现了陶制的井圈和下水道，西周时期已有护井公约。在环境卫生方面，已注意到选择好的生活环境、住宅建筑设计要符合卫生保健的要求，在殷墟遗址中已发现排除积水的水沟，周代有了公共厕所，夏、商、周时代已知道预防疾病和建立公益卫生管理制度。

在古代印度，5000 年前的城市中就有了密闭式排水系统，一些家庭里已设有澡塘。婆罗门教要求每日必行水浴，强调饭前洗手净齿。意大利人于公元前就开始了单人浴盆洗澡。肥皂、牙膏等重要的卫生用品，也都出现在古代前期。

(3) 新闻出版

人类在生产劳动和社会生活中产生了相互间传递信息的需要，所以，新闻传播活动可以追溯到人类社会之初。原始人类交流信息的方法主要依靠语言和符号。信息的文字传播要比语言传播晚得多，至今也有几千年的历史了。通过各种媒介传播政令、文告、消息等等，各文明国家很早就开始了。新闻发展的历史大致可以分为口头新闻、手抄新闻、印刷新闻和电子新闻等 4 个发展阶段，本书所阐述的远古时代只涉及前两个阶段。

在信息传播手段上，除了口耳相传之外，通讯方法也不断改进。中国殷墟甲骨文中，就有关于“乎（呼）告”、“骨告”、“击鼓报警”等的记载。为了提高传播速度，许多国家在公元前就用骑马来传播新闻。

出版事业亦有着悠久历史。有了文字，就产生了文字载体与书写文具（笔和墨），于是就有了文字传播。古代文字载体主要有甲骨、石头、青铜器、陶片、贝壳、莎草纸、泥板、桦树皮、羊皮纸、棕榈叶、竹片、木片、布帛等。从广义上来说，早期的文字传播就是出版的萌芽。专家们认为：文字、宗教、教育和科学技术（如造纸术和印刷术）是制约和影响图书出版的主要因素，并将 5000 多年的图书出版史分为古代文献时期、抄本时期和印本时期。

古代文献时期大约从公元前 40 世纪至公元 1 世纪。中国的甲骨文、青铜器铭文（金文）、石刻、简、牍等；苏美尔人的泥版书；亚述人的蜡版书；埃及人的纸草卷和印度人的桦皮书等，都属于古代文献。公元 1 世纪以后，又产生了手抄的纸草书、羊皮书等。

古代文献和抄本书籍很丰富。现存古代文献最多的是汉语文献，其次是梵语文献，还有许多楔形文字泥版书和纸草书卷等。

随着图书出版的发展，出现了古代图书馆和世俗出版业。现已知的最早图书馆是 1889—1900 年在尼普尔(在今伊拉克巴格达南)发现的“图书馆”，馆里存放许多泥版书，专家们认定它存在于公元前 3000 年代。真正称得上古代图书馆的是公元前 7 世纪亚述帝国在其首都尼尼微建立的图书馆，馆内藏有 25000 块(一说 30000 块)泥版书和许多印章，是亚洲的第一个真正的图书馆。公元前 3 世纪埃及国王在亚历山大城建立了亚历山大图书馆，是古代世界最大的图书馆，藏书量曾达 50 万卷。可与之相抗衡的是公元前 200 年左右建的帕加马图书馆，藏书量达 20 万卷。

大约在公元前 6 世纪，雅典城就建有一座公共图书馆。公元前 5 世纪，古希腊出现许多私人图书馆。公元前 4 世纪，古希腊陆续出现为民众服务的公共图书馆。随着图书出版的大发展，在公元元年前后，首先在罗马帝国出现了以赢利为目的的出版业。这种民间出版业受宗教控制较小，非宗教著作日益增多，历史上称其为世俗出版业。

(五)

东方文化教育的发达早于西方。首先，埃及、巴比伦、中国和印度早于西方国家一两千年进入奴隶制社会，他们创造的文字是西方文字的源头。埃及人创造的象形文字和苏美尔人创造的楔形文字都是历史悠久的文字，对世界文化教育产生了深远影响。约当公元前 13 世纪，腓尼基人便以这两种文字为基础创造了拼音文字，即由字母拼成的文字。这种字母文字产生不久，便分化为阿拉姆文和腓尼基文，前者向东方发展，繁衍成为古典希伯来文、叙利亚文和阿拉伯文；后者向西发展，繁衍成为希腊文。在希腊字母文字的基础上，罗马人又创造了拉丁文，以后更进一步分化为欧洲许多国家的文字，以致成为世界上最通行的文字。

在教育方面，东方也走在西方的前头。古代印度的宗教教育和行会教育的出现都早于欧洲数百年，高等学校也出现在欧洲之前，并对欧洲产生很大影响。有的学者认为，印度寺院教育的组织及办法与欧洲基督教寺院教育很相似，说明印度的教育曾影响了西方，西方教育是得自印度启发的。

古代埃及对世界文化教育的贡献是辉煌的，曾在公元前 3 世纪居世界首位。公元前 323 年亚历山大大帝死后，亚历山大帝国一分为三：安条克王朝统治的马其顿、塞琉古王朝统治的叙利亚及其以东地区和托勒密王朝统治的埃及。安条克虽然也是文化中心，曾经吸取希腊学术，养成崇尚论辩和修辞的学风，先后出现各种类型的学校，但仍然无法和亚历山大里亚相比。塞琉古王朝更相形见绌。雅典原是古希腊文化的故乡，但后来陷溺于修辞学和哲学的空谈之中，成就不大。埃及的托勒密王朝，特别是其首都亚历山大里亚，既有良好港口，又扼交通商旅要津，加上统治者励精图治，兴学尚文，政治、经济、学术文化得到迅猛发展。因此，埃及到“希腊化时期”，可以说遇天时，得地利，人奋发，谱写了人类历史的光辉篇章，执了当时文化教育的牛耳。

在古代，东西方教育的培养目标亦有很大区别。例如，埃及对文士的培养是直接为政权服务的，和希腊培养辩士不同。希腊的辩士以阐述

哲理服务于政权，而埃及的文士却多数是到政府为官；希腊青年奴隶主以学习科学哲学准备参政为目的，但不全有居官的机会，而埃及青年奴隶主经过学习在政府、寺庙和商业中任职极为平常。

在教学内容上也有不同之处。东方有些国家不重视书写教学，不重视基本知识的学习，不重视理论钻研。例如，希伯来学校因过分重视神学，课程比较狭窄。初等教育主要是教学生诵读《五经》，并把《五经》视为神圣经典，曾长期不许抄写。学校曾不教书写，一般人只会读不会写。算术在最初被视为无宗教价值的知识，不让学生学习，只有少数准备经商的学生才能学习。而希腊、罗马的初等学校很重视基本知识的教学，以传授读、写、算为基本任务，被称作“三 R 教学”。两河流域的学校也不像希腊的学校那样重视理论学习。他们也强调学习高深知识，但这种所谓高深知识也只是侧重于应用，而不像希腊学校那样面向理论探索。

世界文化教育的交流自古就有，源远流长。公元前 2000 年代前后，地中海就是东西方文化的汇合地带。苏美尔人创造的楔形文字曾传播到周围许多国家和民族，曾成为亚洲西部的国际通用文字，如阿拉米人、赫梯人、波斯人都使用过这种文字。古代埃及人的莎草纸曾成为古代地中海地区通用的书写材料。古希腊人和古罗马人都曾用这种纸书写。这种交流又大大促进了文化交流。希伯来人就是把巴比伦的一神教观念带回巴勒斯坦，使对耶和华的崇拜发展成为犹太教，后来，又在犹太教的影响下，产生了势力强大、影响广远的基督教。

古代埃及的文化教育在世界上有着非常深远的影响。最初，埃及和两河流域的两种文化是缺乏接触和交流的，是各自独立发展的。但到埃及的中王国时期，则双方交往频繁。约当公元前 1680—前 1570 年的 110 年间，由于喜克索斯人入侵而交流中断。公元前 1570 年埃及驱逐喜克索斯人后，埃及和两河流域又恢复了贸易，保持友好关系。那时的阿卡德语是国与国之间交流的语言，埃及曾雇用巴比伦的文士担任书吏等职务，促进了埃及文化教育的进步。

婆罗门教和佛教的文化教育不仅存在于印度，也对世界产生了深远影响。首先，印度的宗教和文化力量扩展到东方广大地区，如锡兰、缅甸、暹罗、中亚地区、尼泊尔、安南、朝鲜、日本、爪哇、柬埔寨等地。中国也是佛教盛行的国家。其次，孔雀王朝的阿育王试图把他的“宗教征服”扩张到西方国家，曾宣称佛教要成为世界宗教。虽然他的这一主张在当时没有实现，但以后佛教文化的确流传到世界广大地区，特别是对欧亚地区的文化教育产生了极大影响。

希伯来文化教育的发展给我们提供了世界文化教育自古以来就相互交流、相互促进的历史见证。公元前 1570 年埃及建立新王国之前，居住在两河流域的希伯来人曾迁至迦南（今巴基斯坦），新王国建立后，埃及即将迦南并入埃及版图，将希伯来人移入本土，强迫为奴。到公元前 1250 年，这些希伯来人又返回迦南。在此期间，希伯来人受到了埃及文化教育的洗礼，接触了人类先进的文化。当希伯来人为“巴比伦之囚”时，他们看到巴比伦精美的学校和图书馆，大开眼界，受到了深刻启发。希伯来人在公元前 538 年被解除囚禁返回故土后，立刻在各区建立犹太会堂，在此基础上产生了希伯来学校。“希腊化运动”使希伯来文化教

育得到发展。公元前 4 世纪，希伯来受到希腊思想和学术的波及；从公元前 3 世纪起，耶路撒冷建立了希腊式的学校和体育馆，一般青年都醉心于希腊文化。马可比统治时期曾坚决抵制希腊文化的影响，但因希腊化趋势强劲，马可比采取了希伯来人和希腊人分校学习的办法，以避免希伯来人受到“非纯正文化”的熏染。在这种形势下，更加速了犹太会堂向学校的过渡，希伯来出现了大批学校。犹太学校的产生及课程和教法的改革都与希腊化有密切关系。教育史学家认为，埃及、巴比伦和希腊三个文明古国都为希伯来教育提供了乳汁。

中国文化教育虽从诞生之日起就独立发展、自成体系，但决不是自我禁锢的系统。长期以来，中华各民族文化以及外国文化就以迁徙、聚合、贸易、战争、合作等为中介，相互交流，相激相荡，逐步发展繁荣起来。首先，中国的文化教育是以中原定居文化为中心，与北方草原游牧文化、南方山地游耕文化交汇融合的结果。这一过程自商周时代就开始了。其次，中国文化教育还在与外部世界的接触中，兼容了中亚游牧文化、波斯文化、印度佛教文化、阿拉伯文化、欧洲文化。在这种相互交融、渗透中，中国文化得到了发展。

埃及文化教育的希腊化是世界古代文化教育互相交流的又一历史见证。公元前 4 世纪上半叶，亚历山大建立了地跨亚、欧、非三洲的亚历山大帝国。亚历山大曾从师于希腊哲学家亚里士多德，热爱希腊哲学、文学，当国王后极力宣扬和推行希腊文化教育的方针政策。亚历山大于公元前 332 年征服埃及后，以帝国国王兼任埃及法老，在尼罗河口的肥美之地建造亚历山大里亚城，作为帝国政治活动的中枢。随后，希腊人源源移入埃及，还有来自五湖四海，包括希腊在内的各国学者，遂促成多元文化的广泛交流。这不仅是希腊文化的推广传播，而且是东西方文化的大融合。德国史学家德罗伊生曾称此为希腊主义或希腊化时期。亚历山大死后，帝国分裂，埃及人在埃及建立了托勒密王朝。托勒密一世索他和二世菲来德法斯醉心于希腊学术，崇尚希腊文化教育的方针政策，继承祖训，定都亚历山大里亚，又在南部营建托勒密迈伊。两城以雅典为范本，都享有自治权，聚集大量外来移民和众多文人学者，成为新文化的天然孕育场所。在文化使者与日俱增的情况下，托勒密一世又在首都建立图书馆，广为搜集图书，奖励编译，借以传播希腊古典文化。托勒密三世时，提倡大量抄录雅典名著，并且规定凡携带书籍过境者，一律借留抄录。另外，由于政府礼遇贤士，希腊的哲学家、科学家、文学家以及其他地区的学者聚集埃及，致力于学术研究，成果累累。到公元前 30 年，罗马帝国吞并埃及后，亚历山大里亚依然为东西方学者的集居地，并成为东西方哲学的融汇之地，产生了柏拉图、亚里士多德的希腊哲学和犹太哲学互相杂糅而成的新柏拉图主义。葛立夫斯认为，自亚历山大大学建立直到罗马统治时代，“亚历山大里亚已代雅典而成为世界文化中心，亚历山大大学也成为世界上的领袖大学”。

二、原始社会的文化教育

1. 教育的起源

教育是指社会上一切影响人的思想品德、增进人的知识和技能、提

高人的素质的活动，是人类特有的一种社会现象，是人类社会永恒的范畴。

教育是什么时候产生的？它起源于什么？这是研究教育史首先应回答的问题。

关于教育的起源问题，历来有种种见解，马克思主义与唯心论者的观点有着根本分歧。

马克思主义认为：教育的起源问题直接与人类社会的产生和存在相联系，直接起源于人类生存和发展的需要。恩格斯在《家庭、私有制和国家的起源》、《劳动在从猿到人转变过程中的作用》两书中，科学地论证了人类是通过从事劳动，特别是制造工具、使用工具而由古猿进化为人的。他在《自然辩证法》中明确指出：劳动创造了人本身。劳动创造了人类，也促使人类产生了教育活动，但不宜说教育就是起源于劳动。苏联教育界曾对唯心主义的教育思想进行了批判，提出教育起源于劳动，现在看来，这种观点似乎将教育的起源说得远了。恩格斯曾指出：“历史中的决定性因素，归根结蒂是直接生活的生产和再生产。但生产本身又有两种。一方面是生活资料即食物、衣服、住房以及为此所必需的工具有的生产；另一方面是人类自身的生产，即种的蕃衍。”生活资料的生产是维持生命的需要，种的蕃衍是延续群体生命的需要。当人类制造出第一件工具后，便完成了从猿到人的伟大转变。人从制造工具进行劳动时起，就产生了教育。人类为了维持自身的生存和延续群体生命，必须把通过劳动实践获得和积累的经验、知识、技能和习惯传给年轻一代。这样，教育的产生就是十分必要和自然的了。这一“传授”的任务，自然落在年长一代的身上。只有通过这种“传授”活动，年轻一代才能学会生存，并将世代积累的知识、技能、经验和传统习惯接受下来，一代一代传下去。因此，教育是人类生存和延续、发展的需要，起源于社会生产和人类生活的需要。

但是，某些社会学家和教育家否认教育的社会性，在教育起源问题上无视教育的产生和发展对人类社会物质生产活动的依存性，提出种种唯心主义的观点。例如，法国社会学家利托尔诺（1831—1902年），在其《教育之进化》中详述了动物界的“教育”现象，认为蚂蚁群里也有“教师”和“学生”，从而认为教育是自然界的一种普遍现象，所有动物都有教育和学习过程。这是把教育现象生物化，否认教育是人类特有的社会现象和它的社会本质。又如美国教育家保罗·孟禄（1869—1947年），提出了教育的心理起源论。他在《教育史教科书》（又译《教育史课本》）中认为，原始社会没有学校、没有教材，儿童的学习只是对成年人的“无意识模仿”。这是单纯从心理学的观点来解释教育的起源问题和原始社会的教育现象。当然，在儿童的学习过程中，有模仿的因素，但把人类的教育活动看作是单纯的无意识的模仿，忽视人类的教育活动是有意识有目的的活动，则是错误的。

语言的产生是教育起源的必备条件。教育史学家认为：语言和教育都是人类在共同劳动、共同生活中和它们一起产生的，都产生于“人类的童年”——“正在形成中的人”。

2. 原始社会教育的发展

原始社会的人们结群而居，形成原始群。原始群为使青年一代参加集体劳动，培养他们的劳动智能和适应集体生活的能力，就产生了原始形态的教育。目前，我国史学界一般按生产方式和婚姻组织形式将漫长的原始社会分为前氏族公社时期、母系氏族公社时期、父系氏族公社时期和“军事民主制”时期四个历史阶段。各阶段均有与其相适应的教育，并随着社会的发展而不断发展。

(1) 前氏族公社时期的教育

前氏族公社时期又称原始群时期，生产工具非常简陋，生产水平极端低下。近代人类学者在中亚一带发现处于前氏族社会状态的原始群，他们一般结成许多无性别分工的集体，每个集体由两个人群组成：一群是成年男女，负责捕猎和采集；另一群是老年人和少年儿童，负责看管动物、建筑住处和隐蔽场所，负责附近地区的采集和日常劳动。在共同进行力所能及的劳动过程中，老年人便把制造、使用工具的方法、技能，把生产劳动的经验、知识传授给年轻的一代。老年人除了将生产经验传给少年儿童以外，还要教他们养成群体生活的行为和习惯。少年儿童在达到一定年龄并获得交往经验、劳动技能以后，就参加到成年人的行列中去。

(2) 母系氏族公社时期的教育

据古书记载：“（燧人）钻木取火，教民熟食”（《白虎通》卷一）；“燧人之世，天下多水，故教民以渔”（《尸子》）；“神农耕而作陶”（《太平御览》引《周书》佚文）；“神农制耒耜，教民农作”。这些传记反映了中国从原始人群进入母系氏族公社之后生产和教育的历史。美国民族学家、原始社会历史学家摩尔根（1818—1881年）对美洲印第安人中的易洛魁人氏族社会所作的深入研究，为了解和研究母系公社时期的情况提供了重要依据。在母系氏族公社初期，儿童主要是在劳动和集体生活之中接受教育。在中亚某些处于这一历史时期的民族中，男女儿童在8岁以前生活在一起，由妇女负责照管，并向他们进行教育。八九岁以后，男女有别了，男儿由男子指导，学习男子应作之事，如随成年男子参加狩猎和捕鱼等；女儿由妇女教以妇女应尽之职，学习采集果实、编织衣物、制作陶器和其他家务等。原始农、牧业出现以后，公社往往把少年儿童委托给最有经验的人们教管，除学习劳动知识和技能之外，还要熟悉本部落的风俗习惯、宗教崇拜、传说和英雄人物的故事等。在母系氏族公社后期，出现了儿童公共教育机构的萌芽——“青年之家”，由富有经验的长者分别向少年男女进行社会教育、军事教育和宗教教育，准备接受“青年礼”。

(3) 父系氏族公社时期的教育

父系氏族公社时期的教育内容更为复杂，两性在教育上的差别也越来越大。男孩要学习照管牲畜，从事农业和手工业；女孩主要学习管理

家务，从事家务劳动。到了父系氏族社会，出现了由父权维系的若干代近亲所构成的“大家庭”，这时青年一代的教育由“大家庭”来承担。以印第安人的霍皮族为例，男儿的童年期、女儿的童年期和青年期，一般全由“大家庭”的成年妇女进行教导，不管是生母还是非生母。但是，当对男儿实行某种严厉的训练时将由生母的弟兄来协助，祖父和外祖父也参加。这使儿童感到全家男女成人都是可靠的，必须服从他们的教导。另一些印第安族，除父母外，父母的兄弟姐妹是儿童的首要教导人，通常都由生父伴儿游戏，教以生产技能和传统成训，生母的弟兄负责指导儿童学习关于氏族的知识，帮助儿童成为能尽职责的氏族成员。还有的印第安族以祖父母和外祖父母为儿童的教导者，这辈老人不象父辈那样严厉。在印第安的那瓦霍族中，每个儿童不但是“大家庭”的成员，而且是部落成员，部落亦负有教育青年的责任，给他们以种种行为上的约束，对于他们的教育和影响是极强的。

“青年之家”在父系氏族公社时期得到了发展，但它主要成了教育男性青年的地方。军事教育获得越来越重要的地位，青年们必须参加军事操练，学习骑马、投矛、射箭等。另外，故事与传说、游戏、舞蹈、歌曲等都成了向少年儿童和青年进行道德教育、宗教教育的重要手段。

(4) “军事民主制”时期的教育

到了父系氏族社会末期，随着生产工具的进一步改进和生产技术的不断提高，加上社会劳动分工的发展，产品除供氏族成员使用外，还有了剩余。这时不但出现了专门负责部落生产和社会生活的部落首领——酋长，而且出现了“议事会”、“人民大会”，这就形成了“军事民主制”。这个时期，教育为适应“军事民主制”的特点，重视和加强了对全体社会成员的军事体育训练，并把军事教育提到首位。为了赢得战争的胜利，还要进行传统教育，讲述本氏族、本部落的历史传统、重大事件、英雄人物等，宣传和鼓励与敌人英勇作战的精神。这些教育当然首先是从本氏族本部落的利益和生存出发的，因此，即使在业已出现私有制萌芽的情况下，仍能够为全体成员所接受。这一时期在教育上最突出的特点是随着阶级萌芽的出现，也出现了阶级教育的萌芽。那些军事首领、酋长和僧侣等特权人物，不仅不参加生产劳动，还企图垄断公社全体成员在生产劳动和社会生活中积累起来的知识和经验。这样，脑力劳动与体力劳动逐渐相分离，教育与生产劳动逐渐相脱离，教育越来越变成特权人物用来维持和提高自己权力、威信和地位的手段，越来越变成他们支配和奴役其他社会成员的工具。

3. 教育内容

为满足社会生活和劳动生产的需要，原始社会的教育具有多方面性，所有与争取生存和延续群体生命有关的知识、技能、经验、习惯，都是每个社会成员必须掌握的，都是原始社会教育的内容，一般包括社会、劳动、文化和军事等各个方面。

(1) 学习社会生活的风俗、习惯和传统

幼年儿童在原始群和氏族社会中，最早接触的是社会环境，首先要学习适应社会的能力。原始人在劳动生产和社会生活中逐渐形成了各种风俗习惯和传统。首先，幼年儿童生活在复杂的血缘关系和民族部落之中，他们最早接触的是社会环境。年轻一代必须学会各种习惯和传统，才能适应原始人的集体生活，协调个人与社会的关系，维护氏族和部落的统一性。这些风俗、习惯、禁忌和传统是实际生活经验的结晶，为实际生活所必需。所以，原始人从孩提时起就要接受社会各方面的教育和训练。这种训练相当复杂。以印第安人核心家庭而言，其亲属和血缘关系就达十几种、几十种，甚至一百多种（至第三代就有 151 种）。“大家庭”是制定其成员行为规范的最强有力的组织，又是每个成员强有力的保卫者，每个成员又有许多应尽的义务。所以，对任何人来说，取得“大家庭”成员的资格乃是第一要事。另一方面，每个成员都必须严格遵守“大家庭”的惯例，接受“大家庭”的传统，尽到对“大家庭”的职责，如尊敬长辈、互相帮助、服从禁忌、遵守礼法等。在原始社会，任何一个氏族成员都不可能离开氏族而存在，因此，对氏族成员来说，氏族制度、风俗习惯、禁忌等都是神圣不可侵犯的，必须服从的。氏族中有关婚姻的规定、共同分配的原则以及氏族、部落的各种决定等，都是每个氏族成员必须遵守的。例如，位于中南太平洋的波利尼西亚人禁食图腾动物，在日常生活中还有各种禁忌，如一年中某些季节或一昼夜中的某些时候禁止发出任何响声，不许大声说话、唱歌或干活，以及性生活的禁忌等等。爱斯基摩人严禁将捕猎工具和猎物混放在一起，严禁在同一天混食海豹肉和鹿肉。有些原始部落对图腾动物禁食而不禁杀；而另有些部落则是禁杀不禁食；也有的部落在举行图腾仪式时，规定必须进食少量图腾动物的肉，不可不食，也不可多食。还有一些是必须遵守的人际关系方面的行为规范，如澳大利亚的阿拉瓦部落规定：不得追逐妇女，不得与长者争辩，不得与兄弟、姊妹及同部落的人斗殴，回避堂姊妹、表姊妹等等。总之，适应面临的家庭关系和社会关系是儿童应接受的第一课。这一课学不成，就无法生存在这个社会，更不必说参加生产劳动了。所以，关于家庭、氏族部落的成训、禁戒、图腾、神祇、历史传说、习惯风俗、地理环境等，儿童从在襁褓之中起就开始学习，并且始终不断学习，其目的在于养成对氏族、部落和家庭的光荣感、自豪感、责任感，肯于为集体奋斗和牺牲。

(2) 学习劳动生产经验、知识和技能

劳动生产是人类首要的和基本的实践活动，是人类生存和发展的基础。因此，劳动生产是世界各地区原始居民的主要教育内容之一。在原始社会，由于生产力水平低下，每个劳动力不能提供太多剩余产品，每个有劳动能力的人都必须参加劳动生产，才能取得整个氏族所必需的最起码的生活条件。所以，在原始社会，每个儿童自幼就要向年长一代学习劳动生产的经验、知识和技能。据人种学者的报告，在一些原始部落，当成年人在制造器具时，在设陷阱捕捉野兽时，在驯养动物或播种收割时，儿童都在旁边观看，并充当助手，直到慢慢变成独立的劳动者。一切操作技术和程序，都在劳动实践中传授，学习成绩如何也在劳动生产过程中随时随地进行考核。根据考古资料，北京猿人为了种族的延续和

发展，就把打制和使用石器、利用天然火等经验传给下一代。这也就是他们教育的主要内容。美拉尼西亚群岛（位于太平洋西南部，属大洋洲）的美拉尼西亚人，当儿童年龄稍长的时候，男子就教他们投枪，使用石斧，使用树皮制的盾、棍棒，教他们攀树、掘土，学习用网。北美印第安人的氏族部落中已有负责教育责任的部落成员，主要教儿童学习生产知识，使儿童了解生产，认识生产。

(3) 宗教教育和道德教育

考古资料证明：在旧石器时代早期没有发现任何宗教的痕迹，确切的宗教信仰和遗迹发现在旧石器时代晚期。原始宗教观念主要表现在自然崇拜，灵魂崇拜和祖先崇拜上。首先是自然崇拜。在原始人心目中，自然界是神秘而又可怕的。变幻无常的天气，昼夜的变换、季节的更替以及洪水、地震和生老病死等，人们都无法解释，不能理解。自然界中似乎到处都有威力无穷、不可捉摸的精灵。于是，日月星辰、山石河海、飞禽走兽、树木花草等都成了崇拜的对象。正如恩格斯所说，随着“自然力被人格化，最初的神产生了”。这就是“自然崇拜”。再就是“灵魂崇拜”。他们以为人的思想和感觉都是灵魂在起作用，人死了灵魂还可以脱离身体而独立存在，这就产生了“灵魂崇拜”。其表现形式最初可能只是在死者身边放少量工具和装饰品，以后才定期向死者奉献较多的食物和用具，以便使他们能像生前一样地生活。“祖先崇拜”即“图腾崇拜”。在原始社会，一个氏族的祖先生前既是生活的组织者，又是生产的指导者，死后的灵魂必然会被当作这个氏族的保护者。原始人往往把某些动物或植物视为自己的亲族或祖先，也就是认为他们这个氏族的一切成员都来自这种动植物，这被称为图腾崇拜。例如熊、虎、狼、蛇、鳄鱼、土豆等等，都曾是某一个氏族的图腾，并被做成各种模样，用来作为本氏族的标志。总之，远古的人们无力抗拒自然灾害，不了解自然变化的原因，就认为一切都是“神”所支配。宗教活动就被视为消灭灾害、祈求幸福的工具。各种崇拜都有严格的要求和传统的做法，这就需要仪式和训练，于是产生了宗教教育。

原始社会很重视道德习俗教育，基本目的是巩固原始社会的生产关系。道德习俗教育多半是由老人来进行，往往通过讲故事，讲氏族部落祖先的英勇行为来启发青少年的道德感。在中国，由老人讲述图腾崇拜（在中国影响最大的是龙、凤图腾）以及由此而派生的神话故事，如女娲补天、精卫填海等，是那时进行道德习俗教育的主要形式。同时，更为重要的是使儿童在日常生活实践中学习氏族的各种道德观念和行为。尊老爱幼就是原始人重要的道德观念。印第安人一般很少采用体罚的方法教育儿童，特别喜爱儿童，“任何人看见有人虐待儿童就会冲上前去卫护儿童，甚至孩子是谁的丝毫不知道”；“孩子对年老的父母非常敬爱、体谅，常常牺牲自己的利益来孝顺他们”；孩子“从不打架”，“不争先，在大人面前很恬静”等等。这样，儿童从小就被灌输氏族、部落

罗伯特·路威：《文明与野蛮》，三联书店，1984年版，第166页。

同上书，第167页。

同上书，第168页。

和家庭的成训、习尚等道德内容，使之能够爱敬长者，互相帮助，养成对本部落氏族的光荣感、责任感，肯于为部落、氏族，为集体和别人效忠和牺牲。

(4) 学习音乐和舞蹈

在原始社会就产生了音乐和舞蹈。原始人在劳动中有意无意地发出有节奏的呼声，这种呼声逐渐演变成劳动的歌声。原始人的歌曲很简单，在唱歌或舞蹈时，原始人往往用打击乐器敲打出强有力的节奏以助兴。最流行的打击乐器是鼓。管乐器和弦乐器的发明要晚。

原始人的舞蹈和当时的集体生产劳动密切相关。人们往往戴着各种装饰，表演打猎、种植或其他各种动作。爱斯基摩人常常模仿和再现海豹的种种动作，这是为了顺利猎取海豹。这就是爱斯基摩人的一种舞蹈。澳大利亚土著的袋鼠舞、划桨舞，新西兰人的造船舞，都是他们生产过程的简单再现。此外，果实成熟时，要跳丰收舞；打猎成功时，要跳庆功舞。音乐、舞蹈的内容多半是集体活动，独唱、独舞的场面很少。男女的舞蹈由于劳动分工不同而有所区别，例如妇女，一般只跳采集舞而不跳狩猎舞。由此可见，劳动生产是原始音乐、舞蹈的源泉。同时，各种宗教迷信都伴有仪式。宗教仪式的举行通常与唱歌、讽诵、舞蹈相结合。关于北美印第安人的宗教仪式与舞蹈的结合，摩尔根指出：“舞蹈是美洲土著的一种敬神的仪式，也是各种宗教庆典中的一项节目。”这些仪式、音乐和舞蹈，是当时教育的重要内容，每个社会成员都必须掌握，都要从小进行学习和接受训练。

(5) 军事体育

应该说，原始人捕猎野兽使用的器具就是武器。随着生产工具的改进和生产力的提高，产品有了剩余，近亲复仇和部落之间的战争日益频繁。由于部落之间常常发生战争，各部落都加强了军事体育教育，组织青少年学习武器和作战方法，锻炼强健的体魄。特别是到了军事民主制时期，全民皆兵，学习军事体育便成为每个人的必修课。这种军事训练是和体育锻炼结合进行的。如古代阿拉伯人从小就教男孩学习角斗、赛跑、举重、射箭和骑马。有些部落的妇女也同男子一样练习骑马，用同样的武器和男子比赛武艺。氏族时期的日耳曼人，指导青年练习强盗式的军事攻击，让青年在剑和矛之间赤身裸体，跳跃操练，培养勇敢、机警干练的战斗品质。不仅男子参加军事战斗，妇女也随军助战。美洲印第安人，儿童从四、五岁起就学习弓箭。在北美洲，还有一些从事捕鱼的印第安人，已有蓄奴和贩奴的活动，强迫男孩用矛头刺戳奴隶，还让青年参加制定攻击邻近部落和抢夺奴隶的计划。

4. 教育形式和方法

(1) 从观察和实践中学习

在原始社会，观察和实践是年轻一代接受教育的主要形式和方法，

教和学是结合做而进行的。一般说来，幼年儿童曾通过做游戏来模仿成人的行为进行学习。非洲儿童以模仿成人设陷阱捕捉野兽为游戏；爱斯基摩儿童以模仿母亲为玩具娃娃做衣服为游戏；亚马逊河谷的儿童以仿制陶器为游戏。这些游戏给少年儿童掌握实际劳动技能提供了机会。据民族学学者的考察，在 19 世纪尚处于蒙昧时代的新几内亚的巴布亚人，男孩跟着男人捕猎，女孩则帮助母亲们准备食物、编织、制造口袋和器皿等，在实践中学会劳动知识和技巧。古代菲律宾人出外打猎时，成人和儿童成群结队，集体行动。年轻人在打猎中学习打猎，在捕鱼中学习捕鱼，在作战中学习作战。在人与人的接触中熟悉人际行为规范。古代印度人在开始某项集体劳动或社会活动之前，大家要共同宣誓，表示要共同协作，并坚持到底。这种宣誓就是一种教育方式。总之，原始社会的教育贯彻了“做中学”、“学中做”的原则，是“教学做合一”。

(2) 从口耳相信中学习

在原始社会，人们已开始懂得利用实践以外的空闲时间进行学习，由老年人向未成年人以口耳相传“讲述”的方式进行教育。法国社会学家利托尔诺对这种教育方式做过生动的记述：“在漫长的冬夜里，极北部的红色皮肤人用口授来教育自己的孩子。他们使孩子们知道本地动物的名称、认识动物的性能、认识猎取的方法；教他们如何设置皮毛兽的陷阱。他们告诉孩子们如何利用锹和刀，用树皮制成独木舟、雪车、雪靴等”；“对孩子们继续不断地讲述光荣的业绩和祖先的军功，以引起儿童的想象，指导他们渴慕光荣。一有适宜的机会，总是告诉儿童们关于他们部落的仇敌，表示复仇是神圣的义务”。美洲印第安人就是通过长辈讲氏族传统和历史故事使儿童了解社会历史知识的。儿童达到一定年龄，可以出席部落决定重大事务的会议，倾听辩论，从而获得有关部落的知识，提高思维判断能力。

(3) “成年礼”

原始社会的氏族为了自身的巩固和延续，要求年轻一代具备集体成员的条件。“成年礼”就是原始社会男女青年跨入成年阶段所举行的一种仪式，又称成丁礼、入社式或成年式等。这种礼仪通常是在十分庄严的场合下进行的，是对青年进行体力、精神、道德品质、毅力、能力和智力的考验，以鉴定其是否具备充当氏族、部落正式成员的条件。具体的做法是，或让他们独居深山野林，或承担艰巨任务，或忍耐饥饿折磨，或接受严厉体罚等。这种礼仪广泛地存在于世界各地的原始部落中。凡是达到本部落规定年龄的男女，都要接受各方面的考验，考验合格才能取得氏族成员资格。

成年礼大多存在于母系氏族时期及其以后时期。各地区各部落成年礼的内容和形式千差万别。

领受成年礼的年龄不同。印度安达曼群岛的原始居民中，男女少年到 11—13 岁必须一律领受成年礼；而赤道非洲地区的俾格米人的一支

转引自《外国教育通史》第一卷，山东教育出版社 1989 年版，第 14 页。

同上书。

班布蒂人的成年礼年龄则是 9—16 岁。

一般人认为成年礼只是一个短暂的仪式，其实不然，它是一个漫长的过程。美国加利福尼亚南部印第安人的成年礼要求受礼者斋戒 30 天；澳大利亚原始居民的成年礼往往持续数年；安达曼群岛原始居民的成年礼长达 1—5 年，女孩更长。有些氏族的成年礼要求方面较广，须长时间进行或准备。例如，印第安人的阿帕契族侧重对女子的要求，参加典礼的女子事先须有一年的准备。有的部落受礼者须事先找成年人为师，通过学习掌握一些知识。有的部落还给须长期作准备的青年安排住所，设立“学校”，并分成男校和女校，男校学习 2—8 年，女校至少学习 1 年。学校的训练极严，学习期间不得离校回家。

领受成年礼的内容很不一样。有的考验包括许多项目，而且极为残酷；有的却比较简单和比较愉快。一般来说，关于部落生活各方面所需要的知识都属于必须检验的范围。较残酷的作法如在身上切痕、毁门牙、毒打、薸头发、火熏等。有的部落在少年身上钉钉子，钉子系上绳索，使他们最后陷入神志昏迷状态，苏醒过来，被视为死而复生，算是经受住了“考验”。澳大利亚中部诸原始部落，是用各种精灵鬼怪和恐怖手段使受礼者恐惧而窒息。加利福尼亚南部的印第安人则用一种草药制成的饮料，使受礼者酩酊大醉以致神志昏迷，然后再使其复苏。澳大利亚和赤道非洲等地的原始居民，在实行成年礼时，要对受礼的男少年施行割礼，即割去阴茎包皮。

受礼者在受礼期间必须恪守斋戒和各种禁忌，并接受各种行为规范的教育和训练。澳大利亚原始居民在受礼时不得与人交谈，只能用手势示意，男孩子不许接近妇女，要遵守多种禁忌，听老人讲部落传统、习俗、信仰，并教以各种道德规范，教以服从长者、服从命令。太平洋托雷斯海峡地区的原始居民在受礼期间向受礼者传授部落传统、神话和信仰；火地岛的雅甘人则传授各种神秘之道及部落的道德规戒；赤道非洲的班布蒂人亦进行各种道德训戒。

在成年礼期间，一般都伴有各种宗教仪式，有的部落将成年礼看作整个部落的盛大节日，有的将成年礼和图腾仪式结合进行。这也是进行宗教教育和音乐、舞蹈教育的好机会。

综上所述，成年礼不只是对受礼者的一种检验、考核和鉴定，也是对所有未成熟少年的有计划进行的集中、系统、严格的训练；成年礼不只是一种仪式，且是一种教育过程。这种教育包括身体锻炼、道德教育、意志性格训练和传统教育。成年礼体现了原始社会教育的目的性、自觉性，并出现了教育制度的萌芽。

(4) 利用奖惩进行教育

在原始社会，因部落、地域不同，运用奖惩进行教育的作法差别很大。有的部落以启发诱导、表扬、鼓励和放任为主；有的部落以严厉的惩罚和恐吓为主；有的则侧重于劝诫、说服以及树立榜样的方法。

生活在太平洋岛上的马奴斯族人，对儿童的教育方法主要是表扬和宽容。对他们的儿童来说，具有在水中生存的能力是生活的重要需要之一。儿童 3 岁就开始学习游泳，稍长就能撑划较大的独木舟，父母安坐于船的中央。在学习过程中，儿童的每一个进步都不被忽略，及时受到

父母或长辈的表扬。儿童的学习活动从不受到限制或遭受阻拦，从不受责骂，也不会因学不会而苦恼。如果失败，长者则鼓励他继续努力，必要时还会受到保护以免发生危险。非洲查加族人教育孩子则强调恐吓和惩罚。如果母亲制止不了孩子的哭泣，则以鬼怪吓唬之，甚至让较大的孩子藏在树篱下模仿鬼怪的声音。对较大的孩子更施以严厉的惩罚手段，不服管教者可能被关进空寂的小屋，不给他任何食物吃。懒惰的儿童可能在夜间被绑在房柱上。一天两天不给食物吃是对儿童经常的惩罚手段。放牧时玩忽职守的男孩，可能在大庭广众之下脸上被涂粪便，或由其父亲责打 15 棍棒。美国威斯康星州的梅诺米尼人（印第安人）教育孩子的方法明显不同于查加人，他们从不鞭笞孩子，即使惩罚，也是温和的，在盛怒之下也只是将冷水泼在孩子脸上而已。他们相信，责骂和惩罚年幼的儿童，可能使孩子生病甚至死亡。他们常用的教育方法主要是讲故事和劝诫，向儿童讲解什么是良好行为以及不良行为可能带来的后果。

值得指出的是：许多人类学家经过长期对近现代仍处于原始部落阶段的部落的实地考察，发现他们特别喜爱儿童，很少采用体罚的方法教育孩子。格林纳尔博士经过几十年对印第安人的研究后得出结论：印第安人从来不鞭笞他们的孩子；非洲阿肯巴人的性情中突出的特点是爱儿童，尤其是爱幼小的儿童；爱斯基摩人极其疼爱子女，无论孩子们怎么倔强，从不打骂。

5. 学校教育的萌芽——“青年之家”

随着生产力的发展和社会分工的扩大，男女两性教育在母系氏族公社时期已经有了差别，到了父系氏族公社时期，这种差别越来越大。同时，随着社会生产劳动和社会生活的发展，教育的内容也不断丰富，除生产劳动以外，道德、宗教和军事体育也成了教育的重要方面。教育的组织也愈益加强，出现了“青年之家”。原苏联教育史家沙巴耶娃根据人类学、考古学的材料，推断“青年之家，是在母系氏族社会出现的教育机构的胚胎形式。“青年之家”存在于男子之家内，年长的一代在这里对年轻一代进行预定的教育。在菲得利岛上的原始居民中，未成年的男孩住在单独的一间屋子里，另一些部落的少年到达一定年龄（通常是 7—9 岁）时就与成年人分开居住，这些都是“青年之家”。到原始社会末期，随着社会分裂为对立的阶级，“青年之家”遂分为两种：一种是为普通人设立的；另一种是为特权者设立的。

在原始社会向奴隶社会过渡时期，生产有较大发展，产品相对增多，出现了专门负责部落生产和社会生活的部落首领——酋长，并建立了部落男子大会和部落“议事会”，形成了氏族民主制。由于部落间的战争日益频繁，又产生了“军事民主制”和“军事首长”。这些部落酋长、军事首长和早已出现的专门负责祭祀的僧职人员，逐渐变成部落的特权人物。他们不再从事生产物质产品的体力劳动，还把剩余的物质财富据为己有。这个时期在教育方面出现了两个突出的特点：一是加强了全体部落成员的军事体育训练；二是出现了阶级教育的萌芽。这个萌芽就是为特权者设立的“青年之家”。这种“青年之家”逐渐发展成为学校。

这时，特权人物，特别是僧侣，把劳动者积累起来的经验和知识垄断起来，只教给特权人物的子弟，而广大劳动者及其子弟，只能在从事体力劳动过程中获得初步的技能训练。这样，脑力劳动与体力劳动逐渐相脱离，教育与生产劳动也逐渐相分离，就出现了学校教育。原苏联沙巴耶娃在《论教育的起源与学校的产生》一书中指出，在中美洲墨西哥阿兹特克人中，“青年的学校……是源自原始社会的青年之家的”。

在古代中国，学校大约萌芽于舜虞时代。《礼记·明堂位》记载：“米廩，有虞氏（舜）之庠也。”“庠”为学校名，本义为“养”，即把有道德、有经验的老人养在那里，专门从事教育工作。

到原始社会末期，由于生产力的发展，社会劳动产品开始有了剩余，少数人得以在别人劳动产品的供养下主要从事教育工作，因而产生了近似学校的教育场所，这是合乎社会发展一般规律的。三、巴比伦和亚述

教育

1. 两河流域文明

“两河流域”是西南亚幼发拉底河和底格里斯河流经的广大地区，又称为美索不达米亚（即两河之间的地方），包括今日的叙利亚东部和伊拉克。由于这里土地肥沃，灌溉便利，又是贸易和交通要道，十分有利于经济文化教育的发展。因此，两河流域成为人类文明的发祥地之一。

两河流域最初建立的国家是什么，尚难以确考。历史学家认为：约在公元前 4000 年，苏美尔人就开始从原始社会向奴隶社会过渡，在两河流域南部建立了一些奴隶制小国。这些小国以一个城市为中心，连同它周围的农村公社而组成小的城邦国家。接着，他们创造了线体图画文字，称为楔形文字，即苏美尔文字。他们还根据月亮的盈亏，制定了太阳历：每月 29 天或 30 天，12 个月为一年，每年 354 天；这比地球绕太阳一周的时间差 11 天 5 小时 48 分 46 秒，就用闰月来弥补。在数学上，他们除使用 10 进位法外，还创造了 60 进位法，用来计算时间和圆周。公元前 3000 年代初期和中期，是苏美尔城邦的繁荣时期，苏美尔文字已流行于两河流域南部，给古代东方文化开了端。

根据在幼发拉底河上游尼波尔城发掘所得的公元前 2474 年以前的 18 个王朝诸王表，最初的王朝始于公元前 4200 年。自此以后，许多小国分布于各地，亚述和巴比伦是其中的两个，亚述在北，巴比伦在南。

巴比伦城始建于公元前 3000 年代，建成于公元前 2000 年代。约于公元前 1894 年，两河流域诸小国逐渐统一，建立了古巴比伦王国，巴比伦城则是王国的中心。由于生产的需要，巴比伦人在天文、历法、数学、水利、建筑、机械等方面已积累丰富的经验和知识。在天文学方面，黄道角已被发现，日月蚀已能测知；很多寺庙设置了观象台，定时向国王作天象报告；在他们的天象记录中，有日月蚀、行星的出没、偶见的彗星和流星，以及虹、地震、台风发生的时间和地点等等。在数学上，古巴比伦人已掌握算术四则运算和分数的演算方法，还是代数学的奠基者，已能求平方根和立方根，能解有三个未知数的方程式，已发现巴比伦的乘法表、平方表和立方表。在几何学方面，已能运用勾股定理，已推算出圆周率为 3 等等。巴比伦作为这一地区的文明中心，保持近 2000

年之久，直到公元前 3 世纪以后，才逐渐衰落，成为废墟。

亚述约当公元前 30 世纪末期开始形成奴隶制国家，是东方文明古国之一。亚述起源于塞姆（闪）人的一支在底格里斯河中游建立的亚述尔城。这里土地肥沃，又当西亚的交通要道，在公元前 19 和 18 世纪期间，由亚述尔城向外扩张，到约公元前 1400 年，成为两河流域北部的奴隶制亚述帝国。到公元前 8 世纪后半叶，建立起东起伊朗高原、西临地中海沿岸的庞大的军事帝国。在这漫长的岁月里，在文化教育上巴比伦发展较早，成就较突出，亚述则吸收了巴比伦的成就，亦得到高度发展。公元前 7 世纪上半叶，亚述一度占领埃及。公元前 7 世纪后半叶国势转衰，公元前 605 年灭亡。

在文化教育上，亚述和巴比伦同出一源，密不可分，导源于苏美尔文化。巴比伦和亚述的经济发达，科学技术上有较高的成就，形成了两河流域古代文化教育发达的背景。

2. 巴比伦和亚述的学校

巴比伦和亚述的学校产生于何时？有的学者认为至迟在公元前 3000 年代中叶已经出现学校，到公元前 2000 年，学校已纷纷涌现；有些学者则认为公元前 2000 年以后才有学校。

1902 年至 1903 年，考古学家发掘的叔拉帕克城，出土了许多泥版书，学者们认为似学生的练习作业，约是公元前 2500 年左右的遗物。这个时候正是巴比伦逐渐成为两河流域南部最有权势的统治者之时。因此，有人推测学校可能就出现在这个时候。

本世纪 30 年代，法国考古学家帕拉在两河上游的马里城发掘出一所学校的遗址，被认为大约是公元前 2100 年左右的学校。马里城在幼发拉底河岸，离古巴比伦城不远。前苏联教育史学者沙巴耶娃推断马里学校是公元前 3500 年的建筑，是人类最先出现的学校。如果这样，这所学校要比埃及于公元前 2500 年产生的宫廷学校早 1000 年。当然，这还有待于证实。这所学校不在神庙附近，而在政府衙门与宫殿之间，包括一条甬道和两间房舍，大间长 44 英尺，宽 25 英尺；小间的面积为大间的三分之一。大间排列着 4 条石凳，可容纳 45 人；小间有 3 条石凳，可容纳 23 人。这种设计和规格很象学校的教室。以上两个房舍均无讲台和讲桌，却放着许多学生的作业泥板。两个房间均四壁无窗，从房顶射入光线；墙壁四周的底部安放着装泥土的浅水槽，附近还摆着一个椭圆形陶盆，可能是用来盛水和泥制作泥板的器皿，或是放置书写用具的。地上还散落着一些贝壳，可能是供学生计数用的，可以说是早期的教具。因此，有人推断这就是那个时期的学校。

考古学家还于 1899 年在尼波尔发掘出 20 块泥版书。当时还认不出它是一篇文章，因为当时没有人认识苏美尔文字。许多国家的学者经过整整 50 年的不懈努力，终于在 1949 年把它全文译出。这一泥版书说到帝王曾振兴教育，并因此而自豪。有人说：“我从幼年起就进了学校，利用苏美尔文的泥版书，来学习文士的艺术。”许多苏美尔文献提及约在公元前 2000 年之初的学校。在许多出土文物中，有家长给教师和教师给学生的信，信中明确提到学校，称学校为“泥板书舍”；形容学校外

临市街，有学生出入的大门，还有供帝王对学生进行问询和考试用的房舍。有的文献对学校的作用进行了论述：“闭着眼睛走进去，睁着眼睛走出来，解决之道在于学校。”美国教授卢卡士在《古代美索不达米亚平原的文士学校》中说：“现在发现的古代学校教科书和其他考古发现的文物，都说明至迟在古巴比伦王国时期（约当公元前 2000 年左右），两河流域就诞生了学校；而且很可能比这早数世纪已有学校存在于该地。毫无疑问，约当公元前 18 世纪中叶，汉谟拉比统治时期，培养文士的学校已盛行于全境，即从现在的巴格达向东南方向伸展，直到沙特阿拉伯为止，学校都出现了。”

根据一些学者对两河流域发掘出的许多远古学校遗址的研究，学校大致可分为三类：第一类似乎是寺庙设立的，如在沙杜蓬发掘的词典和文学课本，就埋在寺庙的地下；第二类似乎是宫廷或政府衙门设立的，如在拉沙（即今桑卡拉）和马里城所发掘的学校都邻近皇宫，在乌鲁克发掘的大量泥版书亦在皇宫的废墟中；第三类似乎是文士私立的，如在克什挖到的校舍，紧邻文士住区，在尼波尔发掘的许多学校用的泥板（包括学生练习作业、文学作品和参考书等），就是从文士所住的山上出土的。还在乌尔发掘出一所房舍，内藏约 2000 片小型的学校课本泥版书，还有教材纲目等。一些学者研究认为，这三类学校很可能是并存的，特别是巴比伦古王国时期。

考古文献还说到当时两河流域学校的规模和组织。学校中有校长、教师和学生，他们互称“同事”，自称“学校的成员”。校长受到普遍尊重，被称为“学校之父”，是受师生敬仰的领袖，人们称颂校长是“塑造人性的上帝”，“真是我敬爱的神”，“你将我这不懂事的孩子培养成有人性的人”。当校长走访学生家庭时，总是被安排在最荣誉的位置上，因为人们崇慕他是伟大智慧和知识的化身，博学多才，是“富有卓识的文士”。教师就是泥板书舍的书写者。有的文献写道：“他指导我的手在泥板上书写，教导我怎样好好行事和谈论好的意见，教导我注视那些指示人们取得成就的规范。”当时的教师已分科任教，至少在某些较大规模的学校中是这样。据文献所载，已有“教授计算的教师”、“教授测量的教师”、“教授苏美尔文的教师”、“教授图画的教师”等等。在教师之下，还设有辅助教师，或称导生，由年长而准备充当教师者充任，在教师指导下，从事教学的辅助性工作，如给学生布置作业、书写范字、改正错误、听学生背诵等等。除校长、教师、辅导教师和学生以外，学校还设有监督，直译就是“泥板书舍的管理人”，主要职责是维护校规校纪。此外，还没有图书馆员、学生出席检查人员、鞭责学生人员、校门看守人员等等。

从上述所述可以推断，有些学校的规模已经不小，可能由僧侣主持的学校规模最大，最为兴旺。根据发掘的资料，当时已有不少图书馆和观象台；当时已有收藏二、三万件泥版书的图书馆；图书馆把历代资料收集后，还要作整理和翻译工作。这些图书馆和观象台都附设在寺庙学校之中，由僧侣所操纵。由僧侣培养各种专业人才既是客观需要，也更为便利。除寺庙学校之外，还有书写家私设的学校。这些书写家往往在家中收徒教学，进行师徒传习。书写家私设的学校和寺庙学校比较起来，寺庙学校水平高深，以培植高级幕僚为任务；书写家学校的教学水平较

低，仅仅培植一般文书工作者，主要传授关于行政和司法方面的一般知识，如信函格式、书写技术，以及数字计算、如何订立契约等。所以，寺庙学校享有较高的社会声誉。

3. 文士和文士教育

古代两河流域的各种社会生活，都受寺庙的支配和影响。寺庙不仅是宗教生活的园地，而且是经济体制中的中心环节。当时把知识当作神赐之物，非僧侣莫敢享有，学习知识乃是僧侣的特权。到了巴比伦第六王汉谟拉比时期，各种规定都立有条文，执行起来需要大批官员和知书识字的人。那时知书识字的人被称为文士，文士必须是僧侣。直到公元前 2000 年代末，由于经济和政治的发展，需要大批文士加强管理，才不要求文士必须是僧侣。这时，除了僧侣文士外，还出现了不是僧侣的文士。由于僧侣，特别是高级僧侣大多文化程度较高，寺庙又拥有较多的图书资料和各种学习设备，在需要培养文士的时候，寺庙自然成为文士教育的主持者。

当时需要大量的文士，不但政府需要大量知书善写的文士，而且寺庙中的任务僧侣也不能全部承担过来，还需由非僧侣文士来承担。高级文士主要是充任官员，撰拟帝王圣旨，制定军政法令，修订外交文书等。多数文士则充当公证人、掌印员、登记员、记录员、雕刻员等等。另外，还有受私人雇用或服务于商业的文士，如缮写员、计算员、文书等。一般想出人头地的人，包括权贵子弟，都竭力接受这种文士教育，以谋求权势和地位。美国密苏里—哥伦比亚大学教授卢卡士在《古代美索不达米亚的文士学校》中说：“文士在美索不达米亚文化发展中的重要地位，无论怎样描述，也是不易过分的。”在这里发掘的文献记载了当时文士的情况。有些文士自傲地说：“你们无法和我相比，我是苏美尔文士！”文人相轻也有了表现，有的文士说：“我是名符其实的文士，你不配称为文士。”家长也训勉子孙学为文士。在发掘的文物中有父亲训子的记录，说别人叫子弟从事体力劳动，“我却叫你用手执笔而不作耕田、掘地的辛苦工作”。这表明，“学为文士”在巴比伦和亚述已成为人们追求体面职业的途径。

学校产生以后主要进行文士教育。就是说当时的学校并不造就一般人才，主要是培养文士。最初文士教育还面向广大民众，后来阶级和等级日趋明显和森严，社会地位高者的子弟才有入学机会。学校的文士教育分两个阶段。第一阶段是进行普通教育，以传授基础知识为主，如学习算术、几何、天文学的基础知识。出土文物大都反映这一阶段的教育。受完初级阶段教育的青年，遂取得初级文士的资格。第二阶段是对学生进行神学、法学、医学和音乐等方面的定向的较高水平的培养，方法主要是通过师生传承的艺徒制或导师制。

初级阶段的教学以学习苏美尔文和阿卡德文为主。教师教学生书写和阅读古典的苏美尔文和通用的阿卡德文写成的书，练习两种文字的互译。在实际教学中书写重于阅读，并且更重视古文。对书写有严格预定的要求。一般说来，教师或导师写出范字，学生立即仿照书写。仿照书写时，把土加水和成泥，摊成略带凸形的园形平板，直径为二、三英寸，

称为泥板。通常是范字写在泥板的一边，抄字在另一边；教师订正后，泥板随而揉搓成泥团，以备下次再用。随着学生学力的增长，泥板的直径扩大到五、六英寸。现今发掘出来的泥板作业中，多是一边写着字体美观、语法正确的范字；另一边是不甚正确、不甚美观的抄字。凡能照教师口授而无漏无误地在泥板上抄写者，被视为优秀生。古代两河流域流行着这样的谚语，“能够随着口述而用笔抄写的文士，才是名符其实的文士”；“文士而不能抄写，恰似歌唱家不能用喉头唱歌”；“一个不懂得苏美尔文的人，算得上什么书吏呢？”

有些寺庙设有专门训练写字的学校，学生在这里要用几年时间来学习楔形文字。他们首先学习用粘土做泥板，并在上边画平行线，然后再学习书写和阅读。学习方法很简单，只限于学生问，老师答，用一种语言解释另一种语言，做各种文字练习和机械背诵。

数学是文士学习的重要内容。乘法、倒数、系数、账目核算、分配物资和计算体积之类，都是文士学习的项目。在《恩奇曼西和吉尔尼沙的争执》中就有这样的话：“你去划分田地，却没有能力完成任务，因为你不会运用测量工具，不会钉立田地的界桩，也讲不清如何划分的道理。”

音乐也是文士必学的知识。《恩奇曼西和吉尔尼沙的争执》谈了学习音乐的问题：“即使他有了乐器，他也不会学唱，他是同辈同学中最蠢笨的，他不能发出优美的声音，不能唱歌，不能开口。”这反映出学生学不好音乐是受讥笑的。

文士还要学习司法知识。文士虽不同于律师，但为着执行各项职务，却须学习司法知识，娴熟法典和司法用语。考古发掘出的学校中，发现有法令汇编和法庭判例之类的泥版书。过去的法令和《汉谟拉比法典》，学校似乎都教授。学校还举行关于审判杀人犯案例的讨论。擅长法学知识的文士被派任法庭官员，称为司法文士。

在教学方法上，主要采取师徒传授的方式，没有多少教学理论和教材教法研究。教数学、医学与训练冶金术和纺织术，其方式方法是一样的，学生观察教师的操作，然后在教师的指点下自己动手，做错了，教师随时纠正。

在文士教育中已有教科书。现存的古书包括算术、几何、天文、历书、医学等，可能是当时寺庙学校的著作，或者是他们所用的教科书。在这些教科书中，附有各种图表，类似我们今天的乘法表，是计算用的工具。那时的教科书并不包括一般的原理、方法等等，更无系统可言。如数学教科书只是详细解答各种问题的实例，往往由一连串的实例组成，没有提到理论高度。医学教科书也是如此，只是对一些病例的扼要说明，然后附上一个药方。这些教科书，只能算作对口授的补充。

在第二阶段的教育中，学生要到政府部门学习和实习。这一点已被出土文物所证实，但详情尚难确认。这一阶段的教育主要是修毕文士教育的青年进一步修习高深学科。然而，两河流域的学校不同于希腊的学校，所谓高深知识也只是着重应用，并不像希腊那样去探索高深理论。学生作业负担很重，学习楔形文字很不容易，还要兼学古老的苏美尔文和实用的阿卡德文，而且侧重古文的抄写，更增加了难度。另外，不但要求写得正确和美观，还要求彻底理解。教师给学生留的作业大大超过

了学生的负担能力。这是强制性的要求，达不到要求者要受到严重体罚。有人是这样追述其学生生活的：“我一定不能迟到，否则教师就用木棒打我。教师查看我的作业和指出错误后，随而用木棒打我。”《恩奇曼西和吉尔尼沙的争执》生动地描绘了恩奇曼西和年长的吉尔尼沙在教室中互相攻讦、争吵不休、课堂鼎沸的情形，教师不得不出来维持秩序，指责说：“像你们这样胡作非为，只有等候挨棒打而已。我决定用棍棒打罚你们，用锁链把你们的双腿捆起，并且叫你们至少两个整月不得离开学校。”《学生》是一篇由20块泥版书碎片拼凑而成的反映当时世风和学风的趣文，约撰写于公元前2000年。文章开始由某个学生叙述他终日在校勤于书写和背诵，归家后把作业给父亲看，父亲大为欢喜。临睡之前，他叮嘱奴仆清晨将他唤醒，以免受到杖责。不料次晨还是迟到了。在教师严责下，学生害怕得浑身发抖，同学忙为说情，但也无用。教师检阅作业，发现他没有作完，随即予以棍打。导师也来责斥他不修边幅和外出游逛，施以棍击。这一天的时间不过挨教职员的体罚而已。综上所述可见，当时两河流域的学校体罚相当严重。

由于生硬的教材和令人厌烦的教法，学生的学习质量是不佳的。学生恩奇曼西和吉尔尼沙互相攻讦，甚至诟骂，“你已经会书写泥板书了，但不能深解抄文的含义”；“你已经会书写信札了，但你只能如此而别无所能了”；“我不及你么？你撰写文件时，辞不达意”；“你撰写函件时，令人难解”；“你在文士之中是最劣的，试想，你有啥本领”；“你做算术时，错谬百出，更不会撰写祈祷词和说明宗教式的秘密”；“你不能在泥板上正确无误地书写，甚至不会使用泥板，不会写自己的名姓，双手不适于书写泥板书”等等。

四、古代埃及教育

古代埃及是北非的奴隶制大国，发祥于尼罗河中下游，是人类文明的摇篮地之一。据研究，一两万年以前，人们就在尼罗河谷的高地上过着氏族公社生活。公元前 5000 年前后，人们逐渐移居尼罗河谷地，发展起农业和畜牧业。公元前 4000 年代的后半期，在尼罗河流域分别建立了上、下埃及两个奴隶制王国。大约在公元前 3100 年左右，上埃及国王美尼斯征服了下埃及，自称“天下四方之王”，建立了早期王国的第一王朝，埃及形成统一的奴隶制大国。以后历经早期王朝时期（约公元前 3100 年—前 2686 年）、古王国时期（约公元前 2686 年—前 2181 年）、第一中间期（约公元前 2181 年—2040 年）、中王国时期（约公元前 2040 年—前 1786 年）、第二中间期（约公元前 1786 年—前 1567 年）、新王国时期（约公元前 1567 年—前 1085 年）、后期王朝时期（约公元前 1085 年—前 332 年），近 3000 年的统治，盛盛衰衰。但总的说来，政权强大，经济得到发展，手工业和商业发达，城市繁荣，文化教育取得突出成就。特别是古王国和中王国时期，是古代埃及的黄金时代，其政治和经济的发展促成了文化教育的发展。中王国时期的学校极为发达，是古代埃及教育发展辉煌灿烂的阶段。

到公元前 525 年，埃及为波斯所灭；公元前 332 年又为马其顿国王亚历山大所征服。亚历山大死后，帝国分裂，亚历山大的部将托勒密于公元前 305 年在埃及建立托勒密王朝，公元前 30 年又为罗马帝国所灭。到公元 640 年，伊斯兰教徒攻陷埃及。在这 1000 多年里，特别是亚历山大统治和托勒密王朝期间，埃及文化教育向新的方向发展，被称为埃及文化教育的希腊化时期，这是古代埃及文化教育又一辉煌灿烂的阶段。

1. 僧侣和文士

在古代埃及教育中有两类关键人物：一是僧侣；二是文士。

古代埃及是一个多神教国家。据统计，人们供奉的神祇达 843 种，如太阳神、地神、海神、兽神、尼罗河神等等。埃及人最崇拜的是太阳神，认为它使大地生辉，草木茂盛，人口增殖，国泰民安。法老就自称是太阳神所生，是神和人之间的桥梁和联系者。他本身就是神，被称作太阳神之子。为了敬奉神祇，埃及修建大批庙宇，拥有大批僧侣。据《剑桥大学古代史》所载，在公元前 13 世纪，全埃及人口是 650 万到 750 万之间，寺院奴隶就有 10.7 万人，大约每 60—70 人就有一人充当寺院奴隶。为着巩固奴隶主的压迫和剥削，僧侣和武士同样重要，圣书须比宝剑更深入人心，因此，僧侣成为仅次于法老的人物。古代埃及宗教的世俗色彩极为鲜明，寺庙除祭祀祈福而外，还兼理政治和社会任务。埃及法老长期以来不断向神庙奉献土地、奴隶和财物。到新王国时期，仅底比斯神庙就拥有奴隶 8.6 万多人，土地 2000 平方公里，大小牲畜 42 万多头。神庙祭司的地位很高，有时直接担任宰相或其他高级官员，有时还和地方世袭贵族联成一气，对抗以法老为首的中央集权政府，对法老造成重大威胁。于是，阿蒙霍特普四世进行了宗教改革，寺庙进一步变成复杂庞大的公务机构。这时期僧徒众多，掌握专项职务的高僧常有较

为丰富的学识，负有培养接班人的职责，每每是有造诣的学术人员和教育人员。当时一切水利、建筑、医学、数学、天文学、几何学等多种门类的知识，都操在寺庙僧侣之手。

埃及是十分注重文字的国家。在古代埃及，观测水势要记录，丈量土地要记录，征收租税要记录，人口户籍要记录，商业契约要记录，……加上尼罗河盛产纸草，给文字记录提供了方便资源。从而，埃及成为古代文字应用最广泛而且最经常的国家，在埃及养成了“无事无记录”的牢固传统。埃及很早就有了很复杂的文字。起初，人们把文字当作神器，由僧侣掌握，僧侣成为文字的独占者。后来，随着历史的发展，在埃及这样的大国里，政治、宗教、经济、军事和贸易的事务十分繁多，不是少数僧侣所能承办得了的，遂有大批“文士”出现。这种文士原出自氏族贵族，世袭相传，形成了奴隶主阶级的知识分子阶层。他们一般都精于书写，通晓法令，有较好的文化修养，具备充当官吏、管理寺庙和经营贸易的能力。因此，一般文士都在政府供职，习惯上称其为书吏。后来，从显赫的朝臣到掌握牛羊放牧的小官吏都必须会文字书写，“书”与“吏”就无法分离了，即会书写者才能为官，为官吏者必须会书写。比如，最高级的军事首长称为“士兵总监和军队文士”；最高级的司法长官称为“皇家文士督察长”；法官称为“首席文士”；经管政府财政的最高官员称为“银库文士”；管理寺庙的僧侣称为“寺庙文士”；管理神坛的僧侣称为“神坛文士”；主持生命之家的官员称为“生命之家文士”；等等。显然，文士是官吏的别名或官吏的后备队。法老为了让他们为其效忠，给他们种种优待。高级文士阿哈依托曾说过：“没有一个不靠王室而生活的文士。”他们虽然不都是显赫之辈，但多数居官任职，把持要害部门，享受特权，待遇丰厚，为世所重。他们说，熟悉文字工具的文士是从事神职，因而可以享受许多特权。他们可以不从事体力劳动，不缴纳各种税款，免除各种差役，是地位崇高而职业稳定的特殊阶层。值得指出的是，文士在最初并不是世袭的，贫苦子弟得到学习机会而成为文士也有可能。就是说，起初，埃及青年奴隶主经过学习而在政府、寺庙和商业中任职者，极为平常。在这种情况下，“学为文士”无疑是攀龙附凤、跃登高位的阶梯。因此，古代埃及的一般奴隶主子弟都以“学为文士”为奋斗目标，培养文士遂成为埃及古代教育的核心。

古代埃及社会尊重文人、轻鄙不识文字的人，体力劳动者的生活条件远远比不上文士们，在意识形态上跟中国古代“劳心者治人，劳力者治于人”相似。《道福的教诲》说，木匠用凿子操作而疲惫不堪，理发匠为填饱肚皮而劳累双手，园丁终日弯腰折背去种植花木，鞋匠要和皮革纠缠，铁匠要在火炉旁滴汗和发出臭鱼般的气味；另一方面，却没有贫穷的文士，文士享有宫廷的一切。《不要做车夫》、《不要做水手》、《不要作制饼匠》等也说，“要专心作文士，文士是将指挥全世界的”；“充当文士罢！那能使你免于去承担被迫去干的苦役，能够使你在一切劳动中得到保护，你可以不用锄头去犁地，也不用提着筐篮去操作”。考古学者还挖掘出家长训子的文章，里面就明确写道：“我把你放在与贵人子弟相处的学校里，叫你去受教育，去接受成为非常体面的文士的培训。”又说：“你要用手书写，用口读书，向聪明人求教。你不要懒散，不要有一天怠惰和陷入歧途”；否则，“我可以狠狠地打你一百下”！

2. 家庭教育的传统

在学校没有建立之前，埃及教育主要在家庭中进行；学校产生之后，家庭仍然是重要的教育园地；而且家庭教育不仅包括普通生活知识和道德品质的培养，就连高深的专业知识技能也由家庭传授。一般说来，由母亲教导 14 岁以前的子女，孩子们以玩具作游戏，从日常生活中接受教育；孩子长到 14 岁或 16 岁时，则由父亲对儿子施行教导。最初，生活简易，生产粗陋，教育是和实际生活、生产融为一体的。以后各种行业增多，要求越来越高，需要精巧的技术，就在家中以父子相承的方式传授专业知识。在古代埃及，从事僧侣、医师、木乃伊师、建筑师的人，常常世代相传，几乎成为世袭的行业。从事这类行业的人，必须学习书写、计算等知识；这些知识的获得，一般采用师徒传习的方式，由父亲在生产作业中，把这些知识教给儿子。

在古代埃及，各种职业多是父子相传，在不少行业中，其行业秘密是由不同家庭长期把持的。有人统计，某文士之家 7 代相传为文士；某高僧之家 9 代世传为僧侣；某建筑师之家 22 代之久从事营建工程。古希腊历史学家希罗多德曾认为底比斯某高僧之家曾世传达 345 代，这可能有些夸张，但有一点可以肯定，在古代埃及，不少家庭担负着专业教育的重要职责。古罗马历史学家狄奥都拉斯说得对：“处理尸体的巧妙的木乃伊师，是由家庭传统中获得专业知识的。”

古代埃及的女子是不得入学校学习的，主要是家庭教育。只有少数富贵之家聘请教师在府邸课读；只有极个别的女子到文士学校学习。

3. 古代埃及的学校

古代埃及教育比较发达，教育种类比较多，学校产生比较早。根据文献记载，在古王国时期就出现了学校，到中王国时期已经产生多种类型的学校。

(1) 宫廷学校

按照古代埃及文献的记载，在古王国时期已经有了宫廷学校。埃及的宫廷学校约建于公元前 2500 年前后。考古发掘证明，在中王国时期，已有组织良好的学校。在古王国和中王国时期，权贵人士就以王宫为活动中心，其五、六岁以上的子弟也常到宫廷和王子同玩、同活动、同学习，有时法老也和他们一同玩耍为乐。有时他们和王子王孙同受教育，这实际上就是早期的宫廷学校。在古王国时期，埃及政治强盛，经济繁荣；到了古王国末期和中王国初期，无论从政治需要还是文化发展水平看，贵族子弟都须具备一定的知识才能，处理所面临的繁重事务。因此，法老就在宫廷中设立学校，教育皇子皇孙和大臣的子弟，培养人才。他们学习的内容虽无可考，但初级阶段大概是学习一些普通课，如读、写、数学、天文学等基础知识。由于这种学校设在法老宫廷中，人才荟萃，又有图书馆、档案室，是培育青年一代的好地方。同时，法老还邀一些学识优良的文人学者参加国家大事和学术问题的讨论，议论朝政和钻研

治术，组成“文人之家”。由于“文人之家”讨论的问题水平较高，有的教育史学家称其为当时的大学。由于这些权贵子弟都将成为执行政务者，等他们长大学成之时，即按其政府官员的职守，派他们到有关部门见习和实习，接受实际业务的锻炼，然后分别委任一定官职。宫廷学校除皇族子孙和权贵子弟之外，还从一般奴隶主子弟中选优入学。他们因与皇子同窗就学，称为“皇亲”，有些则借此与王女为婚而扶摇直上。

(2) 职官学校

这种学校的产生迟于宫廷学校。大约在中王国时期，特别是第十二王朝（约公元前 2000 年—前 1786 年）时期，经济发达，政务繁多，仅靠宫廷学校已不能满足培养官员的需要。于是，政府部门就开始纷纷设立学校，训练本部门所需要的官员，称为职官学校。这种学校的学生大约从 5 岁开始入学，学习 12 年。见于记载的有：司马部门曾设有训练司马官员的学校；管理档案的部门设有培训司档官员的学校；司库部门设有造就理财官员的学校。例如，管理皇家马匹的机构，就在司马工作中培养继承者，以后逐渐发展和完善，有了类似学校的组织。文献记载贝肯康从 5 岁到 15 岁被派在御马管理机构接受教育和训练，16 岁任御马人员训练所的主持人，以后成为著名僧侣；还有皇亲何礼，职司御马训练，自己说是皇家马匹管理机构附设的书写学校的教师。文献还说到，当皇家银库需要大批文士承担工作时，银库登记员就以在附设学校教学为首要职责之一了。这种学校招收贵族和官员子弟入学，以官府的办公处所为校址，以本部门官吏为教师。在教学内容上，这种学校除教授普通课程外，还进行专门职业教育，就是兼有基础训练和业务训练的双重任务。这种学校的教学和有关业务工作紧密相联，青年们在现任官吏的教导下，努力成为文士和官员后备队，毕业后就在该政府部门做一名下级官吏。

(3) 寺庙学校

古代埃及的寺庙既是宗教活动的场所，也是替法老办理天文、建筑、医药等专业事务的机构。因此，古代埃及的宗教活动、文字书写和专业知识都操于寺庙。寺庙的高级僧侣为了培养继承人必须传授所需的知识。可以说，寺庙既有需要又有条件培养各种专业人才，这就产生了寺庙学校，又称僧侣学校。这种学校一般设在城市的寺庙里，在学校里学习的有僧侣、军人、建筑家和医生等。在埃及，寺庙学校出现得很早，规模宏大，是传授高深知识的学府。在寺庙学校里，初学者仅仅学习读、写、算等基本知识和宗教知识，对程度较好的青年进行较高水平的教学。随着科学文化的积累和进步，到新王国时期，便出现了研究高深学术和培养高深专业人才的寺庙。以建于海立欧普立斯城的日神大寺为例，就是教育水平极高的学府，其中的高僧就是皇家的天文官，天文学的研究水平相当高。同时，对于数学、测量学、物理学、历史学等亦富有研究。希罗多德曾说，海立欧普立斯大寺的僧侣是埃及史学家中的杰出学者。这里还收藏着大量图书资料，建立了图书馆，便于僧侣们探索钻研。僧侣们还经常对学术问题进行研究和讨论，培养了大批人才。因此，该寺庙既是埃及要求深造青年所追求的理想学府，又是国际学术的传播中

心，不但埃及青年趋之若鹜，就连犹太的摩西和希腊的太利斯、索伦、柏拉图等著名宗教家、哲学家、立法家都曾游学此地。另外，底比斯城的加那克大寺、艾地福等城的大寺，同样是闻名于世的学术胜地。这些寺庙致力于各种科学技术的研究和传授，在学术上和教育上都做出了巨大贡献。他们研究和传授的领域很广泛，如古代埃及文学、神学、地理学、地志学、历史学、天文学、雕刻、绘画、舞蹈、音乐、法律、医学、伦理学、数学、物理学、测量学、建筑学、水利学等。有的寺庙学校还教授外语，俨然是埃及的最高学府。职官学校主要是培养政务管理官员，寺庙学校则着重于科学教育，两者的培养目标有较大区别。

(4) 书吏学校（文士学校）

随着社会的发展，埃及公私事务需要大批能文善写的人，很多文士便私人招生授课。这样，书吏学校（又称文士学校）便广泛发展起来。这种学校以培养书吏为目的，大多为私人办学。当时文士范畴极广，从日常事务性的抄写誊录员到高级僧侣和达官显宦，几乎都由文士充当。由于具体职务不同，“书吏”分为许多种，如公文书吏、书信书吏、军队书吏、国王书吏、圣书书吏等。因为对文士要求的规格和水平不同，文士学校的培养水平也高低不同。低者一般只学习读、写、算，并熟记政府规章和簿记之类；高者还要在低者的基础上研习数学、天文、医学等，并须熟悉政府法令及公文函牍。修业年限不一，学生的程度也不齐；有的修业年限短些，教学要求较低；有的长些，教学要求相应提高。这类学校在埃及设置最多，除招收特权阶级的子弟入学外，也接纳部分手工业者的子弟。家境贫困者，一般入修业年限短、水平低的学校；富有阶级的子弟可以入修业年限长、水平高的学校。学生学习结束后，就按其专长委以职务，在岗位上再各就所司进一步提高，遇有机会则被正式委任为书吏，以致逐步晋升，成为高级书吏。书吏在埃及社会中占有很重要的位置，是晋升高官显位的阶梯。因此，许多贵族人家都把当书吏作为其子弟进身之台阶。阿赫托依是埃及宫廷中任高职的显赫人物，在他为儿子所写的家训中，就极力勉励他的儿子努力学习，争当书吏。他写道，“如果一个书吏在京城找到了不论什么样的职位，他在那里就不会贫困”；“这比一切职业都好……当他还是个孩童时，就有人欢迎他”；“在学校里所过的时日对你是有好处的，学校里的作业象山一样的恒久”；“啊，要是我能迫使你爱书本胜于爱你母亲，要是我能在你的面前把书本的好处指出来，该有多好呀”。当时的许多朝臣、将领都在他们的家训或墓志铭中明确说到：他把他的孩子送到有显贵人家子弟读书的场所去受教育。

4. 教育内容

古代埃及的教育内容可分为初、高两个等级，家庭教育和学校教育都含有这两个等级的教育内容。在两个等级的教育中，都很重视思想品德教育。

(1) 初等阶段的教育

古代埃及最初阶段的教育主要有三项内容：书写、阅读和简易计算。

书写

书写在古代埃及教育中占有特殊重要的地位。究其原因，一是埃及特别重视文字，其文字又繁杂难学；二是古代埃及是依靠书写来传授知识的；三是古代埃及书写要求标准高，既要求正确、熟练，又要求美观、艺术。

埃及文字也和苏美尔文字一样，由象形文字产生了表意文字，因而便有了同音异义字和同形异音字，很不便于掌握。另外，在古代埃及，是象形文字、僧书文字和民书文字三种文字并存，学生学习一种文字已很困难，有些学生还须学习两种或三种文字，就难上加难了。据说，学生要掌握 600 多个构造复杂的符号。有人说，世界上很少有比埃及古文字更复杂、更易于发生书写错误的文字了。为了把字写好，学生要花费比学习阅读更多的时间。再者，埃及和两河流域相似，书写是学习各种知识的基础和渠道，青少年不是从阅读和听讲中学习知识，而是在书写过程中学得知识，教师则凭批改作业传授知识。书写、阅读和记忆是学生不可分割的综合活动。书写就意味着学习。再者，古代埃及人把文字当作神赐之物，书写必须正确、美观而耐人玩赏。象形文字既难书写，其意义又不是儿童所能懂得的。因此，学生不付出极多时间和精力是难以学好的。

古代埃及以文字书写为主课，严格要求 5—10 岁的儿童刻苦练习书写。首先是教师提示范字由学生临摹，然后抄录教师提示的格言或故事。初学者一般都是先在廉价的石板、陶片、贝壳上练习；稍有基础，再在木板上书写，最后才在纸草上书写。学生作业完毕，由教师用红笔改正，然后涂掉再写。学生还要学会用各种书写体抄写，用行书体写事务文件，用圣书体写宗教文件。学生抄写书稿时要用黑红两种颜色书写，一般用黑色，但是一段的起始，一章一节的开头，则用红色书写。因为古代埃及人书写不把章节分开，而是用红色表示章节段落的开始。

写字、抄写手稿是学生的重要课业，也是一门重要学科，因此要用主要精力去学习。有的古籍说：“你要在白天面向书写，夜间阅读书籍。”

阅读和词令

古代埃及学校的教学一般都以书写和阅读为重点，学习识字、学会阅读是基本的一环。最初学习常见常用事物的名称，如日、月、星辰、城市地名之类；然后学习公文、书信、契约、格言等等。69A

学校一般都较重视词令，认为善于词令是良好教养的标志。有的训条说：“词令比武器还有力量”；“你如巧于词令，你必将获胜”；“巧妙的言词胜过贵重的珠宝”；“人的嘴巴会拯救他脱离险境，优美的词句能使他和善待人”。等到学生长大，教师就开始注意培养其写作能力，叫他们想象各种具体事物和情况，练习作文。从公元前 2000 年代撰写的《农夫的善辩》和公元前 1300 年代撰写的《文士的辩谈》可以看出，当时很注意学生辩才的培养和训练，也说明能言善辩对当时一个上层统治者是多么重要！

计数教学

据学者们研究，在古代埃及，算术、几何、天文是很重要的学科，几乎各类学校都要学习。在初级阶段，主要进行计数教学。古代埃及的

计数教学也和巴比伦一样，主要是对具体数量的测算，而不是理论严密的数学。一般是计算个人财产、丈量土地、计算征税的税率、金字塔的面积和体积、谷物的数量等。内容比较粗浅，不超过一次方程的水平。虽然计数教学不深奥，但要求严格，一定要学会学好。有文献说，文士而不懂计算，是引以为耻的。

(2) 高级阶段的教育

古代埃及高级阶段的教育是对青少年实施的专业教育。据研究，这种专业教育内容广泛，主要有建筑、天文、医学和司法等。

建筑业

在专业教育中，最受重视的是建筑业教育。建筑业是埃及最受重视的行业。主要建筑物有宫廷、寺庙、陵墓，特别是金字塔。这类建筑不仅包括土木工程，还包括雕刻、绘画等艺术工程。它们大都是宏伟壮丽的艺术杰作，坚固适用，造型美观，装饰精巧，世界罕见。古代埃及曾有一些时期把建筑视为高于一切的知识，从事此项专业者几乎都和王子王孙在一起，或与皇女皇孙结婚，甚至有些建筑师当上了宰相，建筑术的始祖被世人推崇为埃及的圣人。为培养建筑设计、建材选择、建造技术等方面的人才，产生了建筑业的专业教育。由于缺乏文献记载，还不清楚这种专业教育的实施办法，学者们比较公认的是：宫廷、寺庙或私人家庭均有建筑专业的教育，僧侣是天然的建筑教育家。

天文学

在古代埃及的各种学校里，特别是寺庙学校里，天文学是教学的主要内容。古代埃及在天文方面有很高成就。埃及人从预测尼罗河水的涨落中产生了天文学。他们把每年尼罗河水的泛滥时间记录下来，发现每两次泛滥之间大约相隔 365 天，并以此为根据，定一年为 365 年。一年分 12 个月，每月 30 天，余下的 5 天放在年尾作为节日。他们为了计算一天的时间，把一昼夜分为 24 等分。寺庙还设置观象台，僧侣们观测天象，一些高僧就是法老的天文官。在天文专业教学方面，海立欧普立斯大寺是权威，皇家的天象官就是依赖它培养的。

医学

医学也是古代埃及学校教学的重要内容。古代埃及医学也较为发达，很早就发明了木乃伊制作法，为人体解剖积累了知识。在学校医学教育方面曾进行分科研究。但埃及人深信人之所以患病，是病魔作祟。所以，在诊治和病理说明中充满着巫术和迷信。在治疗中，大多数医务工作者都墨守陈规，特别是固守公元前 3000 年印和太伯的医案，一味记忆陈旧处方，不敢越雷池一步。因此，就科学标准而论，医学教育的成就并不甚高。

司法教育

古代埃及的司法工作由政府官员负责，还没有出现真正意义的律师行业。古代埃及认为从事司法事业是神圣的职责，要掌握词讼，审判刑狱，一定要熟悉法典，明辨是非，没有专业知识和能力是不能胜任的。这就需要进行专门的培养。在古代埃及，对这种人才的培养可能是在书吏（文士）学校进行的。

除以上专业以外，古代埃及还有许多专业教育，如数学、几何学、

水利学以及艺术等。这些专业人才的培养，推测也是在寺庙进行的。

(3) 思想品德教育

古代埃及的学校非常重视奴隶主阶级的道德品质教育，要求学生尊日神、忠国君、敬长官、孝双亲。他们认为这都是做人应具有的美德。

古代埃及在思想品德教育方面，第一位的是教导学生敬神，特别是虔诚地敬畏太阳神（日神）。他们认为日神是最崇高的神灵，尊日神可以造福。他们还认为：“承认神灵的伟大，神灵便可寄居你的心中”。

其次是注重忠君品德的教育。他们认为，国君法老是太阳神在人间的代表，是人间的生灵，是太阳神之子，有至高无上的权力，理应受到尊崇。他们的信条是：“国君之友是应当受到尊重的，国君的仇敌是无葬身之地的，他的尸体将被抛至河中。”

长官替国君效命，效忠于国君，当然长官也应当受到尊敬。

父母是一家之主，对子女有养育之恩，当然子女应孝顺双亲。值得指出的是，根据考察，古代埃及人孝母胜于孝父，并且埃及人的孝母超过任何地方。某埃及哲人曾这样教育自己的儿子：“你不应忘记母亲对你的厚恩。她生育了你，并尽其所能地抚育了你。她哺育你达三年之久。她使你成长壮大。当你进入学校学习书写时，她每日从家中给教师送去面包和啤酒。假如你忘恩负义，她可以羞辱你，她可以将双手举向上帝，而上帝是倾听她的控诉的。”

古代埃及还十分重视青少年优秀品行的养成教育。他们很注重教育孩子具有睦邻、恤苦、怜贫、助弱等品质，提倡自制和节欲，贪婪被看作罪恶，对饮食、举止、言词、交友等都有严格要求。家长不断教育孩子要忍耐艰苦。古籍曾说，学生每天携带少量饮食充饥，并被告知“要对自己的饮食感到满足”，假如“肚子仍感不足，就该对肚子加以控制”。中王国时期的《道德经》教导说：“你不该以你的知识自骄，你要和别人共同探讨，因为我们能从一切人领会知识。你要尊崇可以尊崇的聪明人士；但他有错误时，你也应给以改正。”又说，“你切勿一再诋毁他人”；“在进到一所新房时，不要看顾妇女”；“要将你的余物分给别人”；“不要因为分配不均而争吵”等等。还有的书上说，“说话要知无不言，要戒除秽语”；“懒惰之人不能得到荣誉”；“人之毁灭，由于多言”；“当年岁较长或地位较优的人站立时，你千万别坐下”；“不要把心思放在寻欢取乐上，否则你就将毁灭了”。

5. 教育教学方法

古代埃及在教育教学方法上很注重实际应用，但不重视理论学习，惯用的方法是灌输和惩戒。教师教学结合实际，针对性强，经常组织学生进行实地教学，学生边做边学，所学所用对口，成才用才一致。他们既以专业人才为师，又以官吏为师；既以学校为培养场所，又以政府部门为育才之地。但是，教师在教学中只注重注入和灌输，不重视启发和诱导；只注意崇古墨守陈规，不重视创造革新；他们虽注重实际，但不重视实验；注意实用，但不重视理论探索。因此，古代埃及教育陈规相袭，步履缓慢。

古代埃及的教育教学方法比较落后。古代埃及各种文字字体的辨认、学习和书写都十分繁杂和困难，加上当时缺乏教育理论指导和经验，所以，教师一般都是机械地提示和硬性灌输，不注意解释和说明，并布置大量作业，让学生反复进行机械性的练习、呆板的仿效和死记硬背。老师虽然也运用问答方法，但流于形式，并不注意引导学生思考和讨论。古籍中说：“学生从抄写书册所遇到的麻烦，简直难以令人置信。”普遍采取两种办法促使学生去学习：一是名利思想的诱导；二是惩戒手段的威胁。道福原是教子孝顺母亲甚于孝顺父亲的人，但他居然说：“我要你爱书籍甚于爱母亲。”为着激励学生学习，教育儿童少年要勤奋，他又说：“阿！文士，不要怠惰和偷闲，否则你将被惩戒所驯服。”学校每天学习时间很长，从清早开始，整天学习，有时还要到夜晚。由于艰深的学习内容和忽视启发理解的教学方法，厌学很普遍，遂盛行体罚。教师施行体罚被认为是正当合理的。公元前 1500 年左右，王子塔户提曾说每天遭受鞭打，犹如每天吃饭一样经常。埃及有句有趣的谚语：“男孩的耳朵是长在背上的。”意思是说，必须打学生的背才能使他们听课（听话）。又说“学神把教鞭送给人间”，意思是说，借鞭打来教学生是神赋予的权力。甚至有人把教育比作驯兽，很多文献把鞭棍和教学视为同义语。在文献中还载有教师囚禁学生于寺庙达三个月之久的事实。可见那时的教育手段是如何的原始、简单和粗暴。

6. “希腊化时代”和“亚历山大大学”

(1) “希腊化时代”

公元前 332 年至前 30 年的埃及教育被称为希腊化时期的教育。

公元前 338 年，马其顿国王腓力二世征服希腊。其后，其子亚历山大向东方大举进军。埃及于公元前 332 年被亚历山大征服，成为亚历山大帝国的一部分。亚历山大作为帝国国王兼埃及法老，在尼罗河口建立了亚历山大城。亚历山大帝国地跨欧、亚、非三大洲，亚历山大城扼尼罗河入海口左岸，其居民来自五湖四海，各国学者纷纷莅临。亚历山大城遂成为百花齐放的多元化文化中心。

亚历山大去世后，亚历山大帝国一分为三：一是安条克王朝统治下的马其顿；二是塞琉古王朝统治下的叙利亚及其以东辽阔的地区；三是托勒密王朝统治下的埃及。公元前 305 年，亚历山大部将托勒密在埃及建立了托勒密王朝。托勒密一世索他和二世菲来德法斯醉心于学术，崇尚希腊的文教政策，定亚历山大城为首都，又在南部建造托勒密迈伊。托勒密王朝以雅典为榜样，两城都享有自治权。大量外来移民和众多文人学者住居两城，使两城成为新文化的天然孕育场所。在此基础上，托勒密一世在首都建立博物馆，托勒密二世又在首都建立图书馆，国家还重金聘请大批学者从事学术研究。以后又辟有植物园、动物园、观象台、文化游乐场和文化沙龙，形成了古代埃及学术和文化教育发展的黄金时代。德国史学家德罗伊生称其为埃及希腊主义或希腊化时代。实际上，这不仅是希腊文化的推广和传播，而且是东西方文化的大融合。当然希腊文化是大融合的主题。公元前 30 年，埃及被罗马帝国吞并，拉丁文化在埃及肇端。

(2) “亚历山大大学”

这里的“亚历山大大学”指的是托勒密王朝建于亚历山大城的博物馆和图书馆。

托勒密一世当政时，曾从众多文化使者中委派雅典演说家法来瑞斯在首都亚历山大城建立博物馆，广泛搜集图书，借以传播希腊古典文化，并培训青年奴隶主。

托勒密二世于公元前 285 年继位后，指派诗人卡林马卡司征集亚里士多德及希伯来人的著作，建立图书馆，还奖励编译介绍工作。希伯来的《圣经》就是在这时经 70 人合作翻译成希腊文的，这就是世界名书《赛普图金》。托勒密三世在位时，又组织大批文人抄录雅典的名著，并且规定：凡携带书籍过境者，一律借留抄录。这样，馆内收藏的图书更加多种多样，文种不一。据史籍记载，托勒密一世时，亚历山大里亚藏书已达 20 万卷，其后最多时曾达 70 万卷。当时的博物馆和图书馆不是向广大群众开放，主要是供学者从事学业、学术研究之用。据说，由于政府的礼遇，希腊哲学家、科学家和文学家，还有其他国家的学者云集一起，长年累月，苦心钻研，成果累累。

这时，还出现了对图书、文献的考证校订。由于博物馆、图书馆的建立，群书如螭毛丛集，难免有讹误之处，更有甚者，伪本日出，以假乱真，考证校订之学应运而生。与此同时，语法学、诗韵学、考古学等亦有较大发展。由于对众多古籍的精湛注释，世界上最初的字典亦首编于此。

由于托勒密王朝历代帝王的扶持和鼓励，亚历山大里亚不但藏书为当世之冠，还开设了文化游乐场和文化沙龙；众多的研究人员生活条件优越，享有钻研自由。古代地理学家斯特拉斯说，亚历山大城里“有美丽的王宫和神坛，……皇宫的一部分就是享有盛名的博物馆，其中有游乐园和集会的厅堂”。这里“集会的厅堂”应是学术报告厅。这里不但荟萃了世界著名学者，而且各国有志青年也慕名远道跋涉而来，拜师学徒，进行学术研究。因此，教育史学家称这里为“亚历山大大学”。“希腊化时期”成为古代埃及文化教育发展史中的又一个黄金时代。

(3) 希腊化时期的学校教育体系

传播希腊文化，有赖于设立希腊式学校。在埃及，人们既以雅典原有的学校为范例而设置学校，又不断创立新式学校，形成了多种类型并相互衔接的学校层次。在结构上，形成了与近现代相近的初、中、高的教育体系，包括学前教育、初等教育、中等教育和高等教育。无论从教学内容、教学方法上，还是从学校建制上来看，都相当完备和可观。

五、中国夏商西周的教育

中华民族历史悠久，已有近 5 千年有文字可考的历史。中国是世界上文化教育最早发达的国家之一，素以“文明古国、礼义之邦”著称于世。

大约在 170 万年以前，中华民族的祖先就劳动、生息、繁殖在这块广大的土地上。约从公元前 21 世纪进入奴隶社会。

中国的奴隶社会大致可分为三个时期，同样，这个时期的教育也分为三个时期：夏朝（公元前 21 世纪—前 16 世纪）为开始时期，在教育上是所谓的“夏道尊命”、“为政尚武”阶段，就是说教育上侧重于习武；商朝（公元前 16 世纪—前 11 世纪）为发展时期，在教育上是所谓“殷（商王盘庚迁都殷后，商朝又称商殷或殷朝）人尊神”阶段，就是说商朝的教育是以宗教教育为核心；西周（公元前 11 世纪—前 770 年周平王东迁洛邑，即今洛阳）为全盛时期，在教育上是所谓“周人尊礼尚施”，就是说西周批判地继承了夏、商两代的教育，以尊礼为旗帜，向着文武兼施的方向发展。

1. 夏朝和商朝的学校

中国学校是何时产生的？古籍中有不少记载，纷说不一。我们有理由说：“五帝”时代的“成均”和“虞舜”时期的“庠”是中国学校的萌芽；夏朝的“序”和“校”是中国学校的雏形；商朝的“学”和“瞽宗”已具备现代学校的某些特点，标志着中国学校的正式形成。

(1) 夏朝的学校雏型

从古籍中的大量记载来看，中国大约距今 4000 多年前的“五帝”和“虞舜”时代，已经有了萌芽状态的学校。因为那时还没有文字，这些古籍都是后人根据历代相传撰写的，还没有得到出土文物的证实，只能作为一种传说。例如：《周礼》、《礼记》都提到“成均”与“成均之法”。汉代学者郑玄在注释中指出，成均为五帝时学校的名称，该说出自董仲舒。董仲舒的《春秋繁露》云：“成均，均为五帝之学。”《三礼之宗》和《玉海·学校》分别指出：“虞氏之学名庠”；“周之小学为有虞氏之庠制”。上述记载都认为中国早在“五帝”和“虞舜”时期就已经有学校了，名曰“成均”和“庠”。这些记载都是后人追记的，在很大程度上是附会的。“五帝”和“虞舜”时代还处在原始社会末期，也没有产生文字，不可能出现专门的教育机构。另外据郑玄注，“成均”乃是乐师作乐的地方；《孟子》说，“庠者，养也”，就是说“庠”在原始社会初期，是饲养牛羊的场所，后演变成敬养老人和教育儿童的地方。这些，在当时都含有一定的教育因素。但它们都还没有从其它社会现象中独立出来，还不是专门的教育机构，很类似于世界其他地方的“青年之家”，可以算作中国正在萌芽和发展中的“学校”。

到了夏朝，生产力有了较大提高，中国进入金石并用的奴隶制时代，具备了学校产生的条件。郑玄注《仪礼》说：“夏后氏之学在上庠。”《礼记·王制》说：“夏后氏养国老于东序，养庶老于西序。”《汉书·儒

林传序》说：“夏曰校。”这表明中国夏代已经有了“庠”、“序”、“校”等三种学校的名称，“庠”与前代是有密切联系的，“序”和“校”则是夏朝新出现的。

“庠”在“虞舜”时代就是养老和进行教育的场所。夏朝的“庠”可能是从舜帝时沿袭下来的。不过，两者已经有了明显的差别，因为夏朝已进入奴隶社会，社会上已形成奴隶和奴隶主两个对立的阶级。所谓“养老”，只能养奴隶主贵族，所谓教育，也只能教育奴隶主贵族的后代。

根据《礼记·王制》养国老和庶老于“序”的记载，说明夏朝已有“序”，并且有了东序和西序。这种“序”同样是“养老和教育”的场所，只是阶级界限更明显罢了，贵族的“国老”养于东序，老百姓的“庶老”养于西序。还有一些记载表明：“序”是奴隶主贵族及其子弟练习骑射的地方。据《说文》解释，夏朝的“序”只有两面墙壁，中间是一块空地。由此可知，这里的“序”不是供学生学习的教室，而是习射的场地。由于这时已形成两个对立的阶级，奴隶主一方面为了巩固本阶级的统治，镇压奴隶的反抗；另一方面各部落为了扩大自己的势力，战争不断，他们都非常重视军事训练。可见，“序”产生于夏代是符合历史发展趋势的。

关于夏朝的“校”，《说文》解释说，“校”字的原义为“木囚”，即用木或竹等围成栏格作为养马的地方。后来由于奴隶主贵族进行军事训练的需要，逐渐演变为习武和比武的地方。《孟子》说：“校者，教也。”但教什么？怎么教？并未论及。夏朝的“校”可能同“序”一样，也是一种军事体育性质的教育机构，只是“校”比“序”产生的稍晚，其教育意义则比“序”要大。

总之，从上述分析可以看出，关于夏朝“庠”、“序”、“校”的各种记载，在很大程度上具有历史的真实性。由于资料所限，特别是还没有出土文物的验证，还不好肯定它们是真正教学的地方，但起码是一种军事体育方面的教育机构。事实上，在世界教育史上，许多国家和地方都产生过这种教育机构。欧洲奴隶制时期的一些国家就曾出现过单纯军事性质的武士学校。因此，夏朝的“序”和“校”已经具备了学校的雏型。

(2) 商朝的正式学校

《汉书·儒林传序》说“殷曰庠”；《礼记·明堂位》说，“殷人设右学为大学，左学为小学，而作乐于瞽宗”；又说“瞽宗，殷学也”；《孟子·滕文公上》说，“夏曰校，殷曰序，周曰庠，学则三代共之”等等。这说明商朝除有“庠”、“序”等学校名称以外，又出现了“学”和“瞽宗”。

首先，商朝产生学校的条件已经很成熟。由于生产工具的改进，商朝的社会经济出现了空前繁荣的景象，科学文化，如天文学、冶炼技术和陶器制造等，都有了很大发展。由于社会经济的发展，商朝已经有一部分脱离生产劳动的文化人，专门为奴隶主贵族服务。地下出土的文物已经证明商朝有了这种文化人，被称为“卜”、“贞人”或“史”。商朝的文字也已经进入比较成熟的阶段。仅就发现的单字数量来看，已有

4000 字以上，其中一部分已近似于形声字。另外，随着阶级矛盾的日益加深，商朝已经建立了一整套严密的国家机构，朝廷设有文武百官分别管理各种事务。鉴于中国商朝政治、经济和科学文化的发展，尤其是文字的成熟程度，认为当时已出现以传授间接经验为主的学校，是完全有道理的。

其次，有关商朝学校的记载已得到部分地下出土文物的验证。在殷商时期的甲骨文中，就有“庠”、“序”、“学”等的单字；还有像手持笔形状的“笔”字；像竹木简扎在一起的“册”字，以及“师”字和“教”字等等。这说明商朝已经有了专门进行教育工作的机构——学校；有了专门用于教学的用具——“笔”和“册”；有了专门从事教育工作者的人——教师。再者，在殷商甲骨文之中，已发现有占卜何时建校、何时入学的内容；有表示习射、习数、习礼和习乐的内容；有反映教师指导学生练习刻字的内容，等等。另外，郭沫若在《殷契粹编》中指出，商朝时期邻近的一些小国常派遣子弟前来入学，这说明商朝学校已相当发达。

根据古籍中的各种记载和甲骨文提供的部分资料，商朝学校的具体情况大致如下：

商朝的“庠”，是从“虞舜”时期和夏朝的“庠”承袭下来的。上边已说到，夏朝的“庠”是养国老和庶老的地方。商朝统治者之所以把前代的“庠”保持下来，无非是想借此向社会各阶层人士推行孝、悌的教育。古人云：“上老老而民兴孝，下长长而民兴悌。”就是说，商朝的“庠”是一种以养老为号召，进而实施教化的一种社会教育机构。

商朝的“序”，亦是从夏朝承袭下来的，但有了新的发展。商朝以武力得天下，因而很重视军事。后来，随着形势的发展和政权的稳定，越来越重视思想统治。《射义》说：“故射者进退周旋必中礼，……此可以观德行矣。”可见，商朝的“序”既保留了军事体育训练的旧形式，又增添了学习礼乐的新内容，而且更强调品德修养。“习射”只是一种形式，通过习射达到“明君臣之礼”、“明长幼之序”的目的。这说明，商朝的“序”已是以习礼为主、习射与习礼相结合的教育机构了。

商朝的“学”和“瞽宗”，是前代没有的一种新型教育机构。商朝有“尚右”的传统，因为商朝举行各种祭祀活动时都向右（西）的方向朝拜。商朝的“学”已分为“右学”和“左学”，有人认为“右学”是大学，“左学”是小学。所谓“瞽宗”，就是“学”。古籍云：“瞽宗，殷学也。”从甲骨文的大量记载看，商朝的“学”和“瞽宗”，已成为真正的教学场所了，因为它有固定的校舍，选拔德高望重的人为师，传授礼、乐等典章文化，其目的是为奴隶主贵族培养继承人。

综上所述，可以发现，中国学校的产生已有 4000 余年有文字记载的历史，这是世界教育史上罕见的。

2. 西周的教育制度

(1) 学校教育体系

西周是中国奴隶制社会空前昌盛的时期，不仅建立了比商朝更加严密的国家机构，而且制定了“分封制”、“宗法制”和“井田制”等一

整套政治、经济制度。西周奴隶主贵族接受商朝灭亡的教训，在思想文化方面提出了“敬天保民”、“德政礼教”的国策。西周的教育制度就是适应这种政治、经济制度和思想文化统治的需要建立起来的。

清初《古代图书集成》指出：“周承四代之制，立四学于京师，辟雍居中（即成均），东胶在左（即东序），瞽宗在右（即右学），虞庠在国之西郊，其在侯国之都者曰泮宫，自乡遂而下，则庠序并设。”可见，西周在教育方面集前代之大成，汇合各种学校，构成一套组织比较完备的学校教育体系，分为“国学”与“乡学”两大类，“国学”有小学和大学，“乡学”有庠、序、塾。

“国学”中的小学分为两种：一种是设在宫廷附近的贵胄小学；一种是设在郊区的一般贵族子弟的小学。《礼记·王制》说：“小学在公宫南之左。”《礼记·保傅篇》的注释说，进入这种学校读书的学生主要是王太子、公卿太子、大夫元士的嫡子。这说明这种学校是前一种小学，跟古代埃及的宫廷学校很相似。《礼记·王制》还指出：“虞庠在国之西郊，小学也。”这里所说的“小学”，指的就是后一种小学。从有关资料推测，这是供一般贵族子弟读书的学校。

“国学”中的大学也有两种：一种是设在都城的“辟雍”；另一种是设在诸侯所在地的“泮宫”。据有关史料记载，“泮宫”一般仅有一学，规模较小；天子所设的大学，规模较大，分为五学，辟雍居中，又称太学，四周分设四学：南曰“成均”，取五帝之学名；北曰“上庠”，取虞舜之学名；东曰“东胶”，取夏代之学名；西曰“西雍”，即“瞽宗”，取殷商之学名。

“乡学”是按当时的地方行政区域划分进行设置的，对具体情况的说法也不完全相同：《周礼》说“乡有庠，州有序，党有校，闾有塾”；《礼记·学记》说“家有塾，党有庠，术（遂）有序，国有学”。

根据以上介绍，四周的学校已形成一定体系，大致可用下列图表表示：



(2) “学在官府”——“政教合一”的教育制度

“学在官府”是教育机构设在官府之中的一种“政教合一”、“官师一体”的教育制度。

学校设在官府之中，教育机构与官府不分，是“学在官府”的重要表现。中国夏、商、西周三代逐渐形成和完善了奴隶主“国有”的土地占有制度和“宗法等级”的政治制度。这就决定了文化教育上的“学在官府”的制度。到西周时代，这一制度更加完善。西周的学校虽然有国学和乡学之分，但都是“公办”学校，没有所谓私立学校。当时的学校，既是施教的场所，又是处理政务的官府，又是祭祀献俘、献馘的地方。

被称为“大教之宫”的明堂，就是辟雍太庙，是国家的重要组成部分，朝政、祭祀、飨射等行政事务，也在此办理。

教学所需要的典章文献、乐器礼器收藏在官府，是“学在官府”的另一重要表现。西周以前各代，毛笔和纸尚未发明，是用刀作笔，用竹筒作纸，进行书写。教学所用之书称为典、籍、策、简、牋等，都十分笨重，十分昂贵。它们记载的都是历代天子及命官们著述的典、谟、诰、训，以及他们所制作的礼制和乐章等。这些东西既是国家的文献，又是政府的命令、文件，也是学生学习的教材。这些东西只能存放于官府，民间不可能拥有。教学所用的教具（古人称为“器”），民间是无权购置的，即使是官府，也不是任何一级都能具备的。据《周礼》记载：闾有祭器，党有射器，州有宾器，乡有吉凶礼乐所用之器。国学成均所藏的器乐，连里党都不可能具备，何况民间。这些器具都是学习礼、乐、舞、射诸科所需要的教具。这也决定必然“学在官府”。

官师不分，是“学在官府”的主要表现形式。所有学校的教师必定是官员或退仕。在宫廷教育中，国家重臣太师、太保、太傅同时也是帝王之师。西周国学和乡学与宫廷教育基本相同，也是亦官亦师。国学由大司乐（大乐正）主持，同时他又是国家的礼官。大司乐之下设有教官乐师、师氏、保氏、大胥、小胥等，分别担任教学、教育工作，同时均为国家官吏。乡学由大司徒负责，以下分别由乡师、乡大夫、州长、党正等行政长官兼管。

“政教合一”是中国“学在官府”的一种组织形式，它既是政府机关，又是教育机构，既办理政务，又培养维护奴隶制度的各种统治人才。但它不同于欧洲中世纪的“政教合一”，它不是教会办学，而是“政府”办教育；它也不同于中国秦朝实行的“以吏为师”、“以法为教”，西周的任教者主要不是执法的法官，而是政府的文化官员。“学在官府”制度的产生，完成了从原始的、自然形态的教育到专门化教育的过渡。到西周末年，由于社会经济、政治的重大变革，“学在官府”也被私学和封建官学所替代。

(3) 学校管理制度

从史籍记载看，西周的统治者是非常重视教育工作的，并把教育工作纳入了政治的轨道，对官学的管理比较严格，管理制度比较完善，对后世有一定影响。

管理体制和视学

西周时期已对官办学校实行分级管理。所谓“国学”，即设在天子或诸侯所在都城的小学 and 大学，由皇室和侯国的宫廷直接管理；所谓“乡学”，即设在地方各乡、州、党、闾的学校，由地方各级政府分别管理。据史籍记载，西周的统治者对学校教育十分重视，天子或其他重要官员每年都要到学校视学，以示敬学重道；多时每年竟达4次，每个季度一次。视学时要举行隆重的礼仪：当日清晨，击鼓聚众；天子到达时，行祭奠之礼；次日行养老之礼，公卿、诸侯、大夫均应邀出席，先祭先老，后宴众老；作乐歌诗，乞求善言。在视学过程中，除检查学校的教育、教学情况外，有时还亲自为学校师生讲学。

入学与修业

《大戴礼记·保傅》说：“古者年 8 岁而出就外舍，学小艺焉，履小节焉。束发（15 岁）而就大学，学大艺焉，履大节焉。”《白虎通》认为，此大学之礼，系指王太子的入学年龄。公卿之太子、大夫元士之嫡子，则为 13 岁入小学，20 岁入大学。余子为 15 岁入小学，18 岁入大学。虽然史籍还有不一致的记载，但从中可以看出，西周奴隶制官学已对入学年龄有所规定，入学年龄由于宗法等级不同而有所不同。

考查与奖惩

根据《礼记·学记》的记载，西周官学已有隔年考查的具体办法：“一年视离经辨志，三年视敬业乐群，五年视博习亲师，七年视论学取友，谓之小成。九年知类通达，强立而不反，谓之大成。”另据《礼记·王制》的记载，在考查中如发现有不受教者，可以告知大乐正，大乐正再告王，王命三公九卿，大夫元士入学习礼以感化之，如不改变，王亲自视学，以示警告，仍不改变，则迁送远方，终身不齿。乡学的考查工作由乡大夫负责，“命乡论秀士，升之司徒，曰选士。司徒论选士之秀者而升之学，曰俊士”。对于奖励，规定无论升于司徒的选士还是升于学的俊士，都可以免除赋役；对于惩罚，规定如发现不受教者，由司徒集合乡中耆老于学中，习礼以感化之，如不改变，从右乡移于左乡或从左乡移于右乡，再不改变，从乡迁至遂（郊），仍不改变，则弃之远方，终身不齿。

(4) 家庭教育

西周时期，除学校教育之外，还普遍重视家庭教育。公卿贵族选择专门的师保教育年幼的国子。《周礼·地官·师氏》说：“以三德教国子。”郑玄注曰：“国子，公卿大夫之子弟。”这种教育，一般是请师保与幼儿同居，进行全面教养，实际上是一种家庭教育。一般人家的子弟，只能在家接受教育，父母就是最初的教师。《礼记·内则》说，有些贵族家庭对幼儿从出生到入学前的教育是非常严格的，幼儿能吃食物时，就教其用右手拿东西；初学说话时，男女发声有不同要求；长到 6 岁时，教其识数和东西南北四方之名；7 岁时，就让他们懂得男女有别，不可同席与共食；8 岁时，让他们懂得长幼有序，出门和饮食必先长后幼；9 岁时，教他们掌握朔望与六甲知识。由此可见，西周时期已很重视幼儿的家庭教育，教育内容也很丰富，既有品德教育，又有知识教育，最大特点是与幼儿的实际生活紧密结合。

考察社会条件，当时的这一教育只能在家庭中进行，并且局限于家事的范围之内。《礼记·内则》记载，女孩从会说话时起，其举止言行、穿着打扮等都有严格的规定和要求。从 7 岁开始，就不准与男孩同席共食、男女授受不亲。10 岁开始不许出门，如非出门不可，“必拥蔽其面”。女孩长大以后，则教其学习烹饪、缝纫和编织等，以及“观于祭祀”、“礼相助奠”等事宜。在品德方面，要求“女子不言外事”、“顺从不违”等等。

3. “六艺”教育

礼、乐、射、御、书、数是中国夏、商、西周三代共同的主要教育

内容，称为“六艺”教育。夏、商、西周的“六艺”教育有相承相因的关系，但由于三个朝代社会发展水平不同等原因，这种教育也各有侧重，从夏朝到西周经历了一个发生、发展到完备的过程。西周在夏代尚武、商殷敬神的基础上，向文武兼备的方向迈进了一大步，使“六艺”教育臻于完善。

西周的“六艺”教育已注意到年龄差别与学科的程度。“六艺”按内容分为两大类：书与数为小艺，是民生日用之所需，是小学阶段的必修课；礼、乐、射、御为“大艺”，是贵族从政必须具有的治术，在大学阶段要深入学习。“六艺”作为奴隶社会的教育内容，具有鲜明的阶级性，贵族子弟享有接受“小艺”和“大艺”的完整教育权，而庶民子弟大多只能受到“小艺”的初等教育。

(1) 礼乐教育

礼乐教育的发展

在中国原始社会，曾经历过“声教讫于四海”的时期，礼（宗教活动仪式）、乐（原始音乐歌舞）就是当时主要的教育内容和形式。

夏朝批判地继承了原始社会的“礼”和“乐”使其发展成为阶级社会教育的内容。据《史记》记载，夏代已立宗庙、社稷，行郊社之礼；礼，在夏代远比虞舜时代隆重；乐，在夏代亦比前代发达，例如，当时创作的《大夏》之乐，传至西周，仍被列入“六乐”之一，为国学必修课程。

在商代学校教育中，“六艺”的科目已见端倪。在商代甲骨卜辞中，把大学与宗庙神坛相提并论，这说明商代的大学是施礼观化的场所，进行礼的教育是当时大学的重要活动。史籍说：“殷人尊神，先鬼而后礼。”这里的“鬼”是指祖先的灵魂，“先鬼”是说殷人以祭祖之礼最为重要。在大学举行祭祖献俘盛典是对贵族子弟进行祭祀之礼的实际教育。另据古籍记载，商殷学校还要举行养老之礼，如孟子所说的“明人伦”教育。

凡有祭祀必有乐。《诗经·商颂》详细描写了商人祭祀成汤的热闹场面，既有敲钟击鼓，又有乐舞。这说明乐教在商殷已很发达。

甲骨卜辞记有“万”入学教乐舞之事。据考释，“万”原为善于乐舞的乐师，所跳的舞称为“万舞”。甲骨卜辞还说，乐师们（多万）来到了学宫，学宫服新镛（庸），举行礼仪，乐师（万）在奏镛起舞。这是商代学校习舞学乐一个场面的真实记录。

西周继承前代的传统，礼乐教育又有发展。商代迷信思想浓厚，礼乐教育从属于“事神致富”的宗教活动。西周统治者推行德治，其礼乐虽仍服务于宗教的需要，但已逐渐趋于伦理化和政治化了。周公制礼作乐，对于实现这一转变起了关键作用。当然，礼乐之教最终实现伦理化和政治化，是由孔子完成的。通观中国礼乐教育的发生和发展过程，不难看出，西周是一个重要的转变时期，它改变了礼乐完全依附于宗教的关系，开始成为独立的政治道德教育。

礼教

夏、商、西周，特别是西周的礼教，承担着政治宗法教育、伦理道德教育、爱国主义教育 and 行为习惯的培养等项任务。

礼，是当时贵族子弟从政所必备的技能，他们要当官，必须谙熟各

种礼仪。在西周的国学里，由保氏负责教授“六仪”：祭祀之容、宾客之容、朝廷之容、丧纪之容、军旅之容和车马之容。这“六仪”体现了西周的政治、宗法制度，贵族子弟学会这套礼仪，在各种政治活动和社交场合，才能处置得体，不失身分，保持贵族的威严。

西周国学所教之礼为“五礼”，即吉、凶、军、宾、嘉 5 个方面，共 36 目；乡学之礼教为“六礼”，即冠、婚、丧、祭、飧、相见 6 个方面。

A. 礼与政治教育

《礼记·王制》详细介绍了分封、爵禄、命服、赋税、官职、巡守、朝聘、出征、田猎等诸方面的礼制。这里的“礼”，其核心就是等级名分制度的具体化，是宗法制和等级制相结合的反映。同时，礼在西周还可以起法律的作用。对礼的政治教育作用，《周礼·大司徒》曾有具体分析。所谓“以仪辨等，则民不越”，就是说借各种礼仪标明尊卑上下的等级差别，可以教育老百姓安分守己，遵守君臣上下之道；所谓“以刑教中，则民不黷（古暴字）”，就是说借礼进行法制教育，可以使老百姓守中不悖，防止暴乱的发生；所谓“以度教节，则民知足”，就是说通过制定舆服制度，显示出人与人的差别，教育老百姓知足安贫，不思反抗；所谓“以贤制爵，则民慎德”，就是通过选贤任官，可以教育老百姓不矜细行，终累大德；所谓“以庸制禄，则民兴功”，就是说以其任用来确定官员的俸禄，可以鼓励老百姓为国兴功立业，以求宠荣。这些都体现出通过礼之教育达到政治教育的目的。

B. 礼与道德教育

进行礼的教育是西周人伦道德教育的重要形式。在西周国学里，由师氏负责的“三德”教育和乡学所进行的“七教”都是人伦道德教育的重要内容。所谓“三德”，指的是至德、敏德、孝德；所谓“七教”，指的是父子、兄弟、夫妇、君臣、长幼、朋友、宾客七项人伦之教。有学者认为，进行孝的教育，是西周道德教育的核心。《礼记·祭统》说：“凡治人之道，莫急于礼，礼有五经，莫重于祭。”由此可以看出，在西周，祭祖为祀礼之首。后来，由祭祖逐渐转化为现实生活中的孝道。“长幼有序”的教育在礼教中也占有重要地位。《周礼·大司徒》说：“以阳礼教让，则民不争。”“阳礼”指的是乡里之中进行的“飧饮酒礼”，行礼时一般要以年龄为序，使人们懂得长幼有序的道理，养成谦逊、敬老、无争的风气。婚姻家庭观念的伦理教育，自西周王朝起，一直很受社会重视，强调“以阴礼教亲，则民不怨”。“阴礼”就是指婚姻之礼，进行这种礼教，就是阐明相亲之义，使天下无怨妇旷夫。西周建立起来的婚姻制度，对于消除野蛮时代遗留下来的混乱婚姻，曾起过进步的历史作用，也开创了中华民族重视“家道”建设、维护家庭和睦的优良传统。

C. 礼与热爱祖国的教育

祭祖是由原始社会的祖先崇拜演化而来的，其祀礼十分重视培养人们共同祖先的观念。这一传统礼俗，对于中华民族形成同为炎黄子孙的观念影响甚为深远。此外，西周的葬礼，对于培养热爱乡土的感情也很有作用。这些民风礼俗教育活动，对于形成“落叶归根”的民族传统心理、沟通人们怀土思亲和忆祖恋国的感情，有深刻影响。因此说，西周

的礼教包含着传统的爱国主义教育内容。

D. 礼与行为习惯的培养

西周的礼教还十分重视行为习惯的培养。《礼记·内则》记载，西周从小孩会吃饭时起，就根据年龄的大小和男孩女孩的特点，对其进行行为习惯的培养，对洒扫、饮食、起居、衣着、谈吐、应酬等等方面都有严格的规范和要求。国学里设有“三行”教育，乡学里设有“六行”教育”。以国学里的“三行”教育为例，一是孝行，教其孝顺父母；二是友行，教其尊敬贤良；三是顺行，教其侍奉师长。

乐教

“乐”是当时各门艺术的总称，不仅包括音乐，还包括诗歌、舞蹈、简单的作文等。乐教在西周享有崇高的地位，掌握国学的最高长官就称大司乐，即乐师。“乐”在西周官学中是主要课程之一，有乐德、乐语与乐舞等的教育。礼教和乐教的作用互为表里，各有侧重，乐修其内，礼修其外，互相促进。

A. 乐德教育

西周推行“德治”，乐教也以德教为重，即所谓“德成而上，艺成而下”。乐德教育适应西周“德治”的要求，既有政治宗教思想的教育，也有人伦道德的教育。西周统治者曾明确要求乐为政治服务，因此，乐德教育的核心是等级名分教育。西周对于乐队和舞队的排列、人数、所用乐器，都根据主人的等级而有相应的规定。在燕礼、射仪、王师大献等社交场合与政治活动中，在敬天、祭礼、求雨、驱瘟等活动中，都要用乐，以显示王权的威严和等级的尊卑。这都是用乐对贵族子弟进行政治思想教育。

乐德教育以对贵族子弟灌输“中和”伦理道德观念最为重要。所谓“中和”，就是王道的和谐，其作用可以协调统治阶级内部和统治阶级与被统治阶级的矛盾。乐德教育就是运用艺术的感染力量，使受教育者从道德认识到道德情感都达到中和，化情移性，移风易俗，即所谓“乐者天地之和也”！乐德既是当时贵族子弟的自我修养，又是他们施行社会教化的内容。西周的乐德教育开创了我国中和为美的伦理观和审美观，对后世产生了深远影响。

B. 乐语教育

根据《周礼·春官·大司乐》记载，乐语教育包括兴、道、讽、诵、言、语几方面的教学：所谓“兴”，就是比喻；“道”，就是借古证今进行启发诱导；“讽”，就是读书背文；“诵”，就是歌咏吟诵，配乐赋诗；“言”，指“发端”的言辞；“语”，指答述的言辞。“兴”和“道”是关于阅读和写作知识的教育；“讽”和“诵”，主要是指诗歌教学；“言”和“语”，在周代是两类文章体裁，近于后来的作文教学。

西周诗歌已很发达，当时的诗歌供演唱用。演唱时还要配以演奏，做到两相成趣。诗歌演唱是当时社交活动中不可缺少的内容，为贵族甚至庶人必备的文化修养。所以，乐语之教在西周受到重视。

C. 乐舞教育

周代的乐舞教育既教大舞，又教小舞。大舞是歌颂黄帝、尧、舜、禹、汤、文王、武王等功德的史诗性乐舞；小舞是周统治者制定的六种祭祀舞蹈。大舞与小舞由大司乐和乐师教授，为周代国学中的必修课程。

乐舞具有寓多种教育于艺术教育之中的特点，可以起到德育、智育、体育、美育的作用。

(2) 射御教育

原始社会末期以来，军事斗争十分激烈。到了奴隶社会，一般部落氏族都拥有庞大的军队，以便对外征伐掠夺，对内镇压奴隶。掌握“射”与“御”的技能是奴隶社会武士必备的条件。学校一产生，培养武士的射御之教就被列为学校教育的重要内容。夏代学校的射御之教就十分发达，不过只有文献记载，尚无考古发现。商代的射御之教，既有文献记载，又有文物可考。

到了西周初期，由于政权刚刚建立，立足未稳，仍需要加强军事实力，以镇压新征服的氏族和奴隶的反抗。因此，西周王朝初期学校教育的主要内容是练兵习武，力图把学生培养成为保卫社稷的武士。据《礼记·射义》记载，周天子选择诸侯、卿、大夫、士的办法就是试射。诸侯每年要贡士于天子，天子试之于射宫，合格者才能参与祭典。在选拔过程中，在德行与其他技能基本相同的情况下，则以射箭技术的高低作为中选与否的条件。据《礼记·内则》记载，13岁或15岁以上的男孩就要“学射御”；《国语·周语上》又说，不脱离农业生产的士，则是“三时务农，而一时讲武”。

射，就是射箭；御就是驾驶马车。射箭是当时最重要的作战本领。当时的武器以兵车为主，作战以车战为主，驾御兵车作战的技能十分重要，关系到战争的胜负。因此，当时统治者十分重视射御教育。西周的国学与乡学都设有射御之教。国学习射之处，陆上有“射卢”和“宣”；水上有“辟雍”和“泮宫”。乡学中的“序”也以习射为主。据古籍记载，御的训练方法有5种，称为“五御”，即鸣和鸾、逐水曲、过君表、舞交衢、逐禽左，并对每种方法都规定了具体严格的要求。

西周的射御还很注重道德教育，这主要表现为射御必须尊礼。所谓尊礼，一方面在形式上要合于礼节，一方面在思想上要有明确的训练目的和志向。在尊礼思想的指导下，西周王朝创制了“礼射”制度。

(3) 书、数教育

书教，就是识字和书写教学。汉字到殷商时代已进入成熟阶段，识字学书也就成了当时教育的重要内容。根据已出土的甲骨文，以及郭沫若、郭宝钧和陈梦家等人的考释，断定商代确有教字、习字的“书学”。

据《礼记·内则》的记载，西周时期的书学是：“十年出就外傅，食宿于外，学书计。”这是说儿童长至10岁有一定生活能力时，就要出门投师学习识字与算术。

数教，是关于数字和计算方法的教学。数，在古代是与术相联系的，故称数术，简称数。今天所说的数学，古时则称为“算”，是数术之一种。

商代教育从属于宗教，与宗教有密切关系的数术，就成为商代教育不可缺少的内容，故有“象，象也。筮，数也”的说法。在近年来对八

卦探源的研究中，已经发现商、周之际的八卦数字符号。这说明商人学筮必习数。另外，商代关于数的教学还包括各种社会常识和自然常识，例如阴阳吉凶、干支记日、数卜、观风告朔等。

到了西周时期，关于数的教学更为系统、规范。《礼记·内则》曰：“六年教之以数与方名，……九年教之数日。十年出就外傅，……学书计。”这就是说，对6岁儿童就教他们数数和东西南北的名称；对9岁儿童就教他们学“数日”，就是学习天干地支记日法；10岁儿童就应该离家找老师学书计了。在教儿童“数日”的知识中，还包括天文、历法，特别是历数方面的内容。

10岁儿童所学“书计”中的“计”是指什么呢？李俨、杜石然所著《中国古代数学简史》（上册）认为“是指一般计算能力的培养”。《周礼·地官》记载，西周设有“司会”，专管全国统计计算工作。据考察：西周“六艺”中数的教学内容主要是：学习十进制的文字记数方法；学习计算方法以及与当时民生日用有关的自然科学知识。

(4) “六艺”教育的特点

文武并重

在“六艺”教育中，礼、乐、书、数为文，射、御为武，所以我们说“六艺”教育是文武并重。西周统治者鉴于夏、商衰败灭亡的教训，提出了敬天保民的思想，以求“文治”。但是，由于西周是以小邦战胜大邦而立国的，为保持稳定，特别是在建国初期，必须借助武力以巩固其统治地位，所以又很重视“武功”。根据《说苑·君道》所载，周成王曾告诫治理鲁地的伯禽说：“夫有文无武，无以威天下；有武无文，民畏不亲；文武俱行，威德乃成。”在西周统治者这种文武兼施国策的影响下，当时的学校也实施文武并重的教育。

诸育兼备

在“六艺”教育中，包含着德育、智育、体育、美育各种教育因素，具体说，礼、乐之教侧重于德育；书、数之教侧重于智育；射、御则是习武健身之教，自然含有体育的意义；礼、乐、射、御之教重于形象教育，固内含美育。这里以乐教为例，说明“六艺”教育的美育问题。乐德侧重于提高学生的艺术审美认识；乐舞、乐语则侧重于艺术训练，不论其形式还是内容，都是在提高学生审美认识的同时，还让学生在审美实践中获得美的感受，提高创造美的能力。所以，“六艺”教育具有诸育兼备、相辅相成的特点。

知能并进

“六艺”教育不仅是文武并重、诸育兼备的教育，而且是知能并进的教育。所谓“六艺”教育，就是六种艺能的学习，说明在夏、商、西周时期人们已把知识的传授与技能的训练结合在一起了。例如，在礼的教育之中，不仅要求学生懂得“君臣之义”与“长幼之序”等的道理，而且要让学生“演礼”，使他们的行为举止合乎各种礼节的要求。这种将礼义的传授与礼仪的训练相结合的教育，对于形成文明的社会风气很有好处。在乐教、射教、御教、书教和数教中，更强调基本技能的训练。在进行道德教育时，十分注重行为习惯的培养与锻炼。这都体现了“六艺”教育知能并进的特点。

4. 周公的教育思想

(1) 周公生平

周公，姓姬，名旦，谥文公，生卒年不详。西周初年政治家，中国教育政策和国学制度的奠基者。他是周文王第四子，周武王胞弟，周成王之叔，故又称叔旦。因其采邑在周（今陕西岐山北），又因他曾为太师，系“三公”（太师、太傅、太保）之一，故称为周公。他曾辅助武王伐纣灭商，成为周朝开国功臣，深受武王器重。据传武王灭商后大约两年左右病逝，其子姬诵年幼继位（周成王），威不压众，由他摄政，其兄弟管叔、蔡叔、霍叔等人还勾结商纣王之子武庚乘机发动叛乱。周公在十分险恶的形势下，不畏人言。“继文王之业，履天子之籍，听天下之政”。周公首先做好安定内部的工作，然后毅然出师东征，诛灭了武庚，杀死管叔，流放蔡叔。又经过三年奋战，平定了东方诸国的叛乱。平叛以后，继续在全国实行分封，并营建洛邑（今河南洛阳），将其作为统治中原的政治、经济、文化中心，巩固了周王朝的统治，成为西周王朝的主要奠基人之一。至于说到周公的功绩，《尚书大传》有个精辟的概括：“一年救乱，二年克殷，三年践奄，四年建侯卫，五年营成周，六年制礼作乐，七年致政成王。”这个概括除时间先后略有出入以外，所列事实大致可信。

西周是中国奴隶制社会的全盛时期，作为这一时期主要标志的井田制、分封制、宗法制和礼制，都成于周公。相传他“制礼作乐”，建立典章制度，即制定和完善宗法、分封和国学等各项制度，以商代灭亡和管叔、蔡叔等武装反叛为鉴，特别重视奴隶主贵族及其子弟的政治道德教育、治术教育和勤政教育，提出“有孝有德”、“明德配天”、“明德慎刑”、“力农无逸”等主张。其言行见于《尚书》中的《大诰》、《多士》、《无逸》、《立政》等文献之中。他对西周政权的建立和巩固，对西周一代思想的形成起过重大作用。孔子十分推崇周公，向往周公的事业，多次赞叹“周公之才之美”。孟子称周公为“古圣人”，并将周公与孔子并论。荀子以周公为大儒。唐代韩愈提出尧、舜、禹、汤、文、武、周公、孔子、孟子的统序。总之，中国常以周孔并称，形成了“周孔之教”的传统观念。但是，自汉代以来，也有学者对《周礼》、《仪礼》二书提出质疑，认为两书与周公无关，致使周公的“面貌”模糊起来。然而，由于西周在中国历史发展中的特殊地位和周公对西周王朝的独特贡献，研究中国历史，特别是研究中国文化教育史，是无法回避周公这一重要历史人物的。

(2) 周公制礼作乐

先秦文献中关于周公制礼作乐的记载屡见不鲜。《左传·文公十八年》记载，季文子使太史克对鲁宣公说，先君周公制《周礼》曰：“则以观德，德以处事，事以度功，功以食民。”《左传·昭公二年》记载，

《淮南子·汜论训》。

《语录·泰伯》。

韩宣子到了鲁国，观书于太史氏后说：“周礼尽在鲁矣！吾乃今知周公之德与周之所以王也。”孔子论及周礼，也常常与周公相联系。这些都说明，周礼与周公有关。

至于西周制礼作乐的时间，古籍亦有明确记载。《尚书大传》在记述周公的政绩时明确指出：“……六年制礼作乐……”《礼记·明堂位》记载：“周公践天子之位以治天下，六年，朝诸侯于明堂，制礼作乐，颁度量而天下服。”上述两处记载完全相符，都是说周公执政后第六年完成了制礼作乐的使命。

周公制礼作乐的内容很广泛。有人说西周是“礼仪三百，威仪三千”，其实，周王朝的礼仪并不仅限于此。从上文所引《左传·文公十八年》的记载，就包括“观德”、“处事”、“度功”、“食民”等方面的内容。实际上，周公所作之礼，包括西周时期的一系列典章制度和行为规范。这些制度和规范以政治制度为主，同时还包括人们的生活方式、宗教礼仪以及文化教育等方面的规范。周公所作之乐，则不仅包括乐曲，而且还包括诗歌、舞蹈等内容。

周公制礼作乐的根本目的是为了巩固周王朝的统治，维护奴隶制度的宗法制和等级制。这就决定了西周教育的阶级性。周公制礼作乐，是对夏、商两代礼乐制度的继承和发展，同时，他又是勇敢的创新者。周公制礼作乐，使整个礼制由过去的宗教仪式变成了现实生活中的典章制度与教育手段，开创了灿烂文化与教育的新时代，也为后来世代教育的发展开辟了道路。

(3) 敬德保民思想奠定了中国古代教育的理论基础

周公的敬德保民思想是在总结历史经验教训的基础上提出来的。周公亲自经历了武王伐纣灭商的战斗，从夏、殷两代的经验教训中提出不可不以夏为鉴，不可不以殷为鉴。他不否认天命，但也不迷信天命。他认为享有天命的夏、殷之所以灭亡，是“惟不敬其德”，凡是失德或不德者就会丧失天命。他认为天心随民心而转移，也就是说人的敬德程度决定着天命的得失与否。显然，他把民意放在了天命之上，在人事与天命的关系上，提高了人事的作用。所以，他不断告诫统治者：应当以民情为鉴。

周公的敬德保民思想包括许多内容，概括起来主要有以下三点：一是在政治上要求统治者明察情况，用贤去奸，不可一味使用暴力，要慎于用刑；二是在道德教育上要求统治者勤于国事，检点自己的言行，加强道德修养，以身作则，身体力行；三是在人性论上，他所论之德是人自身的一种属性，属于我国古代人性论的范畴。以上三者可以分别称为“德治”、“德行”与“德性”，讲的都是修己治人或修己安人之道，是十分现实的政治、伦理和教育问题。

周公主张“以教育德”。他既讲德，又言教，主张加强对人的教育。他从敬德思想出发，高度重视教育的作用，从而推动了教育事业的发展。西周教育提倡文武并重、诸育兼顾，关心民生日用之所需，促进了“六艺”教育的兴起和发展，这都与周公的敬德保民思想分不开。

周公的敬德学说，是他阐述教育作用的重要理论基础。他从德治论出发，阐述了教育的政治作用；从德性论出发，阐述了教育对人后天德

性的作用。这些论述，在中国教育发展史上，具有开创性意义。

在中国历史上，是周公最早将教育与德治联系起来，把教育作为治民安人的重要工具。他从历史经验中看到“民情大可见”，懂得了“小人难保”的道理，采取了文武兼施的两手来治理国家，即对广大民众，要以安抚、教化为主，镇压为辅。这就是周公的德治。他告诫周室统治者要“明德慎罚”，就是治理国家要先教后刑，并且要慎于用刑。他认为，这是周文王振兴王业、奠定灭殷基础的根本原因。他还强调对民众要经常进行训导、告诫、教诲，认为这样治民就不会弄虚作假，进行欺骗，他还认为，为施行教化，必须使民有所规范，知道言行的准则。因此，他制礼作乐，使大夫以上的人有行为规范。他还提出了“彝教”的主张，就是主张对国人进行行为规范的教育。“彝教”就是化民成俗的教化活动，目的在于“齐风俗，一民心”，巩固西周王朝的统治。周公还特别注意被征服的殷民的情绪，他反复叮咛周王室注意加强对殷民的教化工作。他在《尚书·康诰》中告诫康叔，要“保殷民”，教化他们成为周朝的“新民”。周公曾对康叔说，如果有人告发周人聚饮，决不能宽容，要全抓起来杀头。而对殷人则不然，因殷人嗜酒成性，所以发现殷人酗酒就不能抓来杀头，而应进行教化。周公之所以严刑禁止周人饮酒，直至杀头，是怕他们染上恶习，重蹈殷人因失德而亡国的覆辙；他之所以用教化对待殷人酗酒，是怕刑不压众，激起殷人的反抗情绪。周公还主张，对殷人即使非杀不可时，也应“义刑义杀”，就是强调对于殷人，应根据“殷彝”判罪，刑杀要合于义。

周公从德治论出发，把教育看作治国安邦平天下的重要武器，对中国后来的教育思想产生了深远影响。孔子“为政以德”的主张，《礼记·学记》提出的“化民成俗”、“教学为先”等思想，都是对周公这一思想的继承和发展。

在中国，远古的先民把德视为人的本性，故有德性之称。五帝时代认为：“异姓则异德，异德则异类”，从而认为德性为氏族集体所共有。周公则强调德性的形成要靠教育和个人的努力，把个性修养和教育联系起来。后来，德进一步政治化、伦理化；性则明确指个性。孔子继承周公的思想，提出了“性相近，习相远”这一至关重要的德性理论。从此，人性论便成为我国古代教育的重要理论基础。

(4) 重视对上层统治者的教育

西周王朝建国后，面临着复杂的形势：一是殷人的继续反抗；二是周王朝统治阶级内部不和；三是周人胜利后滋长了骄奢之风。在这种情况下，作为摄政王、太师的周公，深感要巩固刚刚建立的周王朝的艰难。他恳切地告诫周室统治者：只有加强修己敬德，才能保持住周王朝的天下。他在采取政治、经济、军事等多种措施来维护其统治的同时，特别

《尚书·康诰》。

《尚书·康诰》。

《尚书·康诰》。

参见《尚书·酒诰》。

《国语·晋语四》。

重视对统治集团的道德教育，把道德教育看作关系到社稷千秋大业的事情。

他首先强调君臣上下必须戒骄勿逸，勤勉从政。他在《尚书·康诰》中极力劝教康叔要尽心于国事，不要贪图安逸、享受和玩乐，方能治理好众民。周王朝取得胜利后，一些周人曾染上了酗酒的恶习，反映了骄奢风气的滋长。周公专门撰写《酒诰》，提出严肃告诫：饮酒风起，必定会造成“大乱丧德”的后果。因此，他主张一方面要采用刑杀手段来严加禁防，同时更要加强道德教育。为了加强对最高统治者的道德教育，他曾规劝召公（任太保）和他同心协力，辅佐成王，完成师保大责（周公任太师）。他特别指出后嗣子弟德行不好的严重危害。他认为，如果后嗣子孙不能勤王事于下民，丧失了先祖的遗德之光，势必坠失天命而家毁国亡。因此，必须切实加强师保对帝王的德行劝教。

《尚书·君奭》记载：“召公为保，周公为师，相成王为左右。”周公自任周成王太师后，一方面辅佐成王，施政于朝；另一方面力尽师保之责，对成王进行敬德保民思想的教诲，收到良好成效。《尚书·无逸》和《尚书·立政》是他尽师保之教的集中体现。

周公首先重视对上层统治者进行“体恤下民，力戒贪逸”的教育。据《尚书·无逸》记载，周公曾指出，有些做父母的人终日勤劳耕作，可是孩子们却不知劳作之苦，一味追求安逸和享乐，结果变得十分傲慢无礼，不接受父母的教诲。他还从正面以稼穡的艰难比喻周先祖创业不易，要成王懂得下民生活之疾苦和劳作之艰辛，要善于关心下民。他还以商代的祖甲因“能保惠于庶民”而享国长久，以及殷王因“不闻小人之劳，沉溺于逸乐之中，结果享国不久”为例，教诲成王深刻理解：后世国君是否不忘先王创业和守成的艰难，是否悉心体察民情和具备不图安逸的品德，直接关系到国家之存亡。

其次周公很重视进行“勤勉从政”的教育。他曾用周文王对服田力穡之类的事都要亲临处置，以美德和民，以美政恭民，以及为了政务甚至连饭都顾不上吃等事例对成王进行教育，告诫成王要勤勉从政。

周公还对成王进行谨言慎行、克己自谦的教诫。他曾用殷高宗武丁“三年不言”告诫成王。武丁之所以“三年不言”，是指他要集中精力向民间作调查和思虑为政之方（即“观国风”和“思道”），因而出言和悦，处事勤谨，上下没有怨言，成为殷商之盛世。特别值得提出的是，周公对成王进行谨言慎行的教诫时，特别告诫成王对待刑狱之事更应慎之又慎，以免有误。《尚书·立政》中所说的“勿误于庶狱”，正是他“明德慎罚”思想的体现。

在克己自谦方面，周公也不断告诫成王：对民众的怨恨责骂（“小人怨汝詈汝”），应当反躬自责（“厥愆”），做到“皇自敬德”，否则就会“乱罚无罪”，“乱杀无辜”，以致积怨于身，最终必然自取灭亡。

周公为尽太师辅政之责，特著《尚书·立政》篇作为训诫。周公在立政方面特别强调必须以用人要。他告诫成王，治国平天下，不可不懂用人乃是从政的根本；“立政”就是用人立长，任贤为官，识人有方，任人唯贤，勤于求贤，逸于任贤。在识人方面，周公强调，既要审视人的内心三德，又要考察体现其德的道艺作为。他主张对不同官职的人应

有不同的要求：对治事之官，要看其是否善于理事；对牧民之官，要看其是否能使民安乐；对执法之官，要看其施法是否公正。周公还十分强调任人唯贤，特别劝教成王要用“吉士”（有德之士），远“小人”（利佞小人）。官员一旦任用，就要放手使用，君主只需把握国之大体，不必干扰下级具体行政取权。这些都是中国教育史上很有价值的思想。

据史籍记载，周公在勤勉为政、克己自谦等方面，既重言教，又重身教，堪称一代宗师。《史记·鲁周公世家》记载，周公自己说：“我一沐三捉发，一饭三吐哺，起以待士，犹恐失天下之贤人。”这就是“周公吐哺，天下归心”的由来。周公对成王的教诫，他总是首先身体力行。据史籍记载，他还政于成王之后，立即“北面就臣位”，不以功臣自居，态度格外谦逊。这就是周公勤勉从政、谨言慎行、克己自谦高尚品德的具体表现。周初统治者能够兢兢业业于王政，颇有勤勉谦逊之风，与周公的大力提倡和以身作则是分不开的。周公逝世后，成王不忘其教诲，勤勉王政。成王去世后，康王仍坚持周公的遗教，力戒逸乐，勤奋为政，终于造成了中国历史上最早的统一稳定局面，史称“成康之治”。

5. 致力于社会教化

周公十分重视社会教化，力主化民成俗。他首先提倡彝教。“彝教”就是对庶民进行德行规范教育，即“化民成俗”的教化活动。他认为庶民若能按规范行事，即“民之秉彝”，天下就太平了。这是治国平天下不可缺少的教育活动。

孝与义是周公十分重视的民彝。孝，始于原始氏族社会的祖先崇拜，在母系氏族社会，敬孝以母系为主。周公对孝的含义赋予了新的内容，使其变成了君权、父权、夫权三位一体的思想。周公在政权建设上，确立了嫡长子继承制，使父权占绝对优势。他还认为“严父莫大于配天”，使周天子成为举国共敬的祖先，使君权凌驾于父权之上。这样，周公就将孝的基础由过去的血缘关系（亲亲父为首）强化为等级关系（尊尊君为首）。周公主张对殷人要根据殷彝定罪，并“用其义刑义杀”。这里的“义”是“宜”的意思，指统治者必须“慎罚”。后来，“孝”和“义”的教育就成为中国古代社会教化的主要内容。

周公很注意观民风，并且是“采风问俗”的倡导者。相传周公曾亲自采集文王时期周地以南的民歌。他之所以亲自采风问俗，一是为了调查施政的得失利弊，为讽谏之用；二是为了化民易俗，实施社会教化。周公在观民风、化民俗方面是一位卓有成效的开创者。他倡导籍田礼，对于形成重视农业生产、勤于公田劳作的风气起了重要的作用。他还十分重视保留被征服的各族有益的风俗习惯，这对于缓和敌对情绪、稳定政局和发展生产，都有着积极作用。周公还主张进行婚制的改革，整饬婚制，推进“对偶婚”，特别是他提倡的“同姓不婚”的新礼俗，巩固了宗法制度。他还主张因势利导，为政“平易近民”。这说明周公既重视化民易俗，又懂得民俗的特点，通过采取“平易近民”的措施，达到“民必归之”的目的。周公以上种种化民成俗的主张和措施，大大推动了中国古代社会教化的发展。

另外，周公还对“六经”（《诗经》、《书经》、《礼经》、《乐经》、《易经》、《春秋》）的创作、订定和“六艺”教育作出过重大贡献。关于“六经”的著作者，几千年来一直争论不休。据考证，这些经典大

多起始于西周，成书于后世。但从有关史料可以判定出对其创作、订定作出贡献的一些人，而周公就是其中重要的一个。“六艺”教育在西周很兴盛，特别是书、数教育，相传与周公有密切关系。

六、古代印度教育

1. 古代印度教育的背景

印度这一名词来源于印度河。古代印度指今之南亚次大陆，包括今日的印度、巴基斯坦、孟加拉国和尼泊尔等。

南亚次大陆有两条大河：印度河和恒河。印度河并不在今天的印度境内，而在巴基斯坦境内。由于印度河和恒河的流灌，古代印度成为文化发达的古国，成为人类文明的发祥地之一。这里最早的居民是达罗毗荼人、孟达人和后来的雅利安人。

印度河流域文明的发现是从 20 世纪的 20 年代初开始的。据考古学家的发掘，印度河流域在公元前 4000 年到前 2000 年已有相当发达的文化，称为哈拉巴文化。它曾建有高耸的卫城，宽敞的市街，瓦管制的排水装置，还创造了象形文字和精美的雕刻艺术。哈拉巴文化传播很广，恒河流域也是它蔓延所及的地区。不料，在公元前 2000 年代中叶，这一延续千年之久的灿烂文化突然中断，其原因可能是外族的大规模入侵。

大约从公元前 2000 年代中叶起，属于印欧语系的雅利安人部落，从里海南边迁到印度河中上游的旁遮普地区，跟原来的达罗毗荼人经过战争之后定居下来，在这个时期，雅利安人中已形成婆罗门教，这个教的经典称《吠陀》（梵文“知识”的音译）。《吠陀》共 4 部：《梨俱吠陀》、《沙摩吠陀》、《耶柔吠陀》、《阿闍婆吠陀》。《吠陀》记述了雅利安人国家形成的社会情景，因此，史学界将印度这个时期的历史称为“吠陀时代”。《梨俱吠陀》所反映的时代称为“早期吠陀时代”，约当公元前 15 世纪至前 10 世纪；后 3 部《吠陀》所反映的时代称为“晚期吠陀时代”，约当公元前 9 世纪至前 7 世纪。

为了更好地理解古代印度的教育，应了解古代印度的种姓制度、宗教和文化。

种姓制度是古代印度特有的实行阶级压迫的社会等级制度。在梨俱吠陀时代末期，印度已有了婆罗门、刹帝利、吠舍和首陀罗四个等级。奴隶制国家形成后，等级划分更为严格，阶级压迫更加深化，种姓成为世袭。婆罗门是僧侣组成的最高等级，独揽宗教事务，只有他们有权解释《吠陀》，其中有人也参加政权；刹帝利是掌握军政大权的武士贵族，与婆罗门同是不参加劳动生产的剥削阶级；吠舍是雅利安人的平民和一般村社成员，从事农、牧、商、工等职业，与首陀罗同受前两个等级的压迫和剥削；首陀罗包括土著居民和雅利安人中贫穷破产的人，其地位最为低下。这四个种姓职业世袭不变，不同种姓间禁止通婚，在宗教生活方面有严格的界限，首陀罗无权参加宗教生活，不准听、诵《吠陀经》，更没有接受教育的权利。

在宗教上，婆罗门教历史最久。早在早期吠陀时代，雅利安人就崇拜自然，相信神的力量。到后期吠陀时代，形成了婆罗门教。婆罗门教首先肯定种姓划分的合理性和出身论无可怀疑。该教教义认为，梵天是宇宙的灵魂，是唯一永恒的真实；世界万物都只不过是梵天的化身，是变幻无穷的；每一个人的灵魂都来自梵天，只是由于贪恋尘世，所以不断投生转世，受“轮回”之苦。其教义宣扬人的最高目的，是所谓摆脱

轮回，重新和梵天合为一体。

迟于婆罗门教产生的佛教，是与婆罗门教同操古代印度教育大权的宗教。佛教植根于婆罗门教，产生于公元前 6 世纪。佛教主张“慈悲为怀”和“普渡众生”。它为抑制婆罗门种姓的无限特权，大力宣扬众生平等，强调人的品行而不强调人的出身，认为应该由人的品行优劣来确定人的种姓。这些教义符合广大人民的愿望。另一方面，佛教对于梵天的理解和对于解脱的看法，都继承了婆罗门的教义，主张灭绝尘世之苦和拔除轮回之劫而永归于圆寂（死），进入涅槃为无上幸福。这样，在一定范围内缓和了种姓压迫，却又投合了大奴隶主的心愿。公元前 3 世纪，摩揭陀国孔雀王朝的阿育王将其定为国教。从此之后，佛教出现了僧侣组织，制定了教条和戒律，建起了寺院，随而寺院成为培育信徒和宣扬教义的教育场所，形成了佛教教育。

和古代印度教育紧密相关的还有文化的发展。在古代印度，无论是哲学、文学、历史学，还是数学、天文学、医学、地理学、物理学、化学等科学方面，都取得了很大成就，使印度文化史赢得崇高的地位。一般学者认为，古代印度人在科学和哲学上是无有匹敌的，只是在文学、建筑、艺术、物理科学和社会科学方面，希腊人的成就在印度人之上。为传播和运用这种丰富而优美的文化知识，促成了印度教育的发展。

总之，种姓制度以及婆罗门权力高于一切是印度文明发展的突出特点之一，印度历史上的一切思想形态、教育组织无不打上这一烙印。古代印度教育的核心任务就是维系种姓压迫和培养宗教意识。

2. 婆罗门教教育

在古代印度，起初是所有雅利安人都须接受教育的。后来有了变化，只有婆罗门才拥有享受教育的权利。大约公元前 6 世纪，佛教在印度兴起，婆罗门教受到冲击，才宣布解除门禁，婆罗门、刹帝利和吠舍都有权接受教育。但实际上，婆罗门仍然继续垄断教育，而把大多数人排斥在受教育之外。也就是说，随着奴隶主阶级专政的逐步加强，接受教育逐步成为少数人独占的特权。婆罗门种姓高居于宗教和文化之颠，最为注重信仰和学识；刹帝利种姓是军事和政务领袖，也须学习《吠陀》经典，着重学习政治管理知识，就是在学习这些世俗知识时，也须以婆罗门为师；吠舍种姓以务农、工、商为业，因其不学习《吠陀》，所以文献上缺乏对他们教育情况的记录。他们可能以充任农村中头面人物为希图，无意于文化修养。关于妇女受教育的情况，有的典籍说古代印度妇女受着优美教育。从《梨俱吠陀》来看，当时女子行动自由，似乎与男子享有平等的权利，可以参加各种社会活动，接受教育。女子不但可以学习《吠陀》，而且据史料记载，甚至还有几位妇女“先知”创作吠陀赞诗。妇女可以从事教书的职业，直至教到经书课程阶段为止。实际上那是极为例外的，即使婆罗门种姓的女子也无法人人受到良好教育，只有极少数文人的妻女学些诗文罢了。总之，在古代印度的等级制度中，绝大多数人的受教育权被完全剥夺。

(1) 家庭教育

在吠陀时代，婆罗门极其重视家庭教育。据考察，印度在氏族社会解体之后，原始公社变成农村公社。在这种农村公社中，出现两种家庭：一是联合的家庭，其成员聚居在一起，共有财产；另一种是单独的家庭，其成员分别居住，财产私有。大的联合家庭人数较多，一般有数百人，环绕祭祀家神的祠宇而居。在氏族社会残余比较显著的印度河流域，盛行家长制，父权极大。在这种家庭里，父亲是一家之主，是全家的主宰和统治者，对妻子儿女有绝对权威；由他决定子女的命运，甚至可以出卖或处死；父亲更操有对子女的教育大权。在恒河流域，家庭同样是教育后代的首要场所。为保持种姓的世袭，僧侣们一般都在家里教子女识字、书写，特别是教导子女记诵《吠陀》经典。《吠陀》是用古老文字——梵文写成的，难以理解，更难记忆，并且不许抄写，全凭口耳相传，学习起来十分困难，一般须 10 年左右才能学习一部经典。4 部《吠陀》全部学完须数十年，婆罗门只好日常在家一句一句地领着子辈诵读，有的还邀请邻儿一起学习。就是这样，对一般人来说，也只能学成 1 部而已。这种神学教育从幼年开始，到成年结束，才能取得僧侣资格。因此，这种学习机械性、神秘性、烦琐性是可想而知的。唯有婆罗门有条件接受这种教育。公元前两千纪的《法典》指出：“学习和理解《吠陀》，从事虔敬的忏悔，探索有关法律和哲学的神圣知识，尊敬自然的父亲（即生父）和精神的父亲（即僧侣），乃是首要的职责，尽到这些职责，便可获致无限的幸福。”显然，古代印度人在吠陀时期十分重视家教，家教的主要任务是进行宗教训练，培养婆罗门的继承人。在举行祭祀时，婆罗门（僧侣）背诵圣经是至关重要的事体，不仅要熟练地一字无误地诵读《吠陀》中的冗长诗句，而且还要有腔有调，合于节拍，做到悦耳动听。至于刹帝利种姓的子弟们，不得不减少吠陀经典的学习，主要学些与军事、政治有关的知识；吠舍种姓的子弟学习吠陀经更少，而把更多的精力用于学习实际知识。

(2) 婆罗门学校的产生

古代印度学校产生于“奥义书时期”。由于长期诵习《吠陀》经，过于束缚人们的头脑，慢慢地出现钻研经义的苗头。大约在公元前 8 世纪以后，许多科学知识也发展起来：由建筑神坛、寺庙探得了几何学、代数学知识；为选择祭期掌握了天文学和占星术；为正确诵读和解释吠陀经产生了文法学、发音学、音韵学；以后又有了逻辑学和哲学。由于这些科学知识的发展，也具备了从理论上阐述经义的条件。这样就出现了论证经义的书——《奥义书》。从公元前 8 世纪到公元前 4 世纪的古代印度历史，是人们从理论上钻研《吠陀》经典的时期，是古代印度科学文化发展时期，被史学家称为“奥义书时期”。

相当长一个时期，是古代印度人，特别是婆罗门等种姓家族记诵《吠陀》经的时代；在那个时代，家长还可以在家中向后代传授《吠陀》经；后来发展到需要解释经义的历史阶段，这种阐述经义的任务就不是一般家长所能胜任的了。此外，这个时期祭祀的地位也日益提高，祭祀不再只是求神拜佛、保命救灾，而是越来越强调如何正确进行祭祀，诸如祭具、祭坛、祭词、祈祷、歌咏等等，都有严格的要求，仪式也很复杂，再不是一般婆罗门教士所能承担的。这样，传统的家庭教育再也不能满

足人们的需要，至少不能满足婆罗门举行宗教仪式活动的需要。总之，各门科学知识的发展、宗教祭祀的需要，导致了学校的出现。

吠陀学校

最初，在印度各地出现的是吠陀学校，亦称僧侣训练学校。这种学校起初仅仅招收婆罗门子弟入学，其宗旨在于保持种姓的继续，训练未来的婆罗门僧侣。到公元前 500 年左右，刹帝利和吠舍的子弟也可以入学，但教师只能由婆罗门教士担任。

古儒学校

由于客观形势的需要，在古代印度出现了一些对经义粗有研究、专门从事青少年教育工作的人。印度古籍称他们为“古儒”。这种人兼具笃信梵天而又能阐述经典的双重品质和能力。起初，他们周游各地，教育引导青少年，被视为神圣的经义传播者，很受社会尊重。后来，他们在家设教，许多不愿或不能亲自教其子女者便送子求学。这种由古儒私立的学校叫古儒学校，又叫阿什拉姆。在“奥义书”初期，学校尚少，所收学生也不多；到“奥义书”末期，学校越来越多；到公元 2 世纪时，已开始制度化。古儒学校是古代印度最为重要的教育中心。

阿什拉姆教育带有浓郁的家庭教育气氛。一般来说，婆罗门子弟 7 岁为入学年龄，贵族子弟 8 岁为入学年龄，商人、农民及手工业者子弟 11 岁为入学年龄。在进行知识教育之前，主要进行宗教教育和道德品质教育。学生来自四面八方，须向婆罗门教士申请，经过隆重的仪式，并通过古儒的考验，经古儒许可，方能入学；许可与否主要取决于学生的品德。他们认为，只有品德优良者才能学习《吠陀》经。通过上述程序被允许入学者，迁入古儒家中，开始有节制、有规律的学习生活。在学期间，师生同饮食、共生活，成为古儒家的成员，关系犹如父子，学习年限不一，一般为 12 年。

古儒特别重视对学生的道德教育和意志锻炼，主要方法是通过师生接触，进行言传身教。学校的法规戒律相当严格。学习期间，学生要定时沐浴，虔诚祈祷，衣着朴素，削发独身，在地板上睡觉，进行艰苦生活的磨炼。古儒对学生的卫生、宗教、举止、言行都有严格的要求，禁止学生食蜜、食肉、饮酒、赌博、乘车、穿鞋、白天睡觉、贪财、发怒、恋爱、玩弄乐器、跳舞、诽谤、恐吓、吐痰、狂笑、打哈欠、伤害动物，不准凝视和接触妇女等等。还要求在学习期间养成吃苦耐劳习惯，注意锻炼身体。祈祷、打坐、克己、修行被视为进德的途径，学生必须严格遵守师生之礼，唯师命是从；还须到各地行乞，将乞讨所得敬奉老师，学生还须终身敬师，因为师严而道尊。在古儒面前，学生不准交叉双腿，不准依靠墙壁和伸足；讲话要婉转，讲真话，不许有怕苦言论。师礼不周意味着学艺不成，将被开除。学生完成学业时，须先接受洗礼，再离开学校。

乡村儿童，一般在 5—12 岁时开始学习，学习内容为数字表、币制、度量及简单记录。教学无固定场所，有时在树下，有时在茅屋附近。学生练习写字，最初是用手指在沙地上写，后以芦苇为笔，写在棕叶上。

古代印度对为师者要求极严，其品德行为都须符合圣典的要求，在担任教师之前，必须接受考验。教师须精通所教授的学业和善于引导学生服从规则。教师应该态度温和而心地纯良，使学生乐于接近。法律还

规定教师应有学养、忠贞、和善、言语清晰、以身作则、信仰坚定，并且安于行乞而乐于以知识启迪后生。古代印度把教师视为崇高的职务，担任古儒是极荣誉的事。古儒全是婆罗门种姓的人，只有古儒才能担任师职。一般俗人只能传授实用知识，并且需要经受婆罗门的检查。按照规定，古儒教书是不收取费用的，因为传授圣书是神职，是为神效劳，为神效劳是不能索取报偿的。实际上，学生家长经常给古儒以丰厚的赠礼，还常赠以田地，由学生代耕。所以，古儒的经济生活是比较优裕的。

学校教育和家庭教育最重要的不同之点是在学校里要学习多种学科和钻研《吠陀》经义，其教学内容要比家庭教育丰富和高深。婆罗门学校既学人文科目，又学自然科目。课程设置除了吠陀经以外，还有历史、文法、祭礼规则、数学、预兆学、时间学、因明学、伦理学、字源学、发音学、礼仪学、诗学、灵魂学、武器学、天文学、美术等等，而以语音学、韵律学、文法学、字源学、天文学和祭礼为主，称为“六科”，并明文规定“六科”是学习吠陀经典的基本训练。就是说，要学好《吠陀》经，必须首先学好“六科”。

“陀儿”

除古儒学校外，婆罗门教还在各处设置“陀儿”。这是一种简陋的学舍，一般约有 25 名学生，免费，并供应食宿。“陀儿”散布在各农村集镇，受婆罗门控制较松，但仍需学习《吠陀》。有时几个“陀儿”联合起来，形成较大的学术教育中心。

在教学方式方法上是教师口头传授《吠陀》的语句，不加说明解释，学生只是机械背诵。最初，没有书写，全凭口耳传诵；后来普遍有了书写，但仍以口耳传习为主要方法；再后，是在学习“六科”的基础上去领会《吠陀》。这时的学习虽然仍以神学为核心，却涉及了广泛的知识领域，教学方法也有些改进，比过去一贯注重死记硬背的家庭教育的传统方法有了进步。教师有时也鼓励学生发问，但不准怀疑《吠陀》的意义，所以不能开启智慧。

总之，由于严格的种姓等级制度、死记硬背的口头教学以及艰深晦涩的吠陀经义，加上老师的绝对权威，这种教育只能培养唯命是从、头脑僵化、缺乏活力的书呆子。

体罚是常用的手段，但比古代埃及和巴比伦要轻微得多。教典和法律都允许老师以竹棍和绳索打罚学生。不过，教师们逐渐意识到体罚效果不佳。公元 2 世纪的教育法典规定：“良好的教学必须不给儿童带来任何不愉快的感觉，而尊重品德的教师必须使用甜美而仁慈的语言。”但又说：“假如儿童犯了过失，教师可以用严峻的语言申斥他。”并且可以威胁道：“如果再犯，便该挨拳打；而且假如在严冬犯了过失，教师就将把他插在冷水之中。”又规定，对不听告诫者，教师可用细绳或竹片打学生的背部，但不能打头部，否则，即犯罪如窃贼。另外，关于学生对教师的侍奉、照顾，教师对学生的关心、义务，都有明确的规定。

(3) 婆罗门教的高等教育

印度的高等教育也产生于“奥义书时期”，到公元 5 世纪末的笈多王朝时期才发达起来。

上边提到，在“奥义书时期”，曾有数个散布各地的“陀儿”联合

起来，形成较大的学术教育中心。后来，这些学术教育中心逐渐发展成为高等学校，较有影响的有：托克席拉、班拿尔斯、那地亚、萨罗蒂等。它们不仅在当时，而且在以后几个世纪中都是较大的学术中心。在那里，集中了大批婆罗门神职人员和学者，有的设坛讲学、招收门徒、研习学问；有的著书立说、阐明经义、解释神学；更有些学者相互诘难、共同讨论、共同研究。当然，这些都是在浓厚的宗教神学气氛中进行的，但无形中为古代印度高等学校的建立和高等教育的发展提供了条件，奠定了基础。

一般说来，古代印度的学府有两种：“一种叫巴瑞萨，一种叫隐士林。前者是学者集会之所，最初，学者们常由3名造诣较深的婆罗门学者组织讨论会，共同讨论有关神学和哲学问题。一些已有基础、又有深造意愿的青年长途跋涉前来倾听和学习。除了学习《吠陀》和神学以外，还学习法律学、哲学、天文学等。在此基础上慢慢形成一些水平高深的学习讨论中心。史册记载，在讨论会发展起来之后，通常须有21名学者才能组织讨论会。隐士林则是年老婆罗门学者的教学之地。那时没有印刷术，所讲内容完全由教师口述，学生笔录，久而久之，便产生不同看法，学者的解释也彼此各异。于是，这些中心就利用集体讨论，谋求解决疑难问题。一些古儒多就讨论中心参加辩论，国王有时也来参加，王子更是被鼓励加入其中。这类高等学府是私人组织的，不是政府设置的，主要依靠私人捐赠的产业维持用度。这种学术讨论会规模日大，办法日精，无形中成了高等学校的雏形。例如，在瓦连那西、努米什轮阿、坎吉维拉姆等地，都有过这种大规模的享有盛名的高等学府。

在这些高等学府中，规模最大、最负名望的是印度东部的婆罗门寺院和萨马那寺院。前者有种姓限制，后者则广开门路，不问贫富贵贱，只要从事禁欲生活者，均可被接纳。这些寺院的学术争议虽然热烈，但都是论述解脱之道，有利于加强统治阶级的思想统治，所以得到当政者的鼓励和支持，以致给他们建了很多房舍。这些房舍有些建在森林中，有些建在政治及宗教中心。它们是寄宿学校，免收学费、伙食费、宿费和服装费。后来，所学学科和内容越来越多，又设有森林学校、语法学校、法律学校、天文学校、逻辑学校、哲学学校，等等。

文化中心再进一步发展，就出现了大学。塔克撒西大学从公元前600年起历数百年之久，最为显赫。它曾吸引全印度许许多多有志于学的青年，有些王子也就学其中，大名鼎鼎的马其顿国王亚历山大也曾在此校学习印度哲学。另外，设在本那拉斯的巴璃萨大学也很有声誉，完全可以与塔克撒西拉大学相媲美。同时，古代印度许多帝王宫廷就是学术活动中心，如凯西国国王埃加塔撒图、威地哈国国王加那卡和阿什味波提克的凯克雅王的王宫，或罗致当时负有盛名的学者，或吸引远方国家的学者，先后在宫廷养士论学，教育王子王孙，使王宫成为重要的文化教育园地。

3. 佛教教育

(1) 寺院教育

寺院是佛教教育的最重要场所。婆罗门教也曾将其寺院既作为宗教

活动场所也作为文化教育园地。但婆罗门教不重视个人修行，寺院较少，规模不大。佛教认为，芸芸众生在灵魂上是平等的，他们都可以通过修行求得解脱，遂主张凡愿意为僧者都可到寺院修行，不愿意离家而想尊奉佛教者也可以在家修行。于是，广设寺院，进行施教。

佛教徒起初往往飘泊在偏远的地方，常在山洞、林间、墓地、草丛中随地安身。后来才有一些富商为他们准备一些栖身之处，或住在独居修行的僧徒茅舍中；再后来，他们逐渐把这些简陋的处所发展为寺庙。婆罗门教的传统是在家中教育子女，而佛教则要求“出家”修行。“出家”僧侣必须抛弃财产，割断家庭关系，视僧师为亲父。这样，他们常在人烟稠密地区建起拥有数千僧侣的寺院，以后还建有数千以至万人以上的宏伟寺院。据典籍所载，有的寺院僧众达一两万人之多。这些寺院一般都距城镇远近适中，便于僧徒参加活动；并且设备齐全，环境优雅，是修行和学习的好去处。在这里，由成年僧侣监督僧徒学习和修行，它实际上就是佛教学校。

佛教教育与佛教组织相适应，儿童满8岁到12岁以前，须到寺院举行拜师礼，表示愿意“出家修行”，愿意在清规戒律的束缚下过禁欲生活。这些出家者入寺院就象学生入学一样，须经过严密考察。他们必须没有严重疾病或残疾，必须未曾犯罪和没有道德缺陷，不是奴隶和债务人，心理状态要适于过与世隔绝的生活。因此，他们参加入寺典礼后须由僧侣观察数日，不符合条件者不予收留。他们在学习12年期满后，要参加第二次典礼。这次典礼仪式极为隆重，僧徒须经学养丰富和信仰虔诚的10名僧人的重重考验，才能成为正式僧侣，习称比丘，就是僧人。多数比丘离寺回家，少数继续留寺学习。继续学习者由两名僧侣负责指导，一名任教义传授，一名任生活监督。在此期间，僧师僧徒共同生活，彼此切磋，彼此关怀，犹如父子。僧徒侍奉僧师是寺院教育的重要组成部分，既是学生对教师的尊重，又是教师对学生的关心和教育管理。僧徒要象仆人侍奉主人一样敬事僧师，要妥当安排僧师的起居、饮食、沐浴等等；不经僧师允许，僧徒不得受人礼赠，不得私自出行；僧师生病，僧徒须诚敬地侍奉汤药。僧师更须为僧徒讲授知识、解答疑难问题、关心僧徒的成长和学识长进，并且不得厌倦。僧徒接受这种教育和督导至少10年之久，才能承担指导其他比丘的职责。在这里，僧师身体力行是突出的教育特点。

佛教比婆罗门教重视女子教育。婆罗门寺院一般不许女子就学，得到受教育机会的女子极少。佛教则广设尼庵，专收女子，为之讲授教义，供其学习和修行。入庵的妇女不问种姓和家世，但一般须经两年考验之后才能批准去留。佛教的尼庵就是当时的女子教育机构。修毕尼庵教育的妇女称为比丘尼。个别尼庵在学术上并不逊于寺院。

寺院和尼庵的组织管理比较严密。一般由主持，即院长主持全面工作，另设专职人员负责各项事务。寺院、尼庵不但有分工明确、各司其职的管理人员，而且充满民主气氛。凡重大事件，皆由僧师、僧徒讨论决定，人人享有表示意见的权利，管理人员不得享有特殊待遇。佛教寺院、尼庵的学风纯朴，重视对歪风邪气的防范。寺院规定的制度由僧师僧徒共同遵守，要求僧师以身作则，身体力行。

(2) 佛教的社会教育

佛教虽然大力发展寺院和尼庵教育，向众人开门，但终究不能收容过多的僧徒和尼徒。佛教既然以“普渡众生”为宗旨，需要庞大的社会教育体系，遂承认在家修行的人同样可以成正果。在家修行的男子称为优婆塞，在家修行的妇女叫优婆意。他们虽不出家，却由寺院规定他们应遵守的清规戒律。他们必须以财产维持寺庵费用，须对行乞僧徒慷慨施舍，更须在家诵读经典和定期参加寺庵的宗教仪式，并由僧侣给他们解释教义，解答疑难。这说明佛教对寺院、尼庵以外的广大信徒的教育也是非常重视的。这种社会教育扩大了佛教教育的影响。

此外，还有由比丘（和尚）、比丘尼（尼姑）、优婆塞（善男）、优婆意（信女）等四部分人组成的佛教教团。这是一个松散、带有教育性的组织。各地僧人分地区组成一个个小团体进行活动。他们主要是定期集会，独自检查反省自己的言行。每逢雨季，则全体集合在一起，讲论教义，称为“安居”。这种组织主要在于约束自己的言行，达到教育的目的，还不是系统的教育机构。

(3) 佛教教育的主要内容

佛教教育着重宗教信仰的培养，主要学习佛教经典，同时学习文化科学知识。在宗教教育中，神学色彩浓厚，修行占有重要地位。其实质就是通过宣扬佛教教义和遵守清规戒律，以养成善良行为；进而虔诚信教，以消除尘世情欲，获得精神上的解脱。修行是佛教寺院教育的核心。寺院生活规则极严，不得违犯。在大的寺院中，每日的斋戒、沐浴、行乞、礼神都安排得十分周到。僧徒清晨起床即沐浴，然后面对佛像斋戒，下午在歌唱圣诗声中诵经。除此之外，还要静坐、面佛、祈祷、朝庙、跪拜等。佛教寺院要求僧徒行乞，比丘就是乞丐之意。可见，佛教十分重视精神锻炼和生活苦行，目的是克己修身以制止情欲，最终求得彻底解脱。

关于佛教的教学工作，从无统一的规章制度，一般都是以神学经典为教材。他们认为，神学经典是一切知识道德的源泉。他们学习的神学经典主要是佛教经典。僧徒钻研经典的哲理，力求精深。一方面，他们严禁教授占卜星相和符咒巫术之类；另一方面，对于婆罗门教育中的逻辑学、数学、天文学等，又都承袭下来加以学习。从法显、玄奘等高僧记载的有关印度当时佛教教育中心那兰陀寺的资料来看，佛教教徒除了学习佛教经典以外，还要学习其他科目，如字典编辑法、医药、因明、哲学、经书注释等。在最初阶段，是僧师口授，僧徒记诵；学到高深阶段，还常常互相争辩和讨论，较为灵活而有生气。在印度，婆罗门教就曾用论辩方法进行说教解理。后来，由于当时教派纷争，众说纷纭，讨论辩难是争取其他教徒改宗的有效手段。为了保证争辩的成效，要求议题要有价值而非无聊之事，发言须有例证、有理由、有层次、有结论，以求为众人所领悟和理解。有典籍记载，学养高深的僧师在讲经时，能使顽石点头。通过说理争辩，问题越辩越明，研究越来越深入，大大促进了学术的发展。

佛教教育极为重视道德品质教育及言行举止训练。寺院、尼庵对衣、食、住、行、学习、修行等方面都有种种严格规定和明确要求。僧人不

得从事任何世俗性职业，平时生活全凭乞化及在家信徒供养。

(4) 佛教和高等教育

佛教教徒长期钻研哲理，阐明教义，高僧辈出，取得重大学术成就，许多寺院成为高等学府。学术水平最高的佛教寺院有六、七所，其中以那兰陀寺最享盛名，是摩揭陀国驰名的高等教育圣地。中国唐代玄奘曾到那里留学。那兰陀在佛教之前就建有 108 处寺庙，婆罗门教学术颇为繁盛。佛教创始人释迦牟尼生于此地，死于此地，葬于此地，使之愈益著称。佛祖在世时，就有 500 名富商高价购买土地相赠，以后又有历代皇室富家大量捐赠房舍和土地，遂在这风景优雅之地建立起宏伟壮丽的佛教寺院。以后，寺院所属村落越来越多，多时达 200 个，每日供应寺僧米粮、牛奶和黄油。该寺虽与其他寺院一样，负有培养比丘的任务，但不同的是该寺特别重视学术研究。公元 5 世纪以后，逐渐发展成为规模最大、建筑宏伟、藏书丰富、财产充裕、学术成就最优的寺院。据 7 世纪玄奘的记载，这里僧师 1500 余人，僧徒 8500 人左右。在这里，僧师僧徒的衣食、住宿和医药全部免费。众多僧师僧徒生活宽裕，专心修行和学习，使寺院逐渐成为万人大学或研究院。由于要求就学者过多，入学选拔异常严格，一般只有申请者的 20% 被录取。亦有外国青年来留学，经考问被录取者也仅占 20—30%。学生须有相当坚实的训练基础，一般 20 岁才能应考。这里的师生潜心钻研，努力修行，蔚然成风。在僧师之中，能解经 50 种者约 10 人，能解经 30 种者约 30 人，能解经 20 种者约千人。院长品学出众，对群经无所不窥，年龄最长，为众僧仰望。那兰陀寺除收取佛教徒外，还容纳非佛教徒，加之师生众多，人才济济，故对教义解说和学术阐述常有诸多分歧，寺院鼓励自由争辩。寺院几乎每天有 100 项学术讨论或报告，分别在殿堂或讲堂举行。除睡眠之外，无时不可听讲或参加辩论。讨论和报告的内容很丰富，很广泛，不论婆罗门教的教义还是佛教教义；不论宗教的还是世俗的；不论哲学的还是适用的学问；不论科学的还是艺术的领域，几乎无所不包。例如，玄奘在那兰陀寺学习 5 年，在学习各种经典之时，专门致力于研究瑜伽，还曾学习婆罗门经典，包括关于语言学、法律学、哲学、天文学、梵文文法等著述。

在寺院管理上，该寺的僧侣按其学问渊博程度分成不同等级，待遇因等级不同而不同。寺院对于僧侣的约束并不严格，但他们能够坚守清规。在学术上，允许百家争鸣，通过讨论获得一致意见。有的学者称这里是学术思想的战场，但曾沟通各学派之间的隔阂。又有学者认为，“自由发展”是那兰陀寺的治学精神。

值得指出的是：这里储有大量图书，有包括三大建筑的图书馆，其中之一是一座 9 层的高楼，收藏了极多的珍贵书册。

那兰陀寺还是当时世界文化中心之一。远东各国如中国、朝鲜等都派遣青年赴此地学习，不乏知名之士。另外，更有不少国家邀请那兰陀寺的学者讲学传道。中国的中原和西藏都深受那兰陀文化的影响。那兰陀寺曾设有研究西藏的科目，曾邀集学者把佛经译为藏文。玄奘在此求学时，正好羯若鞠阇国的戒日王竭力宣扬佛教，定时召集大乘、小乘学者和婆罗门教高僧举行学术讨论，有时聚集万人之众，玄奘曾主持过此

种盛会。

瓦拉比寺堪与那兰陀寺匹敌。瓦拉比是美特拉卡国的首都，寺院由皇室施舍而建。寺中的图书馆，受到皇室的眷顾。在学术上亦有较高成就。那兰陀寺以学习研究大乘为主，这里则以学习研究小乘为主。

另外，北摩揭陀国的韦克拉马西拉寺亦很出名。该寺位于临恒河的一个小山中，也是皇室施舍所建。它与那兰陀寺交往频繁，两寺还相互交换僧师。该寺包括6个学院和一个居于6院之上的科学院，6个学院和科学院都可以称为大学，是当时神学教育的佼佼者。

4. 职业培训和专业培训

在古代印度，已经出现了某些以职业训练为中心的专业学校。最初，婆罗门、刹帝利、吠舍三个种姓的人可以在一起同习经义。以后，种姓分化逐渐明显，教育也随着分化，刹帝利仅学少量经义，则用更多的时间去学习射术和行政管理；吠舍子弟最初也学习吠陀经典，后来《吠陀》的学习被取消，学术科目也不再学习。他们虽然还有少数人送子弟入古儒学校，但多数是到匠师家中，通过师徒传授的方法，进行实际操作，学习技艺。有些还常常出售劳动产品，来增加收入，养家糊口。这实际上是一种职业培训学校。

《经典》曾提到俗人向匠师习艺的问题，指出：“甚至穿白色服装的人，为着掌握赖以糊口的技艺，也是尊敬、爱慕而礼遇其师的。”这本《经典》还提到俗人所操的其官行业，如医疗、缮写、会计、绘画等等。这就是当时的职业培训和专业培训。这种培训是婆罗门教和佛教教育以外的一种教育，学生是“俗人”，教师是“匠师”，学习的是“技艺”。

这些行业的技艺如何传授？《经典》没有提及。但是，以后的佛经中常常提及医学训练。根据丰富的文献资料，可以知道古代印度医学已达到很高水平。传授医学并非完全依靠寺院或高级学校，还有许多是通过医生私人以师徒传承的方法传授的。当时不少城乡有着医道精良的名医，他们一面行医，一面授徒，传授他们的医疗经验和医学知识。学生拜师就学须交付学费，或者为师服役，学习期限约为7年之久，学习科目包括解剖学、外科学、内科学、药理学以及手术操作等。学生学成之后，通过学科知识和医疗能力考试后，可以成为医生。据说，萨凯塔、里加葛利卡等地，以医学著称，名医获得极其丰厚的报酬，生活优裕，令人羡慕。于是，充当医师遂成为有志青年追求的职业，甚至千里跋涉，前去拜师就学。

除了医学专业教育之外，古代印度还早早出现了艺徒制度。在古代印度，由于大规模建造寺庙和宫廷，由于制造兵器等，手工业逐渐发展起来。雅利安人不愿意从事手工艺术方面的工作，手工业就主要成了达罗毗荼人的行业。干这种手工行业，都有一定的技艺，必须预先进行这种职业培训，或父子相传，或师徒传承。公元前600年，印度就出现了行会，到公元300年就有了比较完备的制度。在这种行会制度中，就包括艺徒制度。艺徒制度规定，政府对著名艺人给予荣誉，造船业、武器制造业、塑造佛像业，都由皇家掌握，由少数家庭秘密传习。师徒均由

行会管理，保证艺徒能够确实有效地从匠师那里学到操作经验。从这里看，印度的行会教育比欧洲的行会教育要早一千余年。

七、希伯来和波斯的教育

1. 希伯来的宗教和宗教教育

希伯来人，犹太人的别称。约当公元前 3 千纪，迦南人住在巴勒斯坦一带。公元前 16 和 15 世纪，埃及新王国入侵，掳走迦南居民为奴；一说他们因洪水而逃往埃及。约从公元前 14 世纪，古代犹太人自幼发拉底河边移居迦南（巴勒斯坦和腓尼基地区的古称），当地人称他们为“希伯来”，意思是“来自河那边的人”。

希伯来人原是西亚和美索不达米亚一带的阿拉伯游牧民族，迁居迦南以后，其中以色列部落住在土地肥沃的北部，犹太部落住在南部山区，逐渐和迦南人混居起来，后因受迦南人的同化转向农业生产，由部落转化为家长制家庭，随后出现了奴隶制。约公元前 1200 年左右，腓力斯丁人入侵，以色列人和犹太人合力抵抗，于公元前 11 世纪建立了统一的以色列-犹太王国。希伯来人的“黄金时代”是大卫和所罗门统治时期，耶路撒冷为当时的政治、经济、宗教和文化中心。由于内讧，于公元前 10 世纪分裂为以色列王国和犹太王国。公元前 722 年，亚述灭掉以色列；公元前 586 年，新巴比伦打败犹太王国，将大批富有者掳往巴比伦，造成了历史上有名的“巴比伦之囚”。直到公元前 538 年，巴比伦被波斯所灭，希伯来人才得以重返家园。公元 70 年，罗马吞并了希伯来。

古代希伯来人的教育是以宗教神学教育为核心的。最初，希伯来人信奉多神教。希伯来人和迦南人很早以前就崇拜雅赫维（即以后基督教信奉的耶和华）。据《旧约》记载：逃往埃及的迦南人因不堪虐待和奴役，于公元前 14—前 13 世纪迁回巴勒斯坦。他们逃亡至西奈山时，在荒凉旷野中挣扎 40 年之久，生活又艰辛又饥苦。酋长摩西为加强团结，渡过难关，便假托耶和华之名制定了《十诫》。《十诫》称耶和华是唯一应敬的神。后来，他们平安返回巴勒斯坦，坚信是由于耶和华的保护，是耶和华的圣恩。因此，希伯来人从公元前 8 世纪开始，向一神教转化，将“耶和华”视为宇宙中的唯一主宰。与此同时，犹太人萌发了“救世主”的思想，自称犹太人是上帝的选民，只要信奉上帝，遵守其律法，最终总会得救，进入天堂。正因为如此，希伯来的宗教和希伯来的政治合而为一，犹太教的法典和希伯来的法律融为一体。可以说，希伯来人的社会生活、教育、政府，都在神权统治之下，整个部落既是宗教组织，又是学校，又是政府。

古代希伯来的教育无论从形式、方法还是从内容上而言，都给以后的基督教教育以深刻影响。按《圣经》的解释，耶和华至善至美，不许亵渎，古代犹太教就以培养民众对耶和华的诚心为使命，培养人们信神和教育成了相同的概念。有些教育史学家认为他们的教育不尚文化，全然在于养成民族的、道德的和宗教的品质，传说摩西曾告诫大众学习法典，不问成人、妇女和儿童皆无例外。希伯来人的信念是：“敬畏上帝是智慧之始”；“敬畏上帝是知识之始”；“敬畏上帝是荣誉，是光荣，是愉快，是欢乐的王冠”；“敬畏上帝而服从其律令，是每个人的全部职务”。因此，我们可以说，犹太教便是犹太教育。

古代希伯来是神道设教的国家，其教育的首要特点是把信神放在求

知之上。他们认为：信仰有余而知识亏缺，是不足为患的；然而，知识有余而信仰亏缺，必然为害。他们把信仰比作树根，把知识比作树叶，如果树根不深，纵然树叶繁茂，也经不起风雨；反之，如果根深蒂固，纵然树叶并不茂盛，也绝不为风摧雨拔。当然，古代希伯来人并不全盘否定知识的传授。他们也认为无知之人并不能真正理解和敬爱上帝。只是他们要求求知应该为敬神服务，应从属于信仰。希伯来人一向自认为是上帝的选民，宗教意识强烈，笃信神灵，谨遵传统。在这种思想指导下，犹太教既提倡人人敬神，又要求人人受教育；既提倡终生敬神，又要求终生受教育。先知和政教领袖无不呼吁全国人人学习法典，敬奉上帝，同时又把教育解释为是人人由幼到长持续迈进的过程。他们比喻说，清晨播种的人，到夜晚仍需播种，因为哪次播种能够收获，很难确知。因而，他们不仅要求人人接受教育，而且还要终生接受教育。

希伯来人的宗教教育培养了强烈的民族精神。犹太教宣扬信神，叫人去追求彼岸世界，并没有因此使希伯来人忘却现实斗争。犹太教宣扬耶和华就是上帝，实际上是让人们把耶和华看作民族的象征，叫人信奉耶和华就是培养民族精神。人们通过遵守法典而履行上帝的旨意，就意味着不惜牺牲一切，来维护希伯来民族的尊严和延续希伯来民族的生存。所谓“不能读书的人就不能作真正的犹太人”，就是要求人们学习法典并笃行其要求，从而完成对犹太民族应尽的职责。可见，当时是政教合一，宗教和民族血肉相关。《法典大全》说得很明白：“只要有儿童在学校，以色列的敌人们就不能战胜以色列。”

2. 希伯来家长制下的家庭教育

希伯来人在摩西逃离埃及以前的教育，至今尚不清楚。自摩西带领其部落逃离埃及回到巴勒斯坦至公元前 586 年犹太亡于巴比伦期间，希伯来的教育以家庭教育为主。

自摩西回到巴勒斯坦以后，这里的农业逐渐发展起来，部落慢慢瓦解，人们摆脱了游牧生活，向定居的家庭生活过渡。这个时期的家庭组织形式系父权制家庭。摩西在《十诫》中规定：妻子是丈夫的财产，须受丈夫的严格管束；子女更应听从父亲的命令。这就是以男子为一家之主的家长制家庭的蓝图。在这样的家庭中，父亲是一家之主，拥有绝对的权威。当时在这里还没有出现学校，家庭成为教育青年一代的主要场所。在家庭中，父亲既是祭师，又是教师，家政由他决定，子辈的教育由他负责。父训即是法律，不可违抗。在一个很长的时期里，希伯来人并无学校，更有教育史学家认为，即使后来产生了学校，家庭在教育子女上的职责并没有减轻，一般人家都以家庭为教育子女的场所。教导子女虽然是父权，又是父职，但母亲也不该推诿。《申命记》对作父母的人指出：“你们惟应自加检点，精神勤奋，……应把这些教给你们的子孙”；“你们应把这些教言勤恳地传给子女，并和他们谈论这些教言，当你们在房里静坐的时候，当你们在路上行走的时候，当你们在床上躺卧的时候和起床的时候”。经典还说，当儿子发问时，“父母应当给予解释回答”，并须擅长乐于和随时准备回答他们的问题。经典还强调说：“忽视教诲子女就不啻埋葬子女。”

希伯来的经典也教育孩子很好地接受父母的教育。《格书》记载：“孩子们，要谛听父亲的教导，不要破坏母亲教给你的法规”；又说“聪明的儿子倾听父亲的教诲”。在希伯来人看来，这些教诲所包含的知识绝不能通过生理遗传来取得，也不能像财产一样通过继承而得到，须经过艰苦的学习才能掌握。

希伯来人认为，为了督促儿童学习，父亲有权惩戒和体罚子女，但实际上常常采取积极影响的手段，要求父母了解孩子，关心孩子，从而提高他们学习的兴趣和博取孩子的热爱。

在希伯来人那里，虽然十分强调父权，但子女也受到尊重。在先知运动影响下，希伯来的家长制具有较多的民主味道，孩子的待遇和地位也不断得到改善。在当时，希腊和罗马弃婴现象十分寻常，而在希伯来却很少见；因为在他们看来，没有人不能受上帝的教导和作上帝的学生。希伯来人比希腊人和罗马人显得尊重儿童的权利和地位。罗马人把子女当作家庭和父母的私有财产，而希伯来人则把儿童看作未来天国的公民。他们虽然要求儿童绝对服从父母的权威，但《法典大全》也提及儿童具有独立的人格，并非家长的私财。因而，在教育上，他们也比较注意父子之间的亲密感情和说服感化。他们想方设法满足儿童的要求和顾及儿童的爱好和兴趣，以致把儿童比作花朵。

在希伯来父权制的家长制下，妇女受教育的情况如何呢？早在远古时期，妇女在希伯来各部落中享有较高的地位，《圣经》中就有许多章节记载有关女子的智慧和美好品德的故事。当时不存在对妇女的歧视问题，妇女可以和男子一样参加公共活动，听讲律法，参加各种祭神仪式。摩西带领大家返回巴勒斯坦后，希伯来各部落已进入父权制社会，父亲为一家之主，妇女的地位下降了。《十诫》中曾经把妇女置于男子的财富之列，和男子所有的牛驴相似。妇女除了在会堂做礼拜祈祷敬神外，女子教育只限于家庭内进行。尽管有许多上层阶级的女子能识字读书，但女子不得进入学校学习，也不能成为文士。后来，先知运动反对这种旧习，提倡革新，提高了一些妇女的地位，夫权也比较适度，遂使妇女获得一定的尊严和崇敬。在教育上，承认母亲的重要地位，经典中常常要求子女遵从母亲的教导，指出女儿的教育应操诸于母亲之手，是母职之一。后来，由于受到希腊的影响，鄙视妇女的旧习又有抬头，直到犹太人亡于罗马帝国，妇女地位微贱仍牢不可破。所以，总的说来，在希伯来人那里，学术被男子独占，学校成立后更把妇女排斥在校门之外。他们虽然也学习宗教知识，并对子女施以教育，有些文献中也记载着一些颇有才智和学养的女性，但一般妇女在教育上都是不能和男子相比的。

3. 希伯来学校的产生和学校教育

(1) 学校的产生

希伯来人的学校是由犹太会堂发展而来的。犹太会堂创立于希伯来人被囚巴比伦时期。公元前 586 年，新巴比伦灭亡了犹太国，把众多犹太贵族、工匠和贫民掳走，史称“巴比伦之囚”。他们企望保持祈祷敬神的传统，幻想耶和华来拯救他们。强烈的宗教意识驱使人们大事进行

敬虔祷神活动。最初，这种活动只在安息日集聚在家中举行，由家人或邻人共同进行祈祷和学习经典。遇到三大节日，则按照犹太教的传统举行宗教仪式。以后，产生了群众集会敬神组织，产生了进行祈祷活动的场所——犹太会堂。这种宗教会堂，起初仅是成人祈祷和听人讲演经典的地方，以后又扩大到少年儿童，逐渐成为施行教育的中心。会堂既然负有教育的任务，就需要胜任这项任务的人才，这就出现了文士。文士有修养，能够解说经典。这种会堂和文士的出现给学校的产生提供了客观条件。这批希伯来人被掳往巴比伦 50 年后，波斯于公元前 538 年灭掉新巴比伦，释放了“巴比伦之囚”，允许他们返回家园。他们返回之后，就建立犹太会堂，在此基础上就产生了学校。

他们返回家园之后，在耶路撒冷（以下简称耶城）于公元前 516 年重建耶和華寺庙，在各区建筑会堂，组成群众性的宗教活动网。到公元前 444 年，德高望重的祭司伊兹拉号召群众热心读经，在全国普遍建立会堂。到公元前 4 世纪，各城市均建有会堂；到公元前 2 世纪，乡村也都建了会堂，当时城乡会堂曾达 480 所之多。最初，会堂教学是面向成年人的，到后来更有儿童参加，由会堂低级职员传授浅易知识。由于人数日益增多，会堂容纳不了，便另辟房舍。由于解释阐述经典的任务加重，须专人负责，遂规定会堂从事一般宣传事务，把教授法典的任务独立出来。这样，就出现了希伯来人的最初学校。

教育史学家认为，希伯来学校的产生还得自外方文化的启示，特别是希腊影响的结果。希伯来人为囚时，他们看到巴比伦精美的学校和图书馆。到公元前 4 世纪后，建立了亚历山大帝国，希腊化趋势更加强劲。有些激进之士企图把耶城变成希腊式城市，但多数希伯来人为着保持对耶和華信仰的纯洁性，十分畏惧外来势力的渗透，曾爆发过反对希腊化的斗争。然而，世界文化交流无法凭主观意志而扭转，很难摆脱希腊思想和学术的波及，希腊化趋势始终未能消除。从公元前 3 世纪起，耶城建立了希腊式的学校和体育馆，一般青年接受了来自希腊的新文化，一些学者在教学方面也向希腊学校学习。这便促进了犹太会堂向学校过渡。在马可比统统治时期，曾坚决抵制希腊化，但因扭不过大势，便采取希伯来人和希腊人分校学习的方法，以免希伯来人受到希腊文化的薰染。从此，希伯来才出现大量学校。

“教育史家指出，犹太的高等学校先于中等学校而产生，中等学校先于初等学校而产生。这是有其历史根源的”。希伯来人把广泛宣扬经典视为头等大事，不但由僧侣主持寺庙活动，还派利未人到各地宣传讲解。这些僧侣和利未人（希伯来教长利末的后代）必须精通经义，并能进行系统而深透的讲述，有能力处理寺庙和会堂的财产和管理工作。由于缺乏合格的管理人才，遂在寺内选拔才智优异者由经典专家进行培养。以后又扩大培养范围，使更多的青年接受这项较为高深的教育，这就产生了水平较高的学校。到公元前 2 世纪祖果统治时期，高等学校已有所，一所是伯特席勒，一所是伯特山密。这两所学校直到公元 70 年才因寺院被毁而停办。不过，这时已有其他新的高等学校了。至于中等学校，在高等学校兴起之后，感到学生事前应有充分的教育准备阶段，

而一般家长无能力承担这项任务，这样就出现了中等水平的学校。到公元前 75 年，最高会议副议长席塔便以正式法令鼓舞中等学校的设置。初等学校起于何时，难以确定具体时间。一般说来，希伯来人幼时是在家接受父教。但无父之人无此机会，于是就规定各区延聘教师予以教导。初等学校最初在耶路撒冷产生，据说是为孤儿设立的。大约与此同时或稍后，犹太会堂才附设初等学校。公元前 70 年，席塔曾一度规定所有儿童一律入学。公元 64 年，最高祭司加马拉规定各省各城均应开设初等学校，指派教师教育儿童；每一村落设学校一所；儿童满六、七岁须强迫入学；并对原有的初等学校进行改革。这样，初等学校便遍设于巴勒斯坦全境。

(2) 学校教育

希伯来人把信神和受教育看成一件事。在他们看来，不信神就不得为人；不受教育者要被剥夺一切权利，并要被驱逐出境；不设城市的城市也是不许可的。因为他们认为，只有人人受教育，才能人人成为上帝的真正信仰者，只有人人成为笃诚的信仰者，才能保证民族不受衰亡的威胁，否则，人们无知而德行堕落，一切希望都将成为泡影。

从体制上看，学校逐渐趋于完备。最初，由犹太会堂附设初等学校是很平常的事，但也有单独设置的初等学校，还有私人开办的初等学校。有 25 名学生的学校，可以聘请教师 1 人；超过 40 名学生者，另增助教 1 人；满 50 名学生者，可聘请教师 2 人。

在修业年限上，一般男童 6 岁入初级学校，15 岁结业，共计 10 年。由 6 岁至 10 岁，主要学习圣经和简易的读、写、算；由 10 岁至 15 岁，以学习《米什娜》为中心。15 岁后如继续求学，则以学习《吉马拉》为中心，相当于中等教育。中等教育以后，还有僧侣学校，主要教授宗教理论和法律理论，并训练主持宗教活动的的能力。另外，还有由学识优异的“拉比”在家从事的培养拉比继承人的教育，可以算作当时的师范教育。这类教育应纳入高等教育的范畴。

有了学校，就出现了专门从事教育工作的人——教师。在古代希伯来，僧侣在群众中判断讼案、宣传经典和赏善罚恶，有些教育史学家认为僧侣是希伯来最早的教育人员。当希伯来人由巴比伦返回家园后，不但寺庙和会堂大量需要文人，社会也出现种种新的需要，拉比与文士并称，常常变成宣教者、书写者、律师、教师的混合体，是最受人敬重的专业人员，类似埃及的“文士”和印度的“古儒”。以后，他们还组成行会，要求成员须受过长期培训和富有学识。有的教育史学者说，“巴比伦之囚”以前，先知是人们灵魂的工程师；到这时，拉比取代了先知的地位。公元 70 年耶城被毁以后，僧侣就为拉比代替了。耶稣诞生以后，拉比成为群众的教义顾问和法律指导，势力相当强大。

犹太人对教师向来怀有崇高的敬意，特别是对小学教师。在犹太人心目中，教师是一种神圣的职业。他们认为，上帝是犹太人的第一位教师，是上帝把律法教给了犹太人，教师又把律法传授给了犹太人的儿童。希伯来人常常要求青年人“要像尊重上帝那样尊重教师”。他们还认为：假如父母和教师都需要帮助或都在监狱中，那么首先应当得到帮助的是教师，教师应首先得到释放；教师是儿童精神上的父亲，地位远比亲生

父亲高得多。因此，在古代希伯来人那里，教师享有很高的地位。

4. 希伯来的教学内容和教学方法

(1) 教学内容

诵习经典是学习的主要课程

古代希伯来人的早期教育内容极其狭窄，宗教教育贯穿一切，凌驾于一切之上。各门学科学习无不与宗教联系在一起。

希伯来人既然把信神当作天经地义，无论是家庭教育，还是学校教育，自然以培养孩子的宗教信仰为最重要的目标。家长的职责很多，最重要的就是教育孩子，而且从子女能说话时起，就施以教育。圣经是上帝旨意的代表，高于一切法律，父亲就以这些宗教经典教导子女。在这种教育中，并不重视知识的传授，而重视宗教信仰和宗教感情的陶冶。

希伯来早期教育的内容就是宗教教育。先知以赛亚主张婴儿断奶时就应开始受教育。斐诺也认为婴儿在襁褓中就知道上帝是宇宙间的唯一神和创造者。他们认为儿童刚一学会说话就该教他学说“西玛”，然后，应背诵祈祷文、箴言、学习赞美诗。在6岁正式进入学校之前，要大致了解《圣经》。这实际上是学前教育。在学前教育阶段，儿童还要参加各种宗教仪式，学会如何祈祷，如何敬神等等。除了平日家长教导子女敬神和祈祷外，还利用三大节日来实施宗教教育。每年4月举行逾越节，纪念希伯来人出埃及的胜利；6月举行的五旬斋节，纪念先人制定“十诫”的伟大功绩；9月举行思茅节，使人们不要忘记从埃及归国途中的艰辛岁月，以激励奋斗精神。在这些节日里，每个家庭都举行隆重的祭神仪式，激励儿童发问，是对儿童进行教育的好机会。这些节日不但可以教给儿童有关民族的历史知识，而且可以传授有关生产的知识；既可借此教导儿童感戴上帝的仁慈，树立坚定的信仰，也可以养成下一代热爱祖国和团结奋斗的精神。

希伯来学校也是以诵习经典为主要课程。最初的经典是《五经》（即《创世记》、《出埃及记》、《利未书》、《民数论》、《申命记》），包括许多神话故事和历史故事，又是宗教法典。希伯来人把《五经》奉为神圣，很长时期只此一书，故曾被称为“一本书的民族”。以后，因社会发展出现许多新问题，加上为抵制希腊的新文化、新思潮，又产生许多新的不成文法。公元前2世纪末，僧侣们将这些不成文法编辑成书，这就是《米什娜》。后经宗教会议通过，也成为重要法典，即《法典》。又过二、三百年，又出现了《法典》进行注释的书，叫《吉马拉》，即《法典诠释》。再进一步，又把《米什娜》和《吉马拉》合编在一起，并收集对于各项规定的不同见解附录其中，使之成为涉及神学、伦理学、历史学、医学、数学、天文学和乡土知识的宗教百科全书，这就是公元前2世纪问世的《塔洛母》，即《法典大全》。于是，在希伯来的学校里，初等学校以《五经》为教科书，中等学校以《法典》为教科书，高等学校以《法典大全》为教科书。

注重品德培养胜于传授知识

注重品德培养胜于传授知识，是希伯来教育的一个重要特点。在希伯来教育中，在要求儿童虔信上帝的前提下，教师或家长十分注重培养

儿童养成谦逊、贞洁、节制、仁慈、诚实等品质，认为无德比无知更属罪恶，认为信神是智慧之始，认为求得智慧仅是为着信神，绝不是为求知而求知。因此，无论是其前期的家庭教育，还是后期的学校教育，都很不重视自然科学知识的学习和对人文知识的传授。这一教育的主要目的在于培养儿童对父母的孝敬和对上帝的敬畏。“敬畏上帝”是古代希伯来人政治和个人生活的基础。古代希伯来和古代东方其他国家一样，极为重视伦理道德教育，其目的带有实用主义的倾向。《圣经·申命记》说：“你若听从耶和华神的话，……你在城里必蒙福，在田里也必蒙福。……你出也蒙福，入也蒙福。仇敌出来攻击你，耶和华必使他们在你面前被你杀败。……你手所办的一切事上，耶和华所命的福必临到你。”

学习音乐

音乐自古以来就在以色列人生活中占有极其重要的地位。由于音乐有助于理解和记忆法典，无论是家庭教育还是学校教育，都学习音乐。据传说，摩西曾经作歌，并要求希伯来人世代相传。《圣经·申命记》说：“现在你要写篇歌，教导以色列人，传给他们……这歌必然在他们面前作见证，他们后裔的口中，必念诵不忘。”大卫王在位时，也极其重视音乐，据说他本人就是希伯来的第一个诗人，有名的歌唱家、竖笛的创造者和作曲家，还是群众音乐活动的组织者。他还雇佣大批音乐老师，大规模地开展音乐活动。孩子们为参加宗教仪式和生活之乐，大多从幼年就学习音乐。

学习律法

律法构成课程中的主要科目。希伯来教育中所说的律法比现在意义上的法律在内容上要广泛得多，它同时还包括道德伦理、卫生、民法和宗教等内容。希伯来人都要学习律法。家长有义务教育儿童学习“主”的律法，教育儿童熟悉律法、遵守律法是生活中的主要内容之一。据记载，所有的人，不分男女老少，每七年要聚会一次，听诵或背诵“律法”，并要认真学习。在这种惯例的基础上，产生了在每三年一次的安息礼拜上连续诵读摩西五经的风俗。让儿童从小到大都学习律法，是让他们意识到遵守上帝律法是他们的义务和职责。

书写训练

古代希伯来人对书写不如古代埃及人那么重视。他们何时才对书写较为重视？较为肯定的看法是：在士师时期（约从约书亚死后至撒母耳期间），在巴勒斯坦地区开始出现书写。据说，很久以前希伯来已有文字，开始不甚重视书写艺术的训练，但随着政治经济的发展，书写也日益显得重要。《旧约》曾记载掳往巴比伦的希伯来青年很有知识修养。知识修养的重要内容应包括书写，当时希伯来人还没有学校。这一记述可以反映出两点：第一，他们之所以“很有知识修养”，是家庭教育的结果；第二，在希伯来人的家庭教育中，已包括对读和写的训练。又据考察，有资料说，希伯来学校曾不教书写，仅少数人由文士或拉比教授才会写字，一般人都是会读不会写，以后，官方记录、私人秘书、军队中的文士和其他一些文士才相继出现。书写在当时是秘传技艺的训练。在《圣经·历代志上》中曾有“众文士家”的记载，表明当时书写可能已成为世袭的职业。而且这时先知们也开始运用书写，如阿摩司和米卡

就著过书，这表明当时书写已得到广泛使用。但是，阅读和书写真正成为希伯来人生活中不可缺少的一部分，还是在犹太人从巴比伦返回家园后才开始的。

职业训练

希伯来人很重视职业技能的传授和训练，作为他们的谋生之道。《法典大全》指出，无论富人穷人，须一律学习职业；“教子学习法典，教子学习职业，乃是你的职责”；“凡不给子辈以手工技艺训练者，就是教子盗窃”；“不论任何种类的学习，假如不附带获取职业的技能，就一无所得而陷入于罪犯”。犹太教极力叫人们相信，耶和华和人们具有契约关系：耶和华为人类制定法典，要求人们学习和力行；人们如果行善就会得到现世的酬报，增进现世的福祉，否则便遭天谴。犹太教认为，上帝就是智慧的化身，人的一切智慧渊源于上帝。那么，什么是智慧呢？它不表现为一味冥思玄想，而表现为掌握“使人获得有关幸福和繁荣生活的才能和常识”。这样，犹太教就在宣扬信神的同时，要求人们学习技艺，完成现世的职责。希伯来人把父亲对儿子的责任归纳为三项：“教子学习法典，教子娶妻生子，教子养成职业技能”；这既是父权，又是难以推诿的父职。于是，在古代希伯来人中，或父传子受或聘请匠人充当教师，传授技艺，进行职业技术训练，以求得谋生的手段。总之，希伯来人是重视职业训练的，认为信神而没有操业能力、专赖慈善机关救济，是不足为训的；只是要求教育要以职业培训为辅，以研习法典为主，切不可喧宾夺主、主次颠倒！

进行经商训练

据考察，希伯来人比较重视经商训练。儿童到 18 岁，如不从事神职工作，便要学习经商。《塔木德》中说，每个希伯来男孩，无论其家境如何，地位高低，皆要学习某些经商的技巧。至于算术，在希伯来人那里，被看作与经商有关的知识。据说，算术在最初被看作无宗教价值的东西，学生不能学习，只有准备从商的少数学生才学习它。

其它学科

希伯来人还要学习数学、天文学、外国语、地理和体育等学科知识，特别是在高级学校里。在体育锻炼方面，因仿效希腊的裸体操遭到非难，希伯来学校遂把体育锻炼限制在游戏和舞蹈方面，同时，十分注意保持儿童身体的清洁卫生。

(2) 教学方法

强调死记硬背

据考察，在希伯来的早期家庭教育时期，还比较注意引导、启发儿童提问和观察事物，注重父子之间的亲密感情和说服感化。但到后期学校教育阶段，无论初等、中等或高等教育，旨在传授律法知识和宗教观念，注重死记硬背律法条文和《圣经》章句，只重字义，不求甚解。一般都由教师口授，学生背诵和记忆。高等学校中偶然有些问答和讨论，但不占主要地位。由于他们把律法和《圣经》看作圣典，因而严禁作任何增加或删减，或者发挥。在教学当中，教师小心翼翼，惟恐越雷池半步。因此，枯燥、单调的重复朗读和背诵便是唯一的教学方法。最初，希伯来人传授经典并无书籍，以后虽然有了书籍，但初学儿童不识字，

学习也只能全凭听讲和记忆。《什玛》的原意就是听讲，《米什娜》的原意就是背诵和讲解。当时，能够一句不差地背诵《圣经》是学者最值得夸耀的事。史料上说，文士忘记《米什娜》中的一个字，俨然犯了死罪。希伯来史学家吉夫尔曾说，如果卷帙浩繁的《法典大全》一旦遗失，12个有学问的拉比就能逐字逐句地全部将它背出来。希伯来格言说，“背诵是学习之母”；“学习《五经》而不背诵，等于播种而不收割”。有趣的是，他们认为读的声音愈高，愈能把知识深深地刻在记忆之中。当然，教师也曾在背诵时辅以游戏，有时也鼓励学生发问，有时还利用实物观察以加深理解等等，但总的说来，古代希伯来的教学方法比较死板，很少注意启发诱导。

提倡理论与实践相结合

特别是在对学生进行的道德训练中，不仅要求对律法知识有精深的理解，而且还要求躬行实践，将学到的东西运用到自己的一举一动、一言一行之中。希伯来史学家约瑟法斯说，希伯来教学约可分为两类：一是利用言教；二是利用实行。自摩西开始，法典中就规定既要重言，又要重行，不能言而不行。他认为，这是希伯来人足以自豪的教育特点。

教生制和因材施教

印度教师曾利用年长学生作为教学助手，以后发展成为流行于世的导生制。古代犹太人也有类似的做法，教师有时指派大儿童辅助学习困难的或年龄小的儿童，或指派年龄虽小但特别聪颖的儿童帮助年龄大些但迟钝的儿童解答疑难问题。这就形成了希伯来人的教生制。希伯来人还比较早地发现了儿童记忆力上的差异，注意到了分类教学。《法典大全》记载，密西拿把儿童生动形象地分为四类，并作了有趣的比喻：一类儿童如海绵，能吸收全部知识；二类儿童如风洞，一边进，一边出；三类儿童如漏勺，漏掉汁液，剩下渣滓；四类儿童如簸箕，扬弃了粗壳，留下了细粒。这说明他们已注意到因材施教的问题。但因教材的机械性和教法的单调寡味，这些比较先进的理论很难被广泛采用。

严重的体罚

希伯来学校传授的是晦涩难解的法典，并强调机械背诵，学生对学习感觉厌烦，不断产生严重违反纪律的现象。在这种情况下，教师遂诉诸外力，强调绝对服从。他们甚至认为儿童生性愚昧、野蛮而顽劣，唯有严惩才能使之改善。《智慧文学》认为，儿童生来即使不肯定是坏的，至少也是任性的、傻的、野的。《传道录》说：“不用狠打，野马就难以驯服。”《格言录》推崇父母和教师的无上权威，提出极多关于体罚的警句，如“驯马用皮鞭，管驴用笼套，教儿用棍棒”；“节省棍棒就是仇恨儿辈，疼爱儿童的人是勤加打罚儿童的人”；“棍棒和责斥产生智慧”；“愚蠢是长在儿童心中的，棍棒可以把它赶走”等等。《法典大全》曾说到打罚儿童致死的事。《圣经·申命记》上说：“人若有顽梗悖逆之子，不听从父母的话；他们虽惩治他，他仍不听从，父母就要抓住他，就要用石头将他打死。”在这种思想指导下，过度滥用体罚的现象越来越严重。因此，《法典大全》的编者才建议以较为宽厚的办法代替《旧约》中的苛刑，并希望对于善良的行为和勤恳学习者给予奖励。

《圣经·箴言》上说：“一句责备的话，深入聪明人的心，强如责打愚昧人一百下。”

5. 古代波斯教育

(1) 波斯帝国和东西方文化交流的中心

古代波斯，即波斯帝国，是公元前 6 世纪兴起于伊朗高原西部的奴隶制国家，早期曾处于米底亚统治之下。公元前 558 年，居鲁士创建阿契美尼德王朝。公元前 550 年，居鲁士吞并米底亚建立波斯帝国，继而向外扩张，占领小亚细亚、两河流域、叙利亚等地。大流士一世于公元前 522 年夺取政权，统一全国，疆域最大时东达印度河，西接爱琴海。公元前 500 年发动希波战争，公元前 449 年以失败告终。公元前 330 年被马其顿国王亚历山大所灭，后又臣服于帕提亚王国（中国史籍称“安息”）。公元 226 年，阿尔达希一世推翻安息王国的统治，建立萨珊王朝，古代波斯再次复兴。该王朝延续了 425 年，于公元 651 年被阿拉伯人穆斯林占领，王朝覆灭。

古代波斯的文化教育深受两河流域的影响，到阿契美尼德王朝时期，已达到相当高的发展水平，在祆教经典《阿维斯托》中已有明确叙述。据考察，阿契美尼德王朝时期，国家就鼓励波斯与希腊教师的交流。在亚历山大和帕提亚统治时期，波斯的文化教育深受希腊哲学和科学思想的影响。更值得一提的是，到了萨珊波斯时期，由于其地理位置处于一方是希腊和罗马世界另一方是印度和中国世界之间，在四个多世纪中，成为东西方精神和物质交流的中心，对东西方文化交流起了很大作用。

(2) 阿契美尼德王朝前后的教育

琐罗亚斯特教及其教育宗旨

简王朝是波斯历史上最早的王朝，据考察，当时的波斯社会已明显地分成祭司、地主、劳工等阶级。在阿契美尼德王朝时期，波斯的社会组织和文化教育都以宗教原则为依据。在古代波斯流行的宗教是琐罗亚斯特教。该教由琐罗亚斯特（公元前 660 年—前 583 年？）创立，在中国称为祆教、火教、拜火教或波斯教。其教义保存在《波斯古经》——《阿维斯托》中，是古代波斯教育和文明的基础。大流士王朝和萨珊王朝两次定祆教为国教，《阿维斯托》便成为人人必须信仰和遵循的圣书。该教的核心观念是认为宇宙间有两种对立的本源在斗争，就是认为世界上存在善神和恶魔，存在好和坏两种力量，他们在不断进行斗争。他们相信善神终于会战胜恶魔，好终于会克服坏。在这一斗争中，火是善和光明的代表，故以礼拜“圣火”为主要仪式。该教十分重视教育，强调要“发展人的善良思想、善良言辞和善良行为”，这就为当时教育规定了培养目标。该教在教育上强调家族关系和共同体情感，承认帝国权威，宗教灌输，宗教纪律；要求教育能使人增进家庭的和睦，陶冶对社会的感情，尊重帝王的权威，养成对神虔诚，锻炼争战的能力；主张将苛严而有丈夫气概的品德教给信徒们，使之养成健全而刚毅的习惯；培养虔诚、健全而有用的公民，是这种教育的基本目标；要求培养出的人具有在危险面前能够迅速坚决行动的能力，体态活泼，刻苦耐劳，能够节制和自持，在战场上能够勇敢向前等等。

教育制度和教育场所

在古代波斯，教育被看作是私人的事情，因此，儿童早期的教育和训练在家庭中进行，一般在家中抚育到5岁为止，此后再接受正式教育。这一阶段的家庭教育属于学前教育阶段，一般由母亲抚养，然后由父亲教育指导。据说，古代波斯正式教育是按学生的年龄划分为四个阶段：第一阶段从5岁到16岁，主要是训练读和写，教育学生养成诚实、纯洁、服从和节俭的好习惯，还要教学生掷标枪、狩猎和游泳等；第二阶段从16岁到25岁，主要是教男孩熟悉政府和审判的原则和知识，让他们见识各种官职和施政方法；第三阶段主要是对25岁的青年，主要教给他们军事生活的具体细节，以便他们谋取官职，或者在需要时走上疆场；第四阶段只挑选少数人入学，主要是培养祭司，有些人还可以担当律师和行省总督的职务。第一、二阶段基本上属于普通教育阶段；第三、四阶段应属于高等教育阶段。

由于古代波斯人认为教育子女的事是家长的任务，所以波斯的学校产生得较晚，只有贵族子弟在7岁后进入宫廷接受教育。以后曾出现过为政府造就从政人员的学校，还有负责培养哲学、医学、天文学、地理学、音乐等专业人才的学校。

至于教育场所，据考察大概有三种情况：在京城（苏萨，即埃兰古城），是在与皇宫毗连的广场或法庭周围的建筑物中进行施教；在省城，设有学校，学校常设在总督府的门前；在其他城市，一些公共建筑物常用作校址。据考察，古代波斯的教育场所是远离商业区的，以免学生受城市生活的腐蚀。

教育内容

古代波斯的教育内容是因人而异的，对教士注意精神训练，对武士注重体格锻炼，对国民注重实际生活能力的培养。希罗多德说：“波斯人只教其子三事：骑马、射箭和诚实无欺。”在萨珊王朝时期，受古希腊教育的启发，知识教育受到重视，儿童要学习阅读、计算、美术等。

在教育内容上，古代波斯跟其他一些古代国家差不多，主要包括宗教和实用学科两部分。这里以高等教育为例加以说明：**体格训练。**这一训练与军事训练分不开，所占教育时间也比较多。从琐罗亚斯特以来，骑马、射箭、狩猎、投掷标枪、游泳、马上玩球等，既是体育，又是军事教育。**法律。**由祭司担任教师，学习的有证据法、财产法、查封和没收法、犯罪和惩罚法等等。**医学。**他们当时已把疾病分为三类，一类是祷告可以治愈的（心理的）；二类是靠手术可以治愈的（外科的）；三类是可以靠医药治疗的（医学的）。**算术。**波斯人已经有了基数和序数，倍数和分数等等。**地理。**波斯人已把世界分成三个区、七个洲，还有河流、湖泊和山脉等。**音乐。**据说古代波斯有11种乐器。**天文学。**波斯人对星宿的知识在世界上都是著名的。**学习手艺。**在古代波斯，能接受正规教育当然只能是上层阶级的儿童，其他大部分儿童一般是父亲教给他们手艺，祭司教给他们宗教戒律。

(3) 萨珊王朝时期的教育

萨珊王朝时期的波斯社会再次分为祭司、武士、农民、工匠四大阶级。萨珊文献把它形象地比作一个人：祭司是头，具有行政管理、精神

及理智的功能；武士是手，履行保卫祖国的职责；农民是腹，给人们提供食物；工匠是足，在产业中提供技能。祭司仅次于统治所有阶层的王，拥有最高等第，是少年儿童精神及世俗的教师。这时，琐罗亚斯特的伦理观又有新的发展，重点强调劳动（特别是农业）的必要性，强调婚姻和家庭挚爱的神圣义务，要求养成尊重法律和理智的精神。这一切给教育提供了坚强的、道德的、社会的及民族的基础。在这种教育思想指导下，儿童7岁前在家庭接受教育，以后的教育则由作为军事—宗教组织的国家组织实施。这种教育关注的是两种教育：一是为了增进健康和加强国防的军事体格教育；二是为陶冶道德和培养合格公民的宗教社会教育。

当时高等教育方面成就较突出。波斯有许多学术中心，最突出的是琼迪—沙普尔学园。波斯的高等教育可以追溯到公元前6世纪，大流士曾创设过大学。琼迪—沙普尔学园成立于公元三、四世纪，到萨珊王朝时期已是著名的高等学府。在萨珊王朝之前，波斯就已经拥有巴比伦和印度的许多科学宝藏。公元529年，拜占庭帝国皇帝查士丁尼把四所雅典学园封闭。这时萨珊波斯在正直人安诺希尔万王统治下，成为叙利亚、亚历山大里亚、犹太学者的避难所。他们在这里保存了希腊学术传统，并发扬光大，稍后又通过阿拉伯人把它们传到欧洲。琼迪—沙普尔学园从公元531年至579年发展到高峰，成为希腊和叙利亚学者的理智圣殿，是哲学、数学、天文学、医学等方面的学术中心。在这里，琐罗亚斯特文化、印度和希腊的科学、亚历山大—叙利亚的思想，以及医学训练、神学、哲学，还有其他科学，都发展到很高程度。学园的学生来自世界各地。才智之士的交往，出现了一次科学和学术的大融合。琼迪—沙普尔学园还搜集、保存、翻译了印度、希腊、叙利亚、波斯的典籍，将印度、希腊、犹太、叙利亚、基督教、波斯的学术进行比较和融合，并成为将这些学问传递给西方世界的第一条重要渠道。

(4) 教育理论

古代波斯提出的教育理论，在世界古代前期的教育史上占有重要地位。应该说，这一时期的教育理论是不足的。古代波斯在教育理论上的最大贡献是提出了某些心理概念、天生智力和习得智力以及对教师提出了一些严格的资格要求。

在《阿维斯托》中提出了某些心理概念：人的人格由相互依存的活动、自我（人身、身分）、灵魂（更深层的我）、感官和身体（物质）所组成。他们认为：灵魂（或者心灵）依存于身体的诸种活动，而身体可以靠精神调节得到训练。身体的健康有助于灵魂的健康，反之亦然。因而，宗教教育和体育，两者同样重要。

人还赋有诸种心理动力或者属性，如生命、灵魂、精神、意识、判断、智力、理性、记忆、良知等。对于智力，他们认为有两种：天生智力和习得智力，即自然的智力和养成的智力。在这两种智力中，天生智力更加优越；如果缺乏这种智力，就得主要依靠学习而获得习得智力了。在理想的人那里，这两种智力结合在一起，通过习得智力给个人提供必要的经验，通过天生智力提供适当的“心理”基础，使人发展得更完美。

良知，天生智力中的指导力量，又可以通过习得智力或经验加以强

化或削弱。正是这个指导原理区分着对与错，培育着人的自由意志感。由于这种道德区别感才有了选择的动力，因而，这种要作选择的意志是道德生活的基础，培养这种意志是教育的首要责任。

《阿维斯托》还对教师提出了严格的资格要求，认为理想的教师应掌握知识和学习方法；应有坚定的信心、美德、知足、勇敢、慈爱、真诚、正派、谨慎、良好天性、富于思考、高龄、经验、气质纯洁；应很精通圣典以及圣典注释，品格高尚，宽宏大度，精通神圣法律文本，能够维护权威，是一个全面的人。该经典还号召有学问的人应以当教师为荣，要求各个阶级的人尊敬教师。

八、世界古代前期的语言文字

1. 原始思维和语言的产生

语言并不是在人类社会形成以后才产生的，它的历史要比人类社会的历史更长，它产生于“正在形成中的人”。

恩格斯曾对人的形成过程提出三个概念：攀树的猿群、正在形成中的人和完全形成的人。这是三个依次递进的发展阶段。科学家认为：“腊玛古猿”为“正在形成中的人”，大约生存在 1400 万年至 800 万年前，主要特征是已开始直立行走，并能使用现成的树棒和石块。

思维和语言产生于劳动和社会发展的需要，经历了一个十分漫长的历史过程。“正在形成中的人”不仅征服和改造自然的力量十分薄弱，而且还经常受到猛兽和自然灾害的巨大威胁。在这种情况下，他们只好结成小群，过着集体劳动、共同享用的集体生活。这时，“人类社会区别于猿群的特征又是什么呢？是劳动”。集体劳动和集体的力量使原始时代的人缓慢地、但不断地向前发展。

“正在形成中的人”在争取生存的共同斗争中，逐渐形成和产生了语言。社会集体劳动使人们加强了相互间的协作，社会成员更加紧密地结合起来，也使人类的发音器官日益臻于完善。恩格斯曾经指出：“这些正在形成中的人，已经到了彼此间有些什么非说不可的地步了。需要产生了自己的器官；猿类不发达的喉头，由于音调的抑扬顿挫的不断加多，缓慢地然而肯定地得到改造，而口部的器官也逐渐学会了发出一个个清晰的音节。”威尔斯曾设想一种语言产生的场景。他认为最初的语言是少数惊叹词和名词，或名词的集合体。“如果一个旧石器人指着‘马’或‘熊’，他可能用声调或姿势来表明‘熊来了’、‘熊走了’”等等，旁边听的人也理解了这种声调或姿势。

恩格斯在谈到蒙昧时代低级阶段时说：“分节语的产生是这一时期的主要成就。”恩格斯称蒙昧时代低级阶段为从猿到人的“过渡状态”、“人类的童年”，这就是“正在形成中的人”。人类学家认为，灵长类面部向后退缩是从腊玛古猿开始的；语言学家认为：灵长类面部向后退缩是产生语言的基本条件。因此，从解剖学的角度来看，语言的起源最早可以追溯到腊玛古猿生存的中中新世晚期。英国人类学家李基研究了肯尼亚腊玛古猿的上颌骨化石，发现其犬齿窝与人类的相似。犬齿窝是用来固定有助于说话的一块筋肉的，这说明“正在形成中的人”可能已有说话能力。

思维和语言是同时同步发展的。人类大约经过数百万年的进化，语言和思维相互促进、相互推动，使两者愈来愈进步，达到比较完善的地步。思维和语言产生的前提应该是人开始过群居生活。在长期的集体劳动过程中，人类祖先的脑量不断扩大，大脑结构不断复杂，这使人类的

恩格斯：《劳动在从猿到人转变过程中的作用》，《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 3 卷第 513 页。

恩格斯：《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 3 卷，第 511 页。

威尔斯：《世界史大纲》，1982 年人民出版社，第 154 页。

恩格斯：《家庭、私有制和国家的起源》，《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 4 卷第 18 页。

思维能力不断发展。巴甫洛夫关于人独有的第二信号系统的学说，揭示了思维的生理基础，揭示了人类思维和动物心理活动间的区别。有声语言对人类思维的发展起了巨大作用，它帮助人类脱离动物界而结成社会。恩格斯在论述思维和语言、思维和脑髓的关系时指出：“首先是劳动，然后是语言和劳动一起，成了两个最主要的推动力，在它们的影响下，猿的脑髓就逐渐地变成人的脑髓；后者和前者虽然十分相类似，但是就大小和完善的程度来说，远远超过前者。”古猿最初也和其他动物一样，头脑只能反映外界的直接刺激，依靠简单的条件反射，在自然界中求得生存。但猿脑的反射过程要比其他动物复杂些，这就为古猿过渡到人类的思维创造了条件。从偶然的采用天然木棒和石块，经过数百万年，到有意识地把石块、木棒制成“工具”，是真正劳动的开始，也是思维的萌芽。随着劳动的复杂化，人类的思维也日益发展、日益丰富。思维的发展，使得人脑不仅能反映外界的直接刺激，而且能反映间接的，即语言的刺激，能够通过联想进行思维，并且能够通过语言用抽象思维来反映现实。脑髓的发展，促进了思维的发展，二者的发展又反过来推动了劳动和语言的发展。

语言也和其他事物一样，有一个发展过程。随着人类的进化，出现了较复杂的工具和群体劳动，也出现了用语言指挥群体劳动的社会需要。另外，随着火的发现和使用，人类由生食到熟食，大大促进了脑髓的发展。这时，人口也不断增加，部落与部落、人与人之间的信息交流也越来越频繁。这些都大大促进了语言和思维的发展。早期人类学家认为：人类在进化过程中，发音器官逐渐完善，清晰的语言成为可能。现代人类学家认为：一切生物都有某种心智，心智是在漫长的历史时期里逐步发展起来的，大致可以分为简单反射阶段、条件反射阶段、工具阶段和符号阶段。符号阶段就是使用语言符号对外部世界进行控制，这只有人才能做到。只有人才能用有限的符号表达无限的思想，治理外部世界。根据出土化石，人类经历了手巧的人（能使用工具的人）、直立的人和智慧的人等发展阶段。智慧的人生存在 30 万至 10 万年前。考古学家根据发现的化石推测：智慧的人已能制造较复杂的工具、用火熟食、已有群体捕猎动物、需要语言进行指挥，应该有清晰的语言了。

2. 文字的萌芽和产生

人类在漫长的生活和劳动中创造了文字。文字的创造是一个民族文化发达的最主要的标志之一，大大促进了人类文明的发展。文字的产生给人类教育的发展提供了巨大的推动力量，是教育由非正式教育过渡为正式教育（学校教育）的关键。

(1) 文字的萌芽

在原始社会，还没有文字，但已在寻求便于交往和记忆的手段。人们首先是用各种物件或图画来传递信息，帮助记忆，如结绳记事、刻木记事、实物书信等形式。在某些部落，这些方法一直沿用至今。例如墨

西哥的恩乔尔人，每年要步行 300 英里去采集一种无刺仙人掌。在他们外出期间，外出者和留在家里的人各有一条绳子，双方每天都打一个结。这样，双方都知道今天是什么日子，外出多少天了，大概到了什么地方等等。这就是结绳记事。西伯利亚的通古斯人出门狩猎时，把一根木棍斜插在雪中，使人们知道他去向哪里，如木棍十分倾斜，那就表示他是到附近一个牧群去了。在历史上，中国、日本、波斯、埃及、秘鲁以及太平洋的波里尼西亚及其附近各群岛，曾经盛行过结绳记事的办法。人们用绳子打起各种各样的结，来记忆各种事情。不同颜色的绳子和结子的大小，以及各种结与结之间的距离，具有各种不同的含义。古代秘鲁人甚至用这种结绳的办法来记载历史和传说。但这种结绳并不是真正的文字，只是帮助记忆的一种符号，使用时，完全不能离开记忆者，因为别人无法完全了解结绳的全部意义。公元前 6 世纪，当古波斯帝国国王大流士一世和西徐亚人（一说斯基泰人，居住在今黑海西北部）作战时，曾发生一件有趣的事。据说西徐亚人派使者送来一份奇特的礼物：一只鸟、一只鼠、一只青蛙和五支箭。其实，这并不是什么礼物，而是一封实物信，一份措词极其严厉的“最后通牒”。意思是说：波斯人啊，你们应该象鸟那样赶快飞走，或是象老鼠那样藏在地里，或象青蛙那样跳入水中；否则我们就要万箭齐发，绝不留情！这是多么好的一封战书啊！这些都还不是文字，但已接近于文字了。

到了中石器时代以后，出现了极简单的图形符号。后来，原始图画向两方面发展：一方面成为图画艺术；另一方面成为文字，初期被称为图画文字。图画文字是介于图画和文字之间、比结绳记事进一步的表达思想的手段。它没有读音，只能表意，多半画在树皮或皮革上，也有刻画在石头上的。例如，画一个箭头来表示“由此前进”，大家都看得懂。这样的图形可以说是文字的先驱。阿齐尔文化的涂色砾石和陶器上的某些符号可能是表达思想和帮助记忆的最原始的图形。澳洲土著人就是用画圈圈来表示某种东西。这种极为原始的创造，为文字的产生开辟了道路。现在已经发现，在许多岩洞中和石壁上有许多记录各种仪式的图案，这便是文字的雏形。科学家测算，这些石壁上刻画的图案，早的产生在距今一万五千年前的旧石器时代，预示着文字的产生。

迄今所知最早的原始社会文字遗迹，在本世纪下半期发现于中国西安附近的半坡村。半坡出土的彩陶和黑陶上既有类似于图画文字的绘画，也有已经不是图画的刻划符号。这些刻划符号的意义尚不清楚。据现代科学方法测定，这些有刻划符号的彩陶属于公元前 4000 年或 4000 年以上的文物，距今已有 6000 年甚至 6000 年以上。郭沫若先生断定说：“可以肯定地说这就是中国文字的起源，或者中国原始文字的子遗。……彩陶和黑陶上的刻划符号应该就是汉字的原始阶段。”我们可以断定，世界上其他地区的文字，也一定经历过与此差不多的明芽阶段。

(2) 汉字的起源和演变

关于汉字的起源，中国广泛流传着仓颉造字的传说。这一传说最早见于战国晚期的文献，《吕氏春秋·君守》有“奚仲作车，仓颉作书”；《韩非子·五蠹》有“仓颉之作书也……”。秦代李斯所编的字书《仓颉篇》第一句话就说“仓颉作书”。旧传仓颉为黄帝的史官。古人称文

字为“书”，“作书”就是“造字”。到战国晚期，仓颉造字的传说已很流行。东汉许慎所撰《说文·序》说：“黄帝之史仓颉，见鸟兽迹蹄之迹，知分理之可相别异也，初造书契。”北京大学出版社1989年出版的《中国古代文化史》认为，“也许仓颉只是古人所虚拟的一个文化英雄”（第125页）。汉字当然不可能由个别人创造出来，不过在汉字形成过程中，尤其在最后阶段，有个别人曾起过极其重要的作用，仓颉也许就是这样的人物。《荀子·解蔽》就指出：“好书者众矣，而仓颉独传者，壹也。”也就是说，仓颉只是众多“好书者”中最有成就的一个，是古代整理汉字的一个代表人物。

一般认为，中国夏代（约当公元前21世纪至前16世纪左右）进入阶级社会，大多数学者都认为夏代应该有文字，至少应该有原始文字。但在考古发掘中，还没有发现确凿无疑的夏代文字。目前比较公认的是：成熟的汉字形成于商代后期，约有3000多年的历史了。现存有记载的最古老的资料是在河南发现的殷商甲骨文，最重要的是殷墟甲骨文。甲骨文是刻在龟骨和兽骨上用作占卜的文字，又称“契文”或“卜辞”。写而不刻的字在甲骨上也有发现，但数量不多。殷墟甲骨文最初出土于河南安阳小屯村，因这里曾是商代后期王朝殷朝（商王盘庚迁都殷后，亦称殷朝）首都的遗址，故将这里称为殷墟，将此处出土的甲骨文称作殷墟甲骨文。这里出土的甲骨文绝大部分是这一时期商殷王室的占卜记录，即甲骨卜辞。从清末1899年被发现以来，在殷墟已出土十多万片刻有卜辞的甲骨。1903年，刘鹗编著《铁云藏龟》，首先将甲骨文公诸于世。1904年，孙诒让著《契文举例》，始作考释。1928年以后，作了多次发掘，已发现甲骨单字4500个左右，可以认识的已约有1700字。在文字结构上，会意、形声、假借等比较进步的方法业已出现，不仅已经由独体趋向合体，而且有了大批形声字，具有严密的文字规律，是一种相当进步的文字。但多数字的笔画和部位还没有定型。在目前可识的汉字中，甲骨文是最古的文字体系。50年代以来，在山西、北京和陕西陆续发现了一些西周时代的甲骨卜辞，其中以1977年在陕西岐山县凤雏村的发现最为重要，在西周前期宫室废墟的窖穴里发现了大量卜辞碎片，其中有近300片刻有卜辞。

商周时代还有一种金文，旧称“钟鼎文”，是一种铸在或刻在青铜器上的铭文。商代金文的字体和甲骨文相近，铭辞字数较少。在商代前期铜器上，铭文极为少见，而且一般只有一两个字；到了商代后期，有铭文的铜器逐渐增多，但铭文内容多数仍很简单，主要记载作器者的名字（多用族名）和所要纪念的先人的称号。在商代晚期，出现了一些篇幅较长的铭文，已发现的最长铭文有40多字。西周是铜器铭文的兴盛时代，铜器铭文不但数量多，而且篇幅也比较长。西周前期的大盂鼎有291字，西周后期的毛公鼎有497字。

汉字即使只从商代后期算起，也已经有3000多年的历史了。在这段很长的时间里，汉字系意音文字的本质没有改变。但是，无论在形体上还是结构上，都发生了很重要的变化。在形体上，汉字主要经历了由繁到简的变化。这种变化表现在字体和字形两个方面：字形的变化指文字外形的变化；字体的变化指文字在字形特点和书写风格上的变化；这两方面的变化又往往交织在一起。汉字字体演变的过程可以分为两大阶

段，即古文字阶段和隶书、楷书阶段。前一阶段自商代开始，终于秦代；后一阶段自汉代开始，一直延续到现代。由象形到不象形，是字体演变过渡中最容易觉察到的变化。在整个古文字阶段，汉字的象形程度逐渐降低。古文字所使用的字符本来大都很象图形，古人为了书写方便，逐渐把它们改变成比较平直的线条，即文字符号的“线条化”。下边是“马”字和“鱼”字字体演变的简单情况：

记名金文、早期甲骨文、一般金文、晚期甲骨文对照表（部分例子取自偏旁）

记名金文、早期甲骨文、一般金文、晚期甲骨文对照表（部分例子取自偏旁）

甲骨文和金文各自的形体，由于时代的早晚或用途的不同而有差别。早期甲骨文一般要比晚期的更象形。在金文里，记名金文的象形程度要比一般金文高。记名金文一般都比早期甲骨文还要象形。在记名金文里，彼此的象形程度也有高低之别，但其差别似乎并不完全是由时代早晚所决定的。例如：

到西周晚期，汉字的线条化已基本完成；在平直化方面，出现了曲折象形的线条被拉平、不相连的线条被连成一笔等现象。以“佳”和“贝”为例（“贝”取自偏旁）：

总之，汉字是世界上最古老的文字之一，现用汉字是从甲骨文、金文演变而来的。在形体上，图形逐渐变为笔画，象形变为象征，复杂变为简单；在造字原则上，从表形、表意到形声，一字一个音节，绝大多数是形声字。在结构上，汉字主要发生了三个方面的变化：形声字由少变多；所使用的意符从以形符为主变为以义符为主；记号字、半记号字逐渐增多。这些结构上的变化主要在西周之后。汉字在我国悠久的历史和文化历史中有过伟大贡献，对我国社会生活的各个方面有着深刻广泛的影响。在世界上汉字也产生了广泛影响，特别是日本和朝鲜，就在汉字的基础上创造了自己的文字。

(3) 埃及的象形文字

据史学家考证，在公元前 4000 年代，古代埃及人就创造了文字。这种文字很象实物，如太阳，就写成“☉”，山就写成“⚓”，水就写成“☪”，等等。后来，这种文字被称作象形文字，又称图形文字。在早王国时期（约公元前 3100 年——前 2686 年），有些图形逐渐变成指意符号，如牛在水边奔跑表示饥渴的“渴”字，驼鸟的毛表示“正义”（因为驼鸟的毛似乎都一样长）等；有些象形字发展成为表音字。于是就有了以表形符号、表意符号和标声字母相结合的“圣书”。后来又出现一音一符的字母，创造出 24 个表音符号。所有字母只标辅音，不标元音。把不同图形符号连在一起，就产生不同的意思。例如，口形的符号近似 r

音，一条水纹的符号近似 n 音，那么，就读作 rn，就是“名字”的意思。又如下图：

埃及象形文字

前 4 个符号，鹁雏近似 w 音，脚近似 b 音，水纹近似 n 音，wbn 就是“升起，起来”的意思；在这里不发音，用来象征升起来的含义；整个句子是“太阳在空中升起”的意思。这是目前所知人类历史上最早创造的标声字母，是人类最古老的文字之一。古代埃及的象形文字十分复杂，所刻画的神圣符号，开始是用来强调神的语言的。这种文字被称为圣书字，又称正体，多半用在碑铭上。它是一种形声文字，就是说它是一种表意兼表音的文字，其意符和声符都来源于象形的图形。这种文字只有祭司和书吏才会写，普通老百姓很难掌握。后来，这种文字的形体逐渐简化，逐步演变成两种：一种是僧书字，又称祭司体或草体；另一种是民书字，又称俗体。僧书文字形成于早王国时期，比圣书文字简便，尤为祭司使用，一直沿用到公元 3 世纪。民书文字形成于新王国时期的托勒密时代（公元前 332 年至公元 30 年），是以僧书文字演变而来的，一直沿用到公元 4 世纪。从新王国时期起，埃及是三种文字并存：原始的象形文字应用于重要公文、寺庙装饰和墓碑题刻之类；简易象形文字应用于寺庙和宗教活动中；简易文字用于世俗的日常生活。要指出的是：埃及文字是从右向左书写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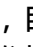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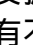
古埃及文字演变举例

后来，古代埃及文字逐渐被人遗忘，人们曾经长期对文物上面的各种刻画感到高深莫测，直到 19 世纪 20 年代以前，无人能够释读这种文字。到 1922 年才被法国学者商博良释读成功。1799 年拿破仑远征埃及时，其部下在挖掘战壕过程中，法国人布萨在尼罗河口小城罗塞达发现一石碑。这一石碑刻于公元前 196 年，是底比斯神庙祭司在公元前 195 年为歌颂当时的统治者托勒密五世即位而写的文章，后来被称为罗塞达石碑。石碑上刻有古代埃及象形文字的圣书体、世俗体和古代希腊文三种文字，内容相同。曾有许多专家对此碑文进行研究，其中英国人汤姆·杨有所释读，但未能全释。19 世纪初，法国学者商博良等人，对照石碑上的三种文字，加以认真研究，于 1922 年全部破读。后来，又有许多学者经过几十年的艰苦研究，成功地释读了古代埃及的象形文字。

古代埃及文字始终处在表意文字走向拼音文字之间的过渡阶段，而未能发展成为纯粹的拼音文字。后来，腓尼基人创造了字母文字，显然受到埃及文字的很大影响。

(4) 苏美尔人的楔形文字

苏美尔人是距今约 5000 年前居住在西南亚两河流域下游近波斯湾地区的古代居民。据考证，他们的语言既不属于印度欧罗巴语系，也不属于塞米语系。早在公元前 4300 年以后，他们就从游牧转为定居，开始了城市生活。

由于农业、国际贸易、手工业和商业的发展，迫切需要计算能力，苏美尔人便在计算和记数的过程中，约在公元前 4 千年代中期，创造了图画文字。这种文字建立在象形原则基础上，以象形图画表示简单的意思，自左向右书写，基本上是一符一意。如就是眼睛，就是水。考古发掘的泥版书就刻着这种文字。文字旁边常刻有表明事物的画图，或刻有不同数目的物品。后来，为了表示较复杂、抽象的概念，又把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图形结合起来，如把上升的太阳和眼睛结合起来表示“光明”，把眼睛和水合起来表示“哭泣”，把水和星星（天空）合起来表示“雨”。这样，便产生了表意文字，文字也更复杂了。结果，出现了同一文字有不同的读音、不同的字有同一读音的复杂现象。为了书写和记忆上的方便，这种文字逐渐发生很大变化。到公元前 3000 年以后，苏美尔文字更加简化，形成了楔形文字。首先，图形逐渐简化，如用原来图形的一部分来代表整体，如用“牛头”的符号代表“公牛”；其次，用同一个图形表示几个相关联的意思，如“犁”的符号，除了用来表示“犁”以外，还有“犁地”、“耕耘者”的意思，这种符号已成为表意文字；再次，同声的词往往合用一个字符，这种字符叫做借声文字；再后，他们又创造了指意符号。这样，苏美尔文字就逐渐形成了完整的体系。当公元前 3 千纪前叶，这种苏美尔文字流行于美索不达米亚平原南部地区，给古代东方文化开了端。最初，苏美尔文是重在实用的、世俗的文字。约当公元前 2500 年前后，阿卡德人征服了苏美尔人，苏美尔文的用场日缩，阿卡德文逐步占了优势，慢慢地苏美尔文只用于寺庙，阿卡德文则广泛应用于世。再后，苏美尔文慢慢成了少数人用的古典文字，阿卡德文变成通用的语文，形成古文、“今文”并存的局面。楔形文字的发明是苏美尔人对人类文明的一大贡献，为以后的阿卡德人、巴比伦人、亚述人、迦勒底人和赫梯人以至波斯人所采用。到公元前 6 世纪中晚期，楔形文字被波斯人改造成为字母文字。其演变情况如下图：

楔形文字的演进 楔形字演变举例

随着文字的发展以及时代的前进，这种楔形文字逐渐被淘汰。19 世纪以前，虽有人知道这种古代文字，但无人能够释读。1802 年，德国语言学家格罗特芬（1775—1853 年）认出三个王的名字和 14 个字母。1835 年，当时为英国驻中东外交官员的罗林逊（1810—1895 年），冒险登上 91 米多高的悬崖，抄录拓印了贝希斯敦石刻（因出土于今伊朗的贝希斯敦而得名）。此石刻在 10 世纪时曾被阿拉伯地理学者误认为是一幅说明学校生活的图刻。实际上，石刻上所刻划的是 3 种文字：古波斯文；古巴比伦楔形文、古埃兰文。1847 年罗林逊公布了一个古波斯文字母表，共 39 个字母，又公布了铭文（一）的完整译本。1852 年，他又公布了铭文（二）的全译本。从此证明了石刻上的 3 种文字内容相同。记述的是：公元前 521 年，波斯王大流士一世战胜众敌，重新统一了西亚地区，为纪念此事，他敕令公布“战果”，以 3 种文字将其铭刻在贝希斯敦的一块大岩石上。这就是贝希斯敦铭文。后来，又经过其他学者的研究，终于完全读懂了各种楔形文字。

(5) 腓尼基的字母文字

腓尼基，是公元前 2000 年初塞姆（闪）人的一支腓尼基人在地中海东岸建立的一系列奴隶制城邦的总称（未形成统一国家），地域约当今日黎巴嫩和叙利亚沿海一带。腓尼基文字是古代腓尼基人对人类文明的重大贡献，创造于公元前 13 世纪。腓尼基人在埃及和两河流域文字的基础上，创造了世界上第一套拼音字母。腓尼基字母至少有两套：一是乌伽里特字母，共 29 个，由于受到巴比伦的影响，是用楔形符号写在泥板上的；另一种是比布鲁斯字母，共 22 个，全是辅音。这就是通常所说的腓尼基字母。另外，1905 年，在西奈半岛发现了塞姆铭文。据研究，这种文字有 26 个字母，约在公元前 18~16 世纪，是迦南人根据埃及象形文字创造的。这种西奈字母可能早已传入腓尼基。比布鲁斯字母最初见于阿希兰的石棺上，后来成为通用字母，而乌伽里特字母渐渐被淘汰了。下边是腓尼基字母的样式：

腓尼基字母（比布鲁斯字母）

大约在公元前 1 千年代初，腓尼基字母传到希腊，希腊人在此基础上增加了元音字母，创造了更加完备的希腊字母文字。到公元前 4 世纪，统一成 24 个现在还在使用的希腊字母。公元前 8 世纪，意大利的厄脱鲁斯根人对其略加修改，创造了厄脱鲁斯根字母。公元前 7 世纪，古罗马人以厄脱鲁斯根字母为基础创造了拉丁字母。腓尼基字母还是阿拉米字母的来源，而阿拉米字母后来又是希伯来、阿拉伯、印度、维吾尔等字母的祖先。概括起来说，字母文字的演变过程大致如下：埃及象形文字 西奈字母文字（塞姆人对象形文字的继承与革新） 比布鲁斯或腓尼基字母文字（对西奈文字的继承与革新） 希腊字母文字（对腓尼基字母的继承与革新） 拉丁字母文字（对腓尼基字母、希腊字母文字的继承与革新）。演变情况大致如下图：

希腊字母表

拉丁字母表

(6) 古代印度哈拉巴文化中的“死”文字

从 20 世纪 20 年代开始，在印度河流域陆续发现一些青铜器文化遗址。这一遗址分布很广，其中以哈拉已和摩亨佐·达罗两座城市遗址规模最大。因哈拉巴文化遗址发现在前，所以史学界把印度河流域的上古文明称为哈拉巴文化。哈拉巴位于巴基斯坦旁遮普省拉维河之畔。哈拉巴文化的创造者一般认为是达罗毗荼人，年代约为公元前 2300—前 1750 年之间，是一种典型的青铜文化。他们在生产实践中创造了自己的文字。目前已发现这种文字符号 500 多个。这些符号是发音符，有些

是表意字。因此，有些学者认为：这种文字正处于由图画文字向表音文字演进的初级阶段。至今尚无人能够完全释读这种文字。捷克学者赫罗兹尼认为他已读通 125 个符号，并指出哈拉巴文字已由图画文字演进到带有表音文字的性质。但是，学者们对赫罗兹尼的读法还没有肯定。因此，到目前为止，这种文字仍然是一种无人释读的“死”文字。

达罗毗荼人的文化至公元前 2000 年代中叶突然中断。现代学者正在开始从文字、宗教等方面来研究寻求哈拉巴文化与后来印度文化的关系。将来哈拉巴文字释读成功，无疑会有利于这一重要历史问题的解决。

3. 东方文明古国奴隶社会时期的语言文字

(1) 中国

汉语自古以来就是中华民族的通用语言。相传黄帝时中原有万国，夏朝为三千，西周时期分封八百诸侯。那时候汉语及其方言的情况到底如何，因史料很少，难以具体论述。但可以肯定，中华各民族共同创造了中华民族的历史和文化。在这一漫长的历史进程中，华夏/汉民族起了主导作用，因而成为中华民族的主体。从中华民族的形成史来看，一部先秦史，可以说是华夷并举的发展史。华指华夏，是汉族的前身；夷泛指四周各民族。经过夏商周三代的融合，华夏族体的雏型已经形成；复经春秋战国，华夷并举与夷蛮戎狄配合东西南北的格局已经形成，为以后统一的多民族国家的形成奠定了历史基础。因此我们说，先秦是中华民族孕育时代，也是中华民族历史上第一次民族大迁徙大融合的时代。

夏商西周三代来源各不相同，但都是在黄河中下游东西两大氏族部落集团经过长期交往、斗争以至融合的基础上发展起来的王朝。中国古代史专家傅斯年在 1934 年撰写的《夷夏东西说》曾指出：“三代及近于三代之前期，大体上有东西不同的两个体系。这两个体系，因对峙而生争斗，因争斗而起混合，因混合而文化进展。夷与商属于东系，夏与周属于西系。”这就是说，夏商周为 3 个不同的氏族部落，到西周时融为一体，并以中国最早的王朝夏作为族称，说明华夏族体已初具规模。“中国”这个名称也是在周武王、周成王时出现的。

华夏族亦称汉族，由中国古代华夏族和其他民族长期逐渐混血而成，是中国的主体民族。汉族的语言称汉语，约在 6000 年前，汉语已有文字，是世界上丰富发达的语言之一，属汉藏语系。汉语的文字称汉字，目前已知最早的成批成熟的汉字是商代甲骨文。文字是记载语言的。从汉字与汉语的关系看，汉字是一种语素文字，就是说汉字代表的是汉语里的语素。

词汇是构成语言的建筑材料，随着社会的发展而发展。也就是说，随着社会的发展，新词不断产生，旧词不断消失，词汇不断丰富和充实起来。汉语词汇丰富多彩，源远流长。现在能看到的反映汉语词汇最早状况的文献是殷代甲骨卜辞。现已认识甲骨文字有 1000 多个，从中可以看出：许多汉语基本词汇的词已经出现。就词性来看，绝大多数是实词，其中名词最多，动词次之，形容词很少；就词语内容看，包括的范围颇广，涉及自然现象、生产劳动、物资文化、社会关系、日常生活、意识

形态等方面。甲骨卜辞双音组合的词很少，但在《尚书》的《商书》里却为数较多，构成格式主要是偏正式和并列式，其中有一些已经可以看作复合式。周秦时代，特别是春秋战国时期，社会变化较大较快，新词大量产生和双音节化倾向渐趋明显，古代汉语词汇的基本规模初步形成。首先，各类名词、动词和形容词都大大增加。其次，其他词类也有比较充分的发展，汉语的“文言虚词”已基本形成，如指示代词、人称代词和疑问代词；表示时间、范围、程度、方式、状态和语气的副词；表示并列、承接、转折、选择、因果、假设和让步的连词；以及各类介词、语气词和叹词等，大部分已经出现。第三，这个时期还出现了许多双音单纯词（叠音字、联绵字）和大量复合词，前者如夭夭、菁菁、冉冉、嫋嫋、萧萧、飒飒、窈窕、缤纷、滂沱等等；后者如角弓、羔羊、旭日、蛾眉、四海、五谷、声音、朋友、爪牙、干戈、社稷、婚姻、征伐、恭敬等等。复合构词法的广泛应用为以后汉语创造新词以适应社会生活的需要开辟了广阔的途径。

关于上古时代汉语的方言，由于史料很少，还很难具体论述。根据古书记载，在秦汉以前的上古时代，汉语方言除了汉语共同语的基础方言北方话以外，吴方言、粤方言、湘方言也可能已在东南地区逐渐形成。《汉书·地理志》注说：“自交趾（今越南北部和广东、广西大部）至会稽（今江苏长江以南、茅山以东和浙江大部）七八千里，百粤杂处，各有种姓。”这里的“百粤”即“百越”。据《史记》、《汉书》及《吕氏春秋》、《吴氏春秋》等书的记载，百越之地早就有汉人居住，但他们的来源地并不一致。在长期的汉人与汉人、汉人与其他族人的接触过程中，发生语言的互相影响和融合，逐渐形成吴、粤、湘等方言。根据《吕氏春秋·贵直篇》记载，伍子胥说：“夫齐之与吴也，习俗不同，言语不通……夫吴之与越也，接土邻境壤，交通属，习俗同，言语通。”这表明当时北方话的齐语与南方话的吴语差别已经很大，以致“言语不通”；而吴语、越语之间的差别倒还很小。另外，周秦以后，汉人逐渐南下，进入南粤（今广东、广西等地），一方面由于山川阻隔，交通闭塞，他们所说的汉语跟北方的汉语越来越疏远；另一方面由于民族杂居而引起语言的相互影响和融合，于是就逐渐形成了粤方

(2) 古代西亚地区

5500年前，美索不达米亚的苏美尔人创造了楔形文字。这种文字在不同时代书写不同语言。最早书写的是苏美尔语言。据考证：苏美尔人在公元前4千纪来到美索不达米亚南部（今伊拉克），统治这个地区1000多年。第二个时期书写的是阿卡德语言，也长达1000来年。阿卡德语言是一种古代的闪米特语。大体说来，前半期是巴比伦时期，以中部美索不达米亚为根据地；后半期是亚述时期，以北部美索不达米亚为根据地。巴比伦语和亚述语是两种不同的阿卡德方言。在亚述帝国兴盛时期，阿卡德楔形文字成为亚洲西部的国际通用文字。

后来，楔形文字又传播到周围许多民族，如阿拉米人、加西人、赫梯人和波斯人等。他们的语言彼此不同，他们对楔形字各自作了些修改，都采用这种文字。

公元前18世纪的汉谟拉比法典，是巴比伦时期的楔形文字。巴比伦

人简化了苏美尔楔形字，只用 640 个基本字组成全部语词，许多表示实物或概念的“意符”，变成脱离原有意义而只表示一定语音的“音符”。

赫梯语是一种非常古老的语言，其历史至少可以上溯到公元前 1200 年前。赫梯语属印欧语系中已消亡的安纳托利亚语族，曾分布在小亚细亚（今土耳其的亚洲部分）一带。但它并不是小亚细亚本土固有的语言，而是外来的原始印欧人带进来的。20 世纪初在土耳其的博阿兹柯伊村庄附近发现了赫梯语文献。1986 年又在同一地方发现了楔形文字铜质书板，专家们认为至少是公元前 12 世纪赫梯王国使用的书板。公元前 1400—前 500 年间，还有用象形文字书写的另一类赫梯语文献，称作象形文字赫梯语。

波斯语也是世界上的古老语言之一，古代波斯国王大流士一世（公元前 6 世纪）时期立有波斯语的石碑，刻有波斯楔形文字，现存伊朗。公元前 3 世纪至公元 8 世纪，古波斯语演变为中古波斯语，又称巴列维语。

阿拉米语是古代近东的通用语言和波斯帝国的官方语言，属阿非—罗—亚细亚语系闪语族西支。该语言在中近东文化史上有着重要意义。公元前 6 世纪以前的 2000 年期间，古代语言阿卡德语的两种方言——亚述语和巴比伦语在两河流域广为通行，但到公元前 6 世纪，逐渐被阿拉米语所取代，阿拉米语成为这里的共同语言，其后又成为波斯帝国的语言。基督教《圣经》的《旧约全书》中有一部分是用阿拉米语写的，据传说耶稣也使用阿拉米语的一种方言。阿拉米文字是一种十分古老的文字，是亚洲许多文字的基础。公元前 9 至前 7 世纪是该文字的早期阶段；当阿拉米语成为两河流域通用语阶段，是该文字的“黄金时期”，当时阿拉米语文字是波斯王国的官方文字。

希伯来语是世界上比较古老的语言之一，属阿非罗—亚细亚语系闪语族，其历史至少可以上溯至公元前 1100 年左右。根据《旧约全书》的《创世纪》记载，它是由一个小的游牧部族带到迦南地区（今巴基斯坦一带）去的，在漫长的历史进程中，希伯来语及其文化经历了长期的复杂的演变过程。在世界许多地区，它仍然是把宗教和文化传统结合在一起的犹太意识的深刻根源之一。希伯来语始于《圣经》希伯来语，文字由 22 个辅音字母（无元音字母）组成，自右至左书写。约自从公元前 4 世纪起，居住在巴基斯坦的希伯来人使用阿拉米语；居住在亚历山大城的希伯来人使用希腊语。7 世纪后，有人制定了一套符号来表示元音，称作“提伯里亚系统”。在希伯来语口语的早期历史中，它经历了相当大的变化。公元 200 年左右，希伯来语口语逐渐消失，作为犹太人口语的地位先后被阿拉米语、阿拉伯语和一些欧洲语言所代替。

阿拉伯语源出阿拉伯半岛，于公元 5 世纪前后在北方方言的基础上形成了统一的阿拉伯语文学语言。7 世纪时，随着伊斯兰教和阿拉伯帝国的兴起，这种语言很快成为东起印度河、西至直布罗陀、南到北非、北至里海广大地区信奉伊斯兰教的各民族的通用语。阿拉伯帝国衰亡后，阿拉伯语的使用地区大大收缩，但它对亚、非、欧许多地区产生过巨大的文化影响。

公元前 9—前 7 世纪的亚述楔形字，扩大了词汇，减少了字数，只用 570 个基本字，其中 300 个是常用的，后期又向音节文字发展。

公元前 5 世纪前后阿拉米人应用的新阿拉米文，演变为更加简单的文字，只用 113 个字，其中 80 个是音节符号，成为半音节文字。

波斯人采用楔形符号作为字母，同时也用阿拉米字母。他们只用 41 个楔形符号，除 4 个表意符号和 1 个分词符号以外，其余 36 个是标音字母。到公元前 331 年亚历山大灭亡波斯以后，楔形字和泥板压写方法不再有人应用了。

此外，在地中海东岸的乌伽里特发现一块楔形字母泥板，这是在古代北方闪米特字母的影响下，用 32 个楔形符号组成的，它要比波斯的楔形字母早 1000 年。

直到 19 世纪才对楔形文字解读出来。解读工作是从近而远、逐步前进的，即最早解读的是波斯楔形字，其次是新阿拉米楔形字，然后是巴比伦和亚述楔形字，最后，最繁难的苏美尔楔形字也基本上解读出来了。

(3) 古代埃及

古代埃及人的语言使用 5000 多年前埃及人创造的象形文字书写。这种文字有碑铭体、僧侣体和大众体 3 种字体。

碑铭体起初是雅俗通用，后来成为雕刻在金字塔和神庙石壁上以及绘写在石器和陶器等器物上的庄严字体，即装饰性的正体。古代埃及人把文字看作“神文”，希腊人把埃及文字的碑铭体称为“圣书字”，同时也是 3 种字体的总称。

僧侣体是实用性的草体。古代埃及人用毛笔和墨水在莎草纸上写字，时间久了，工整的正体变成快写的草体。第一王朝时期，正草两体并用，不分僧俗。到公元前 3 世纪，草体主要用于宗教写经，因此称为“僧侣体”。

大众体又称书信体或世俗体，是僧侣体的简化。大众体大约在公元前 660 年前开始在下埃及应用，后来上下埃及通用，到多来美时期（公元前 323 年至前 30 年），成为主要的字体。

埃及圣书字由意符、音符和定符组成。在古典时期，符号总数有 700 来个，后来又不断增加，到公元前 500 年左右达到 2000 个以上。这些基本符号可以组成全部语词。埃及圣书字是一种语词—音节文字。

古代埃及语约于公元 4 世纪以后为科普特语所取代，逐渐发展成为埃及—科普特语族，属于阿非罗—亚细亚语系。科普特语采取简化了的象形文字书写，现代仅用于宗教仪式。

(4) 古代印度

古代印度人的语言是印度语支的源头。印度语支属印欧语系的印度—伊朗语族。根据语言学家的研究分析，这个语族的形成与原始印欧人的大迁徙有直接关系。在远古时代，原始印欧人从欧亚之间的某个地区向东西两个方向迁移，向东的一支在今伊朗、阿富汗一带停留一个时期，以后又分为两支，一支留原地，以后进入波斯，一部分进入小亚细亚；另一支继续向东南方向迁徙，约于公元前 2000 年至前 1000 年间定居在印度河上游流域。这就逐渐形成了印度—伊朗语族。这里主要叙述印度语支。

印度语支分布于今印度北部和中部，以及巴基斯坦、孟加拉部分地

区，包括印地语、乌尔都语、孟加拉语、旁遮普语、马拉提语、古吉拉特语、比哈尔语、奥里亚语等。印度语支诸语言的发展情况较为复杂，最初阶段是吠陀语，往后是史侍梵语、古代梵语，再后是各种俗语。

梵语是印度（又称印度—雅利安）语支的一种古代语言。广义的梵语包括3种：吠陀语、史诗梵语、古典梵语；狭义的梵语只指古典梵语，就是许多文学作品，包括迦梨陀婆等的作品，以及宗教哲学、科学著作的语言。有人说梵语是印度古代语法学家波尼尼的《八章书》规范化了的文学语言。其实，波尼尼的语法书不是吠陀分支，讲的不是吠陀语，也不纯粹讲古典梵语。书中的语法规律，同古典梵语比较起来，更接近于梵书、奥义书和经书的语言。波尼尼的继承者迦旃延那讲的是古典梵语。梵语似乎是人工组成的语言。在印度古代的戏剧中，神仙、国王、婆罗门等高贵人物说的是梵语。唐玄奘在《大唐西域记》卷二中说：“详其文字，梵天所制、原始垂则，四十七言。”“四十七言”即47个字母。在世界上所有古代语言中，梵语文献的数量仅次于汉语，内容异常丰富，堪称人类共有的瑰宝。

婆罗米字母是古代印度使用最广泛的字母。“婆罗米”的原意是“来自大梵天的”。这种字母历史极古，与古代腓尼基字母有某些渊源关系。它是一种音节字母，自左至右横行书写。这种字母约于公元前6世纪开始使用，变体很多。这种正规字母主要用于书写梵文著作。其他一些古代语言也使用婆罗米字母。

佉卢字母也是古代印度的重要字母之一，意译为“驴唇”。它由阿拉米字母演变而来，其原型可能在公元前500年间传入波斯，公元前4世纪由波斯统治者带入北印度。该字母使用范围很广，货币、金属铭文、石碑、写经的桦树皮上都发现过这种字母。字母自右向左横行书写，与阿拉伯文相同。

达罗毗荼语系主要分布在印度南部和中部。其中泰米尔语在公元前300—前100年间已经形成了自己的文学语言，并采用了南婆罗米文字。

僧伽罗语形成于公元前6世纪印度-雅利安人进入斯里兰卡岛的时期，现为斯里兰卡的官方语言。公元前3世纪，佛教传到岛上，僧伽罗语得到了丰富和发展。最初阶段的僧伽罗语和普拉克利特语（古印度通俗语）相近，公元4世纪后才相互脱离而独立发展。

巴利语是印度—雅利安语支的一种古代语言，现在仍是斯里兰卡、缅甸、泰国等国的小乘佛教的经堂语言，历史著作有《大史》、《岛史》等。

印地语是由梵语发展而来的一种现代印度-雅利安语言。古吉拉特语（印度西部古吉拉特邦的官方语言，也用于孟买）源自通俗梵语的方言，标准语言约形成于公元12世纪。

4. 语言文字研究和教学

(1) 语言文字研究

人类创造了语言之后，又创造了文字。有了语言，人们可以用来抒情达意；有了文字，人们可以用来记言记事；有了记言记事，就有了书册；书册世代相传，就有了经典。为了方便人们读通这些经典，需对经

典加以解释和注解，就产生了语文学。语文学的产生把语言文字从崇拜、避讳的神物变为研究的对象，这是历史上的一大进步。

语文学是语言学的早期形式。语言学是以人类语言为研究对象的学科，主要是探讨语言的结构、语言的运用、语言的社会功能和历史发展，以及其他与语言有关的问题。公元前 600—前 300 年，语言学有 3 个中心：中国、印度和希腊。

印度对语言的研究很早。古代印度很重视祭祀，祭祀要唱颂歌，颂歌多取自吠陀。由于努力保持吠陀圣典的完整性和准确性，发展了所谓吠陀六分支，其中尼录多是词源学，毗伽罗是语法学。印度的语法学已有长期的历史，约在公元前 6 世纪至前 3 世纪已达到惊人的程度。约在公元前 4 世纪，出现了印度古代伟大的语法学家——波尼尼，他写成了 8 卷本的梵语语法，对古典梵语进行了深入研究。

波尼尼，一般认为他诞生在今巴基斯坦的白沙瓦附近，生活在公元前 4 世纪。所著《语法》一书，用 3996（一说 4000 多）条规则，描写梵语的语音和语法；全书共分 8 章，每章 4 节，亦称《八章书》；后人称该书为《波尼尼经》，或《梵语语法》，或《波尼尼语法》。《波尼尼经》是一个完整的、科学的语法体系，它按先元音、后辅音，依照发音部位和发音方法进行排列和阐述，非常科学。这种排列顺序比希腊语、拉丁语、阿拉伯语和所有的西方语言的那种脱离语言体系的字母表排列方法都合理得多。在语法结构上，波尼尼着重于分析。他从语音分析开始，不分析句子，只分析词；不管语义，完全以语形为分析对象。他分析了词根、词干、词尾、前缀、后缀、派生词、复合词等等。《波尼尼经》是世人学习梵语的圭臬，还促成了印欧语系比较语言学的产生。因此，波尼尼对后来世界语言学的发展有巨大的影响。20 世纪美国著名语言学家布龙菲尔德说，波尼尼的书是“人类智慧的最高成就之一”，因为现代描写语言学所注意的许多问题这本书都已谈到了。他认为本书有两个长处：一是语音描写准确而有系统；二是把一个单词切分为词根和词缀，并列出具体的构词规则。英国罗宾斯说，这是供语法专家用的语法书，而不是供教师或学生用的书。在波尼尼以后，出现了一些修订、补充和注释《波尼尼经》的著作。约在公元前 3 世纪，产生了迦旃延那（又名婆罗流支）的《释补》；约在公元前 2 世纪，产生了波颠阁利的《大疏》。

中国是世界古代语言学的三大研究中心之一。孔子、墨子、荀子都对语言文字有过精辟论述，早期的语言文字研究亦成果累累。从时间上看，孔子（公元前 551—前 479 年）、墨子（约公元前 480—前 420 年）生活的时代分别早于波尼尼 200 多年和 100 多年。一般认为中国的语言学史始于春秋战国时代，就是认为中国对语言文字的研究开始于公元前 8—前 3 世纪。中国的文字学和词典学起源最早，地位也特别重要。《史籀篇》、《仓颉篇》和《急就篇》等就是周朝至秦汉之间陆续编写的识字课本。《史籀篇》就曾被认为是周宣王（属西周时代，公元前 827—前 782 年在位）的太史史籀所撰写。近人又认为是春秋战国时秦人所作。对汉语方言的研究亦历史悠久，先秦古籍中已有方言的著录。相传古代帝王为了体察民情风俗，博通天下名物，常在秋后农暇季节派遣使臣到各地去搜集方言异语，周公就曾亲自到文王时周地以南“采风问俗”，搜

集民歌。到了汉代，就产生了杨雄的训诂学的重要著作——《方言》。中国还很早就用分门别类的方式编出传播知识的工具书。相传在西周时就已出现这种工具书。《尔雅》就是西汉初年（公元前 2 世纪）学者缀辑周汉诸书旧文、递相增益而成的解释词义的专著。

（2）语言文字教学

语言文字教学自古以来就是语言文字研究的动力，又是语言理论发挥作用的场所。无论在中国，还是在印度、希腊，最早的语言研究都是为了解释经典、教授学生；同时，语言研究有成绩也会促进和改善语言教学。中国从殷周到春秋战国，教育已经相当发达，先后建立过官学和私学，就有了汉语教学，主要有“文学”科和“言语”科。汉字教学一直是语文教学的重点和难点。

首先，文字的产生是学校产生的必要条件，文字也是学校教学的工具。掌握文字和文字保存的人类长期积累的文化知识，就需要有专门的指导和学习，就必须对少年儿童进行语言文字的教学。再者，自远古时代起，人们就很重视对少年儿童的语言文字教学。据《礼记·内则》记载：当婴幼儿能说话时，就教以应诺，男答“唯”，女答“俞”；男孩到了 10 岁，就宿居于外，朝夕向老师学习礼节、阅读书简、习应对语言。中国夏商西周相因相袭的“六艺”教育中，就有“书”的教育。中国的文字到殷商时代已进入成熟阶段，习字、学书已成为当时教育的重要内容。根据历史文物考释，商代确有教字、习字的“书学”。《汉书·艺文志》指出：周官保氏掌养国子，教之六书，就是象形、象事、象意、象声、转注、假借，造字之本也。在这里，班固一方面指出了文字的构成学说；一方面指出了西周识字教学是按字的构成方法分类施教的。这就是西周的文字学教学。近年来国内学者对秦文化渊源进行研究，认为周朝已开始有关文字学的研究，这方面的成果也必然会影响文字教学。

《史籀篇》传说是西周时代为教儿童识字所编的识字课本，说明当时“六艺”教育中的书学可能已有字书作为教材，也有了一定的教学方法。

古代埃及、巴比伦、亚述、印度、波斯等国也都很重视语言文字的教学，并且都达到了一定的高度。其具体情况已在该地的教育内容中阐明，这里不再重复。

九、世界古代前期的新闻出版

1. 新闻的产生和初步发展

新闻，就是对新近发生的事实的报道。它有两种含义：一是指被人们当作谈论资料的新奇事情；二是指报纸、杂志、通讯社、广播电台和电视台等机构对当前社会政治经济等事件所作的报道。就第一种含义来说，可以推断，从人类社会一产生，也就有了“新闻”；就第二种含义来说，也就是现代意义的新闻，出现得很晚。

新闻是社会需要的产物，是适应人类社会生产、生活和交流的需要而产生的。人们为了生存和生活，除了依靠自己在生产和生活实践中直接积累的知识和经验外，还需要了解和掌握别人的知识和经验，或别人传递过来的信息和知识。这种传达、报告信息的活动就是最初的新闻。从这个意义上来说，新闻并不是有了报纸、电台以后才出现的，而是在人类社会形成以后就产生了。

新闻，适应人类社会的需要而产生，也随着人类社会的发展，特别是生产力和科学技术的发展而发展。纵观人类社会的发展，新闻发展的历史大致可以分为口头新闻、手抄新闻、印刷新闻、电子新闻等4个发展阶段。本书只涉及前两个阶段。

据人类学家的研究，在没有文字以前人们表达思想、传递信息的方式经历了“有声无言”和“有言无文”的两个漫长的时期。在“有声无言”阶段，人们只能依靠声音和动作来表达感情和传递信息。以后逐渐进化，产生了语言。有了语言，人与人之间便可以通过互相对话来沟通思想、交流经验、传递信息了。

远古人类交流信息的方法主要是依靠语言和符号（如打手势、结绳、划记号、烽火报警等），这就是口头新闻阶段。可以想象，从人类一出现，就会有这样那样的“新闻”，如哪里有野兽、“今天打了几只鹿”、“某处发生了水灾”、“某处打了胜仗”等等。怎么传递这些消息呢？例如，人们打猎时发现了野兽，就可能用打手势、使眼神或喊叫等方式向同伴报告消息，或打猎后向别人叙述打猎的经过和见闻，或向别人介绍听来的什么消息等等。当然，这种“新闻”不是用报纸或电台进行传播的，而是口耳相传，逐渐扩大传播范围。这样的“新闻”，可以想象，在文字产生之前就会有的。因此，从这个意义上来说，“新闻”要比出版早得多。

用动作和语言传递信息，只能局限于一时一地，距离稍远，就不便于传到；时间稍久，就可能被忘记。为了进一步使感情、信息得到交流和传播，人们就开始把自己的经验和知识用精炼的、便于记忆的语言编成歌谣、口诀和故事等，彼此相告，代代相传，这就是“传说”。时间一长，这些传说有些情节就会被遗漏，甚至完全走了样。于是，人们在长期的实践中，又摸索出一些新的便于记忆和传递信息的实用方法。例如，结绳、实物、图画和书契等。锡兰岛上的辛哈利人常把死人头发缠在树枝上，用树叶或布包起来，作为讣告，这就传递了“这里死了人”的消息。

除了原始的口耳相传和实物、图画等传播手段以外，通讯方法也不

断改进，使各种信息能够及时、准确的传播。在殷墟甲骨文中，可以发现已经有了几种原始的通讯方法：乎(呼)告。《甲骨文合集》第 6068 号片记载：“七日巳丑，长友化乎(呼)告曰：工方征于我奠丰。七月。”意思是说：到第 7 天巳丑时分，长友化(殷商部族名)呼喊报告说，工方(殷商北边敌国名)对我边地丰进行了侵犯。时间是 7 月。从这里可以看出，这里的“呼告”是当时的一种军事情报的远程接力传呼告急。

骨告。《甲骨文合集》第 20576 号片记载：“庚申卜贞：雀无祸，南土骨告事？”意思是说：庚申日占卜询问，雀(部族首领名)没有祸，南方骨告有事吗？这里的“骨告”当是骨书传言，就是把重要情况刻写在甲骨上进行传送。这说明殷代就有了文字通讯。击鼓报警。古书记载，军情告急常是烽燧、大鼓并用，进行报警。《甲骨文合集》第 6057 号片就有报警的记载，甲骨文中有一个从“女”或从“人”踞跪守“鼓”的字。这说明殷代已经有了击鼓报警的方法。在此基础上，就产生了烽烟报警、竹帛传言的通讯方式，用来传播各种信息。

随着生产力的发展，人们在不断改进新闻传播的方法，用来提高传播的效率。在原始口耳相传和实用新闻的基础上，许多国家在公元前许久就用马来传播新闻。例如在中国、波斯等古代国家，都从京城到各地沿途设置一个又一个驿站，备有信使、马匹和食宿设施，信使骑马接力式地将消息以最快速度送到各地。

口头新闻是人类最早采用的新闻传播手段，萌芽于原始社会早期，甚至于更早的时期，到奴隶社会被广泛采用。至今有时仍然采用口头新闻的发布形式，如记者招待会、新闻发布会、现场口头报道、互相口头传递消息等。但应该指出，这种“口头新闻”与远古时代的口头新闻已有本质的不同。

随着文字的产生以及文字载体的扩大和普及，出现了手抄新闻。这是用手工抄发和抄售的新闻报道。信息的文字传播几千年前就有了。手抄新闻在国内外曾风行一时。手抄书是形似现代书本的最早书籍，又称手写书。在印刷术发明之前，手抄是书籍制作的主要方法。古代的报纸开始时就是手抄的。世界上最早用手抄写的报纸和最早印刷的报纸，都产生在中国。中国在公元前 200 年前后的西汉时期就用各种传播媒介发布政令、文告等。公元前 59 年，罗马议事厅外逐日公布元老院议事情况，后人称其为“每日纪闻”，这种会议信息就是用手抄写在涂了石膏的木板布告牌上的。至今，仍然在实际生活中使用手抄的方式传播各种新闻，如人们常通过书信往来互相传递各种新鲜消息，等等。总之，在人类社会的初期是口头新闻阶段，文字产生之后，出现了文字传递的方式。在文字传递新闻中，首先是手抄新闻，并经过长期的语言传递和手抄文字传递并存的时期，直到后来，才出现专门传播新闻的报纸、通讯社、广播电台和电视台等传播手段。

2. 世界早期的文字载体和文字传播

(1) 古代中国

有了文字，就产生了文字载体和与书写有关的文具，也就有了文字传播。中国古代最早的文字载体有甲骨、青铜器和石头等。

甲骨文是中国迄今为止所发现的最古老的文字载体。甲是龟甲；骨是兽骨，牛的肩胛骨居多。刻写在这些甲骨上的文字，称为甲骨文。据考证，甲骨文是殷朝人们占卜的工具，甲骨文则是占卜后关于占卜人姓名、占卜时间、事由和结果的记录，是用刀子刻上去的。甲骨文上的文字记载，不是为了传播知识和经验，也不具备传阅而沟通信息的作用，它只是把某件史实记录在案。

石头也是一种古老的文字载体。在石头上刻画各种符号或文字，本是原始社会人类的一种遗风，世界上许多民族都有这种习惯。《墨子》中有“镂于金石”的记载，现存最早的石刻为陕西省凤翔县出土的石鼓。石刻的目的在于纪念，少有传播之意。

约在公元前 1300 多年前，正当殷朝后半期，中国就已经有了青铜铸件。在青铜器上铸镌的文字，称为铭文。史书上曾记载禹铸九鼎。在青铜器上铸字和在甲骨上刻字，其效用稍有不同。作为文献，二者都能给后人留下信息；但因有些铭文就是为了公布于众，让世人遵循或了解。所以青铜器上的文字一般具有横向传播信息的作用，而很少“新闻”的性质。

甲骨、石头和青铜器等虽然能够负载文字，能起到一定的信息留存和传递作用，但它们都还不是专供人们书写的材料；这样，就大大限制了它们传播的速度和范围。

据专家考证，约从周朝末期开始，中国出现了一种新的文字载体——简和牍。“简”，是经过削制的狭长竹片；在这种竹片上书写文字，将其编连成册，叫作“简册”；“牍”，是经过整制的木片，在这种木片上书写文字，将其编连成册，称为“版牍”。后来，又将它们统称为“简”。此后不久，在中国又出现一种轻柔的书写材料，那就是缣帛。到了西汉，又发明了造纸，新闻出版事业进入了一个新的时期。

文字传播离不开笔、墨、纸、砚。在中国，古人在甲骨、金石上作书用的“笔”是“刀锥之类”，当然也会有木棒之类的“笔”，甚至用手指直接书写。从我国文字的演变中也可以看出一些道理来：原来的“笔”字写作“聿”，后来，毛笔的应用越来越普遍，“笔”字也就在“聿”上加“竹”字头，写成“筆”（“笔”的繁体字）了。“筆”字的出现，我们是否可以理解为“当时的‘笔’已经是竹木为杆的毛笔了”。过去曾认为毛笔是秦始皇的大将军蒙恬发明的，故有“仓颉造字，蒙恬造笔”之说。现在可以肯定地说，早在新石器时代就已经有毛笔了，蒙恬顶多改进了造笔的方法。《中国古代文化史》指出：“在商代，毛笔是主要的书写工具。我们今天虽已经无法看到用毛笔书写的商代典册，但是还能在商代后期遗留下来的甲骨和玉、石、陶等类物品上看到少量的毛笔字。金文基本上保持着毛笔字的样子。”湖南长沙左家公山发掘的一座战国时代的大型木椁（外棺）墓内，有一支制作精良的毛笔。1975年在湖北云梦睡虎地一座秦始皇 30 年（公元前 217 年）的墓里，一次就出土 3 支竹杆毛笔。

“墨”是书写绘画的色料。中国墨的发明年代也很久远，考古工作者在河南殷墟就发现过商代在陶片、兽骨上用“墨”书写的文字。因此可以说，中国人在公元前 2500 多年前就发明了“墨”。但是，这时是用天然矿物还是已用烟炱作原料制墨，现在还不清楚。稍后，作墨的原料

就是松烟和香料了。

砚，俗称砚台，是书写绘画研磨色料的工具。考古证明，我国早在新石器时代便有了研磨器和颜料以便书写绘画。后来，随着其它文具的发展，便出现了各式各样的砚台。最早有证可查的是西汉文帝时期，已经有笔、墨、砚、牍等成套文具了，这可以从湖北江陵凤凰山出土的汉墓文物中得到证实。

(2) 古代埃及

据考查，古代埃及人把文字书写在莎草纸、石板、贝壳上，也有写在象牙、皮革、陶片、布帛、兽类肩胛骨上的。最常用的则是莎草纸。莎草是一种类似芦苇的水生莎草科植物，盛产于下埃及尼罗河谷的沼泽地上。人们撕去它的茎皮，然后把茎剖成一条条薄片，排齐、压平、晒干，再用树胶粘联起来，作为书写材料，被称作莎草纸。古代埃及人用削尖的芦苇或鹅毛作“笔”，用烟渣调水或菜汁当“墨汁”，在莎草纸上书写。在埃及古墓中，发现许多写有黑字或红字的莎草纸。1798年，拿破仑率领大军远征埃及时，军队中的学者就发现一种纸，其制作时间可以追溯到公元前1800年，这便是莎草纸。这种莎草纸后来成为古代地中海地区一种通用的纸。古希腊人、古罗马人以及往后的阿拉伯人都曾用这种纸书写。当今英文中的Paper（纸）即从纸草而来。

(3) 古代西亚

早在乌鲁克文化时期（公元前3500—前3100年），两河流域的苏美尔人就创造了楔形文字，主要用泥板作为书写材料。据考察，苏美尔人用粘土制成一长方形的平板，再用细绳在泥板上画上格子，尔后用削制成的三角形尖头的芦苇杆等压写在泥板上；“写”完一面，再翻过来“写”另一面；两面“写”完后，把它晾干，有些还要放入火中烘烤。一篇较长的文章需若干块泥板，为了便于寻找和阅读，上下两块泥板往往重复一行，以示衔接。每一泥版文书还“写”有全书的标题和编号。一部书制成后，按顺序放在木柜里或其他适当地方，以供人们阅读和查询。这就是苏美尔泥版文书大致的“印制”过程。苏美尔人以泥板作为文字载体是一个伟大的创造，影响到西亚广大地区，延续使用了3000多年，直到公元1世纪才为羊皮纸所取代。

(4) 古代印度

古代印度的文字载体十分广泛。达罗毗荼人约于公元前30世纪末20世纪初创造了自己的文字。这些文字既保存在由石料、象牙、粘土等材料制成的图章上，也见于陶器、金属器上。在两河流域也发现过印度的这种印记，是打在货物包装的封口上的。目前已从考古发掘中发现2000多个制作精巧的印章，上面刻有图画和文字，多为单行，一般不超过20个符号。也有只刻文字而不刻图画的。另外，古代印度的文字载体还有橡树皮、棕榈叶、皮革、布匹等。古代印度这种哈拉巴文化中的文字正在解读之中。据考察，这种文字曾经流行很广，但流传至今的只有少数样品，主要是各种图章。专家们认为，这主要是由于橡树皮等材料在印度湿热的气候条件下难以保存的缘故。

3. 图书出版

图书出版有着悠久的历史，经历了漫长的发展过程。图书出版，就是通过一定的物质载体将著作制成出版物的活动。历史上的图书出版中心必然是同时期社会经济和文化发达的国家或地区，图书出版也对人类社会的进步起着重要的促进作用。人类创造文字已有五、六千年的历史。古人在甲骨、石头、泥板、蜡板、莎草纸、羊皮和布帛上作文字记录，借以传播信息和交流思想，这在广义上来说，也是图书出版。中国人发明了纸张以后，为图书出版业开辟了新天地。

纵观整个图书出版的历史，文字、宗教、教育和科学技术（主要是造纸术和印刷术）是制约和影响图书出版的四种主要因素。根据以上分析，专家们将 5000 多年的图书出版史分为古代文献时期、抄本时期和印本时期。

古代文献时期大约从公元前 40 世纪末期至公元 1 世纪。约在公元前 40 世纪，古代苏美尔、埃及、中国和印度等国先后创造出用以记事文字，到公元前 40 世纪末期，上述地区出现了各种可以移动或携带的文字载体，后人将它们泛称为“书”，专家们把它们归入“古代文献”。公元前 40 世纪末期苏美尔人发明的泥版书和其后亚述人发明的蜡版书属于书板型；公元前 3 千纪埃及人发明的纸草书卷和印度北部的桦皮书属于书卷型。

(1) 中国图书出版的萌芽和奠基时期

中国已有 4000 年文字可考的历史，具有绵延数千年的文化传统，从未间断，是世界上最具魅力的人类文明发祥地之一。中国的一切文化形态都已书于竹帛，载入史册，藏之名山，传与后人。出版事业和出版物是民族文化的结晶。但是中国夏商西周时期已有多少古籍文献，尚无精确统计。大量的甲骨文、青铜器铭文，都是最早的出版物。早在汉成帝时（公元前 33—前 7 年在位），刘向、刘歆父子就把国家的藏书库——天禄阁和石渠阁的藏书进行了整理，得书 13269 卷。

中国的书籍最早出现在何时？最早的书籍是什么？目前尚难确定。相传，商殷时代就有了掌管著作的史官。《简明历史辞典》（1985 年 12 月河南人民出版社出版）对“史”解释为：“官名。也称‘作册’。商代始置，周代相因。……史原是驻防边疆的武官，后来成为在王左右的史官。……史官的职责是掌管祭祀与记事。”《尚书·多士》记载，西周初年周公曾对商朝遗民训话说：“惟尔知，惟殷先人有册有典，殷革夏命。”周公特别强调殷朝的先人有典册记载“殷革夏命”之事，也许我国就是从夏商之际才开始有比较完备的记事典册。那么，商周时代到底有哪些典册问世呢？由于缺乏充分的资料，目前亦尚难说清。现在流传的 3 部古书——《尚书》、《易经》和《诗经》，据说是根据上古书官所保存的史籍编集的，但编定的时间已是春秋末期（公元前 5 世纪），《易经》的编定也许还要晚些。《尚书》中保存着唐虞时代的材料，但学者们认为到底是不是当时的著作还很成问题。《诗经》里的材料最早的是西周时期的，但也有春秋时的材料。《易经》甚至还包括战国时的

著作。就是说，这三部书中有些材料是来源于夏、商和西周时代，有些甚至更早，但它们成书的年代尚难一一确考。

(2) 埃及的纸草书卷

古代埃及人把文字书写在莎草纸上。古代埃及的莎草纸可以粘成长幅，写好后卷在木杆上，用细绳扎牢，形成卷帙。这些纸草卷被保存下来，成为埃及古代历史的宝贵资料。这种“书籍”在埃及已发现许多，是世界上最原始的一种“图书”。这种图书规格不一，长的可达 40 米，短的只有一两米。抄写这种书卷具有神秘色彩，是神职人员的专职，使用时将其挂在庙宇内，只能由神职人员判读，用完后卷好收藏在神庙的藏书室内。

现存最古老的纸草书是普利斯文献，因由法国人普利斯在古埃及首都底比斯发现而得名。这份书卷估计约为公元前 2500 年写成，对话体裁，内容是告诫人们如何处世，现存巴黎卢浮博物馆。

埃及古王国时期的文献主要有金字塔咒文和碑传。前者是刻在金字塔墓壁上的祷祝法老死后升天获福的诗歌；后者是立在大臣墓地上的自传。《梅腾自传》记述了梅腾的公职生涯以及他的土地和财富等，是现存古王国时期最早的一篇重要文献，对于研究古王国时期的国家组织机构、土地关系和阶级关系具有很高的价值。它发现于第四王朝初期梅腾墓中的墙壁上，现存于柏林博物馆。另外，还有保存于《金字塔铭文》中的描写奥西里斯的戏剧脚本以及保存在墓壁上的古埃及歌谣，如《庄稼人的歌谣》、《打谷人的歌谣》、《搬谷人的歌谣》，等等。

中王国时期，文学有很大发展，诗歌、箴言较为流行，其中以《西努海特的故事》、《一个能说善道的农夫的故事》最为著名。箴言多出自统治者之手，是他们训示子弟、臣下如何统治人民的教谕，有的也反映出激烈的社会斗争。如《伊浦味箴言》，发现于孟斐斯附近的萨卡拉墓地，原文首尾已毁损，中间也多阙文，现存于荷兰莱顿博物馆（纸草书卷第 344 号）。它反映了中王国崩溃后的埃及贫民、奴隶大起义的情景。该文献是目前研究这次起义的主要资料。

到新王国时期，产生了包含许多篇章的《亡灵书》。它是写在长卷纸草上的各种咒语、祷文、颂歌、神话等的汇集。长篇的《亡灵书》大部分发现在第 18 王朝时期底比斯祭司和官吏的墓中，其中《阿尼亡灵书》最为著名，长达 24 米，配有彩图，制作精致，现存不列颠博物馆。

1855 年发现于墨吉涅特·哈附近一个墓室的“哈里斯”大纸草书卷亦是古代埃及著名的文献。该书卷因为英国人哈里斯所得而得名，现存不列颠博物馆。它是现存古代埃及最长的抄本，是由 79 大张纸草粘成一体的书卷，原文分为 6 部分，是研究埃及新王国末期经济状况的特别宝贵的材料。

在保存下来的纸草书卷中，还有许多关于天文学、数学、医学等科学知识的记载。综上可见，古代埃及的原始书籍相当丰富。

(3) 两河流域的泥版书和铭文

泥版书是古代两河流域地区用楔形文字刻在泥板上制成的一种最原始的图书。一部泥版书包括若干块泥板和带有标记可容纳这些泥板的容

器。木头架是其中的一种容器，泥板按顺序放在木架上供人使用。从已发掘的泥版书来看，大小不一，最大的长 2.7 米，宽 1.95 米；最小的长不到 2 厘米。

苏美尔楔形文字遗留下来的泥版文字很丰富，现已发现数以万计的记载法典、法规、讼案、遗嘱、帐目、契约、收据、书信等的泥板，其中有 3/4 与法律有关。另外，还有近 3000 块公元前 2000 年时的文学作品泥板。泥版书的制作和使用一直延续到公元 1 世纪，以后逐渐被羊皮书所取代。

在文学作品方面，最有价值的是《吉尔伽美什》。它是世界上第一部史诗，全诗 3000 余行，用楔形文字分别刻压在 12 块泥板上。这一故事诗在苏美尔时代已经流行，到古巴比伦时代编定成书。史诗反映了古代两河流域人民在氏族社会后期（约公元前 3000 年）的生活和斗争。

在铭文方面，最著名的是公元前 18 世纪的《汉谟拉比法典》。它是目前已知人类历史上第一部较完备的成文法典。原文刻在黑色玄武岩石柱上，石碑高 225 厘米，底部圆周 190 厘米，顶部圆周 165 厘米。石碑的上半段是一幅精致的浮雕，雕刻着太阳神沙马什将象征帝王权力的权标授予汉谟拉比的图案；石碑的下半段是用巴比伦语的楔形文字刻写的法典全文。1901 年为法国考古队在伊朗的苏兹发现，现存于法国卢浮博物馆，是古代东方历史上最为宝贵的史料之一。

在大量楔形文字的泥版文书中，还有许多关于科学知识，如数学、天文学等的记载。

(4) 古代亚述的蜡版书

蜡版书是世界上最早的、可以重复使用的记事簿，也是世界上最原始的一种图书，其产生的年代尚待进一步考证。目前已知道，公元前 8 世纪的亚述人已用它作为文字载体，代替从外地引进的莎草纸和羊皮纸。它是将薄木板表面的中间部分掏空，把融化的蜡注入，在蜡尚未完全硬化之时，把文字刻写上去，然后再将刻写的蜡板打孔穿绳，就成了蜡版书。重复使用时，只须将蜡木板烤热，蜡变软即可再次刻写。古罗马时期，曾用这种方法制成某些永久性文献。到公元 1 世纪手抄本出现以后，这种在蜡板上刻写文字记事的方法被淘汰。

(5) 羊皮书

羊皮书是用羊皮纸或羔皮纸作书写材料的一种原始图书，亦称羊皮文稿。传说这种羊皮纸是由小亚细亚的帕加马人所发明。据考察，在公元前 197—前 159 年期间，帕加马帝国处于强盛时期，国王欧迈尼斯二世热心于搜集和抄写书籍，使帕加马图书馆逐渐变成埃及亚历山大图书馆的劲敌。埃及国王托勒密五世就下令禁止向帕加马输出莎草纸，目的是阻止帕加马图书馆的发展。帕加马人无奈只好把已有的羊皮纸加以改进，以代替莎草纸。这样，羊皮纸就发展起来，从公元前 2 世纪起，帕加马成为羊皮纸的贸易中心。

西方学者认为羊皮书产生于公元前 8 世纪左右。其实羊皮书产生要比这一估计早得多。据考古发现，早在公元前 24 世纪，埃及人便在皮革上抄写法令、文件，其中一张羊皮纸文书被保留至今。由此可见，还不

能说羊皮纸是帕加马人发明的，帕加马人只不过把羊皮纸加以改进罢了。

据研究，羊皮纸是个统称，是由多种动物的皮制作而成的书写材料，最常见的是羊皮和牛皮，主要是用绵羊、山羊、小牛或羊羔的皮，经过加工而制成的。据说是先把动物皮洗净、去毛、刮去筋肉，然后把一张张皮四周拉紧钉在木板上凉干，再用白垩粉涂成白色，用滑石粉打光，这就成了羊皮纸。羊皮纸比纸草优越之处是柔软耐用，可以任意折迭，双面书写，取放方便，但比较昂贵。

现在已知较早最完整的羊皮书卷是公元前 6—前 4 世纪成书的《波斯古经》。这本古经被抄写在 12000 张羊皮纸上，装订成 21 卷，约 35 万字。《波斯古经》即琐罗亚特教（祆教）的圣书，音译“阿维斯陀”，包括宗教神话、戒律、赞歌、祷词等，是研究古代伊朗和中亚细亚历史的重要资料。

(6) 《圣经》的成书和翻译

《圣经》是犹太教和基督教的正典经书，是一部很有影响的文集。犹太教《圣经》就是《旧约全书》，主要是用希伯来文写成的，又称《希伯来圣经》。其主要内容是关于世界和人类起源的故事传说；犹太民族的古代历史和宗教；犹太教的法典、先知书、诗歌、格言等。公元前 1200—前 1000 年间成书。到公元前 3 世纪，希腊语已在欧洲及中东地区占据统治地位，就由 70 名犹太学者于公元前 285—前 249 年在埃及亚历山大图书馆将《旧约全书》译成希腊文，取名为《七十子希腊文本圣经》。随着基督教的兴起，耶稣的言行及教义在教徒中广泛传播。到公元 367 年，又将其文献汇集成《新约全书》，于公元 405 年正式公布。在此期间，基洛姆斯等人将《旧约全书》和《新约全书》又从希腊文译成拉丁文，通称《通俗拉丁文本圣经》。此后 1000 多年间，一直是基督教经典的标准本。《旧约全书》，总计为 24 卷，后来增加到 39 卷。《新约全书》分 4 部分：第一部分是全书的核心，体现基督教的初期思想，包括记述耶稣言行的四福音书；第二部分主要是记述彼得和保罗的言行；第三部分是《书信》，21 卷，其中 14 卷是保罗的书启；第四部分为约翰的《启示录》。此外，《圣经》除《旧约全书》和《新约全书》之外，还有《逸经》，又称《次经》或《经外经》。

(7) 古代印度的梵语文献

记述印度早期历史的文献主要是《吠陀》以及解释《吠陀》的许多梵书。梵语文献的数量仅次于汉语，远远超过希腊语和拉丁语的文献，内容十分丰富。

《吠陀》是印度婆罗门教的经典，全书共 4 部，其中《梨俱吠陀》最古、最原始，产生于公元前 20 世纪上半叶，计 10 卷，1028 首，共 10552 颂。另外三部是它的派生作品，成书较晚，大体形成于公元前 1000 纪上半叶。《娑摩吠陀》计 2 卷，1549 颂，其中除 75 颂外，其余皆见于《梨俱吠陀》。《耶柔吠陀》计 2 卷，韵文和散文混合，其散文部分开梵语散文体裁之先河。《阿闍婆吠陀》计 20 卷，730 首神曲，共 600 颂，多是神秘巫术、吉凶咒语，间或有科学思想，古代印度医学即起源于此。

吠陀文献还有更晚些时候对宗教哲学进行注释的森林书和奥义书。森林书成书时间约在公元前 10 世纪下半期。据说，本书是由隐居深山老林的哲学家汇集他们长期探索和讲授《吠陀》的著作和讲义而成的书籍，并因此而得名。这种森林书较多，重要的有《他氏森林书》、《尸森林书》、《昇弥尼森林书》和《鹧鸪氏森林书》等。

奥义书是解释吠陀奥义的一类书籍，属于婆罗门教的经典之一。最早的奥义书约产生于公元前 10 至前 5 世纪之间，现存 200 多种，但按印度传统，则为 108 种，其中大部分是后人所作，仅有 14 种是古老的和原始的。可以说，奥义书是印度唯心论哲学思想和唯物论哲学思想的总源泉。

《摩诃婆罗多》和《罗摩衍那》是古代印度著名的史诗，蜚声世界。前者的核心内容形成于公元前 5 或 4 世纪，大约在公元 4 世纪形成现在的形式。此书篇幅很长，约有 10 万颂，曾被认为是世界上最长的史诗。全书分为 18 篇，基本内容是叙述婆罗多族的两支后裔持国族和般度族之间大战的故事。《罗摩衍那》的核心内容大约形成于公元前 4 或 3 世纪，大约于公元 2 世纪末形成现在的形式。本书的篇幅较少，约 2400 颂，分为 7 篇，传说为蚁垤仙人所作。

古代印度还有许多汇集民间文学作品的书籍，如《五卷书》、《佛本生经》等。其中《佛本生经》最为流行，主要是叙述佛前生的故事，全书有 550 个故事，编成本书的时间恐怕不早于公元前 3 世纪。

古代印度自然科学方面的书籍也不少，尤其数学和医学方面有相当高的成就。在医学方面最著名的是昇罗迦所著的《昇罗迦本集》，曾被译成多种文字，流传于世。

4. 古代图书馆与世俗出版业

随着文字记录材料的逐渐增多，就出现了保存这些文献的场所。这种场所就是现代图书馆的前身。在世界历史上，图书馆的历史很悠久。根据现有的考古资料，专家们确定世界上最早的图书馆产生在两河流域。1889—1900 年，美国考古学家彼得斯和希尔普雷希特在尼普尔（今伊拉克巴格达南）的一个寺庙废墟里发现许多泥版书，经专家们整理，认定这是迄今人们所知道的最早的“图书馆”，存在于公元前 3000 年代。1930—1931 年，英国考古学家伍利在幼发拉底河口的乌尔发掘了近 2000 块泥版书，被认定这也是一个寺庙“图书馆”，距今约有 4000 多年。这样的“图书馆”类似现代的档案馆，只是图书馆的前身。古代真正的图书馆产生于亚述帝国。公元前 7 世纪，亚述成为强国，国王亚述巴尼拔（约公元前 668—前 627 年在位）虽是个暴君，但在保护文献资料上却有重大贡献。他下令在王宫里（首都尼尼微）建立一座图书馆，并命令僧侣、书吏到全国各地搜寻书籍。在搜集历代资料之后，大批亚述学者对资料进行整理并译成通俗语文，据说国王还亲自参加了修订书籍工作。经多年努力，馆内藏有 25000 块（一说 30000 块）泥版文书和不少圆形印章。泥板每块大小约 24 × 16 厘米。泥版书的内容极为丰富，根据其内容分类陈放在柜子里，而且还有登记全部书籍的总目录。管理人员对所有图书进行了分类编目，件件都打上了国王的印章。这是亚洲第一个图

书馆。至于图书的内容，从宗教、铭文、文学作品、历史文献，到天文学、医学、数学、化学、植物学等科学著作，还有各种经济报表、房屋和沟渠建筑的报告，以及条约、法律、书信、命令、辞典、参考书，等等。从这里可以看出古代“出版”业的繁荣。英国考古学家累亚德等人于1845—1854年进行了发掘，其中20720块泥版文书现存于不列颠博物馆，是研究亚述帝国以及整个两河流域历史的重要资料。亚述巴尼拔还主动将王宫的图书馆向官吏、显贵、僧侣、神职人员以及知识分子开放，对文化发展起了很大作用。根据已发掘的资料，在当时的亚述并不只尼尼微设有图书馆，一般城市都有。太罗城的图书馆有泥版书约3万件，尼波尔城的图书馆藏有泥版书约两万件。

公元前540年，皮西斯特拉特占领的雅典城有一座公共图书馆。到公元前5世纪，希腊学者和作家逐渐拥有私人图书馆。亚里士多德的私人图书馆很有名气，藏书至少有400个纸草卷，其中包括他本人的著作。亚里士多德是希腊最早建立私人图书馆者，据说他还曾向埃及国王传授如何建立图书馆。

《中国大百科全书·新闻出版》指出：“公元前4世纪后，古希腊陆续出现为民众服务的公共图书馆，其中以公元前3世纪马其顿王国在埃及建立的亚历山大图书馆最为著名。到公元前2世纪，公共图书馆扩展到帕加马王国和罗马帝国等地区。”（第335页）

公元前290年，埃及国王托勒密一世在亚历山大城建立了亚历山大图书馆，后来成为古代世界上最大的图书馆。国王曾派人到各地，甚至各国高价收购各种书籍。亚里士多德死后，他的私人藏书有很大一部分卖到了亚历山大图书馆。此外，还派人到处借书抄写，开始时是好借好还，后来发展到专横无理的地步，借来的书抄完后，扣下珍贵的原书，退还纸草纸抄本。这样，图书馆发展很快，藏书迅速增加，曾达50万卷。藏书分为数学、医学、天文学和文学等4部分，以希腊文著作为主。历届馆长都是当时的著名学者，馆长聘请学者担任书籍管理员，并从事学术研究工作。书籍管理员除了书籍整理编排工作之外，还负责书籍制作、修订、翻译及校订等工作。亚历山大图书馆的书籍出版工作使得亚历山大城较长时期保持了书籍贸易的垄断地位。可惜后来在凯撒攻占亚历山大城时，图书馆毁于战乱。公元640年，伊斯兰教徒又攻陷埃及，据说将所有图书分配给全城4000所浴池作燃料，烧了6个月之久。

可与亚历山大图书馆抗衡的是帕加马图书馆。它是由帕加马国王阿塔罗斯一世（公元前241—前197年在位）开始修建的。到其子欧迈尼斯二世统治时，该馆大大扩充，藏书达20万卷。为了超过亚历山大图书馆，曾掀起一股搜集和抄写书籍的热潮，后来甚至不择手段，试图劫持亚历山大图书馆馆长阿里斯托芬。

公元前168年，罗马军队打败了希腊马其顿军队，罗马人运回了大量书籍和文献。这些书籍成了战利品，古罗马最早的几家私人图书馆就是在这些战利品的基础上建立起来的。除私人图书馆外，古罗马还出现了许多公共图书馆，其中最大的是由皇帝图拉真建立的乌尔皮亚图书馆。据史书记载，在公元4世纪初，仅罗马就有28所公共图书馆。

随着图书馆的发展和扩大，需要大批书籍。于是，在公元前后产生了以赢利为目的的传播知识或信息的职业——出版。最初的出版业称为

书籍誊写，其产品称为出版物。首批出版商多是贵族或富有的艺术赞助人，如罗马帝国的阿提库斯和梅塞纳斯等，阿提库斯还建立了遍布罗马各地的销售网。过去，出书都是由宗教控制的，书的内容也多与宗教有关。民间出版的产生促进了文化的繁荣，非宗教著作日益增多，产生了许多新类别书籍，这在历史上被称为世俗出版业。

到公元 7 世纪，印度的那兰陀寺就储有大量图书，其图书馆包括三大建筑，其中一处是一栋 9 层的高楼，收藏着极多的珍贵图书。

十、世界古代前期的体育卫生

1. 体育的萌芽和初步发展

(1) 关于体育活动的神话和传说

长期以来，人们一直对体育是如何产生的问题抱有各种各样的看法。有人认为，体育是自然而然发展起来的，没有什么目的；也有人认为，体育就是产生于“玩”。其实，古代体育活动是适应社会生产与生活的需要而产生的，它与社会经济发展的水平、与当时的文化艺术以及政治、军事等活动有着密切联系。

人类早期的体育活动可以追溯到原始社会时期。因为原始社会的经济生活、文化艺术、部落战争以及早期的教育活动等，都对人们的身体（不论体力方面，还是技能方面）提出了一定的要求。

早在远古的渔猎时代，人类的祖先就在长期的生产和生活实践中创造了许多原始工具，如石球、石链以及网罟、舟楫等。山西阳高县许家窑遗址就出土了大量石球，距今已 10 万年，是原始人狩猎使用的工具。当然，任何社会的生产活动，如果只有生产工具，并不能达到生产的目的，只有参与生产的人掌握了生产的技能，才能很好地发挥生产工具的作用。于是，象走、跑、跳跃、攀登、投掷、游水、划船等活动便成了当时人们在生产和生活中必不可少的一些技能。当然，当时的采集和狩猎生产活动本身，在原始形态阶段还不是体育活动；只是到了后来，当人们有目的地通过练习和教育的方法去发展人们的身体、培养各种身体技巧与技能时，这类活动才具有了体育的意义。

人类早期具有体育意义的体育活动，一般应出现于原始社会的中、后期。在这个时候，社会生产水平有了提高，初步出现了社会分工，有了剩余产品。在这种条件下，部落中的老人才有可能向少年儿童们传授各种生产和生活的技能；当他们以追逐、跳越、攀登、投射、游水、角力等活动为内容，组织儿童进行游戏和练习时，古代早期体育活动也就开始萌芽了。

可以想象，这种萌芽状态的体育活动，经过长期的发展之后才逐渐地完善起来。起初，这种萌芽状态的体育活动多与狩猎、渔猎以及早期出现的军事活动相联系。世界各地的古代神话与传说说明了这一点。

羿射九日

相传在中国帝尧时代，天上同时出现 10 个太阳，天下大旱，草木枯死。与此同时，各种毒蛇猛兽也四出为害，人民处于灾难与苦痛之中。尧指派羿来解除民众的灾难。于是，羿就以他神奇的射技，射下 9 日（只留一个太阳），并杀死毒蛇猛兽，为民除了害，万众皆大欢喜。孟子曾说：“羿之教之射，必志于彀（把弓拉满）。”从这里可以看出，羿一定是古代的一位射箭能手，同时又是一位射箭的好教练。

夸父追日

《山海经·海外北经》和《列子》都记载着这么个故事：远古时代有位夸父，善于奔跑。他立志追赶太阳，找到日落的地方。于是，他就以其坚强的意志，随着太阳奔跑。他每天从日出追到日落，跑渴了就喝黄河和渭水里的水。赶到太阳入口处，他感到十分焦渴，便喝干了黄、

渭两河的水。可见，夸父可能是中国远古时代一位长跑英雄。

纪昌学射

纪昌学射载于《列子》，是个寓言故事。甘蝇是古代一个善于射箭的能手，箭无虚发，只要引弓，准能射中鸟兽；飞卫向甘蝇学射，射技超过了老师。纪昌向飞卫学习射箭，飞卫让他首先练习做到不眨眼睛，然后再谈学习射箭。于是，他经常仰卧在妻子织机下面，两眼直盯着移动的牵挺。两年后，即使锥尖刺到了眼眶，他都不眨一眼。然后，飞卫又要他锻炼目力，等到能把很小的东西看成很大的时候再来学射。于是，纪昌找了一根牛尾上的毛，用它拴上一个虱子，挂在窗户上，天天集中精力看这个虱子。三年之后，他竟能把小小的虱子看得有车轮那样大，看周围的东西，几乎都像一座座小山一样。这时，纪昌就以那个虱子作靶子，结果一箭就射中了虱子，而牛尾毛却悬而未断。纪昌又去见他的老师，老师高兴地说，你现在已经掌握了射箭的道理。这说明古代既有教射箭的老师，又有认真学习射箭的人，射箭可能已成为重要的教学内容。

击壤而歌

《帝王世纪》记载，击壤乃是休闲时的一种游戏。这种游戏不但有游乐，而且还伴以歌唱。歌词曰：“帝尧之世，天下太和，百姓无事，有八十老人，击壤于道。”对于这种游戏的方法，《艺经》中有这样的记载：“壤以木为之，前广后锐，长尺四，阔三寸，其形如屐。腊节，童少以为戏，分部为摘搏（三五成群地分部比赛）。将戏，先侧一壤于地，遥于三四十步，以手中壤击之，中著者为上。古野老戏也。”

黄帝令作蹴鞠之戏

蹴鞠，是中国古代的一种足球运动，用以练武。《轩辕黄帝传》载：“黄帝令作蹴鞠之戏，以练武士。”刘向《别录》说：“蹴鞠者，传言黄帝所作，或曰起球国时。”又据《太平清话》曰：“蹴鞠始于轩后，军中练武之剧，以革为圆囊，实以毛发。”以上记载大体相同，从中可以看出：第一，都认为蹴鞠这种活动在传说的黄帝时代就有了，可谓历史悠久；第二，这种活动开始是一种军事训练，用以练武；第三，鞠是用皮革制成一个圆形的皮球，里面再塞满毛发等东西而成；第四，这是一种跟现在踢足球相类似的游戏。

尧造围棋

传说早在中国尧舜时代就发明了围棋。晋代张华所著《博物志》说：“尧造围棋以教子丹朱；或曰舜以子商均遇，故作围棋以教之。”最早记载围棋的书是《左传》，内有“举棋不定”之说。这说明我国古代的棋类活动有一个较长时期的形成过程。现在比较公认的说法是：“围棋起源于中国西周王朝时期，流行于战国时期，距今已有3000年左右的历史了。这种说法并不能否定“尧造围棋”的传说。

舞蹈健身——击石拊石、百兽率舞

《尚书·益稷》指出，在原始社会后期，一些部落中出现了一种“击石拊石，百兽率舞”的娱乐活动。这是说人们在休闲时，以击石的音响为节奏，手舞足蹈，模仿百兽的形态，翩翩起舞。

在出土的文物中，已发现反映原始社会后期舞蹈形象的器物。在青海大通县上孙家寨发掘出一个新石器时代的陶盆，在盆的内壁画有3组

人们跳舞的形象，他们手牵着手，整齐协调地翩翩起舞。当然，在古代早期出现的舞蹈中，并非全是体育活动。但是，在舞蹈与体育的早期形成阶段，相互之间有着密切的联系。早期舞蹈不仅在人的身体活动方面，而且在它的内容、运动形式以及作用方面，都对逐渐形成的体育活动产生着影响。在远古时期，世界各地的有些舞蹈活动，始终被人们用于锻炼身体，学校中也用来陶冶学生的性格，发展他们的身心。

根据《吕氏春秋》记载，早在传说中的帝啻（音 kù）和葛天氏的时候，就已经出现模拟某些动物形象和动作的舞蹈。显然，这些舞蹈与当时狩猎生活有着直接的联系。这种模拟式的舞蹈，对后来形成的许多体育活动有很大影响。

提修斯海底取指环

提修斯是古代希腊神话中的一个英雄。传说他生于异乡，其父雅典国王埃勾斯回国时曾留言说，等他成年后，掀开一巨石，石下藏有剑和鞋。他后来遵从父命，果然得到剑和鞋，于是徒步寻父。他一路斩妖除怪，威名大震。回国见父后得知克里特王米诺斯强迫雅典人每年（一说每隔9年）以少男少女各7人送给牛头怪物吞食，他就自告奋勇去杀死怪物。他到达时，米诺斯为了考验他，就把手上的指环抛进大海，要他下海拣回来。提修斯立即跳进大海，下到海神的宫殿，取回了指环，还得到一顶金冠。后来他终于杀死牛头人身的怪物，逃离克里特岛，回到了雅典，继承了王位。这个传说表明提修斯一是力大无穷，二是游泳水平高超。

柏修斯铁饼打死外祖父

柏修斯是古希腊阿耳戈斯地方著名的英雄。传说阿耳戈斯国王阿克里西俄斯从神示中得知，他的女儿达那厄日后所生的儿子会把他杀死。因此，在达那厄生下柏修斯之后，国王就把他们母子二人装进一个木箱，投入大海。潮水把木箱冲到塞里福斯岛，渔人们把他们救了出来，把他抚养长大。后来，他经过千辛万苦，割下了女妖美杜莎缠绕毒蛇的头，杀死海怪，回到阿耳戈斯。国王阿克里西俄斯因害怕早年的神示，逃到拉里萨。后来，柏修斯也去了拉里萨。他到达时当地正在举行运动竞赛会。他参加了竞赛，在掷铁饼时打中了阿克里西俄斯。后来才知道打死的正是他的外祖父。这一传说说明：柏修斯是一个武艺高强的英雄；当时希腊已有运动竞赛会；铁饼已在当时当地流行，并已成为运动竞赛项目；铁饼的投掷距离已相当远。

(2) 一些体育活动项目溯源

田径

田径运动是一项古老的体育运动。远古时代，人们为了获得生活资料，在和大自然以及飞禽走兽的斗争中，需要有快速的奔跑、敏捷的跳跃和准确的投掷等本领。由于在劳动实践中经常地重复这些动作，便逐渐形成了走、跑、跳、掷等各种技能。为了提高同大自然作斗争的能力，人们又有意识地进行这些运动的练习，以致逐渐形成了这些项目的比赛形式。

A. 跑步

跑步大概是世界上最古老、最普及的一项体育活动。每个人在一生

中都自觉或不自觉地进行过跑步运动；同时，每一项体育项目几乎都离不开跑步这个基础。远在人类发展的上古时代，人们在与大自然的斗争中，不得不走或跑相当的距离来获取生活资料。在长期的劳动中不断地重复这些动作，逐渐形成了有规则的跑步技能，并彼此进行一些比赛。考古学家证明，早在古代埃及的一些浮雕和壁画上就可以看见赛跑的内容。据体育史学家考证，公元前 1450 年在位的埃及国王阿蒙霍特普二世曾是一位优秀的长跑家。早在 2500 多年前，在古希腊的山崖上就刻有这样的话：“如果你想健壮，跑步吧！如果你想健美，跑步吧！如果你想聪明，跑步吧！”

B. 跳远和跳高

跳跃和走路、跑步一样，起源于上古时代。当时，人们为了生存，必须进行走、跑、跳跃和投掷等活动。当人类还在茹毛饮血时代时，跳远、跳高已成为一种生活技能。当原始人在丛林草莽之中追逐猎物时，倘若遇到沟渠或障碍物，即可一跃而过。跳远是最古老的竞技项目之一，在古希腊的“五项运动”中就有跳远。据考证，世界上第一次正式的跳远比赛，是公元前 708 年在希腊的第 18 届古代奥运会上进行的，已有 2600 多年的历史。当时的设施非常简单，只是把地面刨松，然后在前面放一条木板，参赛者必须踏板而跳，这就是现代“起跳板”的前身。为避免身体落地时产生伤害事故，以后又出现了砂坑。古时候评定跳远名次时，不仅要看跳得远近，还要看姿势是否优美，只有两者兼备的竞技者才算获胜。

可想而知，跳高作为一种活动亦有悠久的历史。人类在原始社会为了生存，已经有跳高的本领了。但像现代这样有组织、有手段、有场地设备地进行练习和比赛，还是 18 世纪初的事。至于谈到撑竿跳高，在古代，还没有发明马鞍、也没有马蹬之前，骑士们便利用手中的矛和枪，撑着上马。有人认为这是撑竿跳高的雏形。罗马诗人欧维德（公元前 43 年—公元 17 年）曾描写过这样一个故事：皮洛斯王内斯托尔在森林中遭到一只凶猛野猪的追逐，眼看快要追上时，他急中生智，一撑手中的长矛，一下跳到一颗大树上，这才脱险。这是撑竿跳高史上的一个佳话。

C. 铁饼和标枪

在远古时代，人们就开始用石头和带把的石头进行投远比赛。在投掷方面，铁饼出现得更早一些。在古希腊《荷马史诗》的《伊利亚特》中就可以找到关于铁饼这种运动项目的描述。公元前 5 世纪，古希腊现实主义雕刻家米隆就创造了一座《掷铁饼者》雕象。从这一雕象的姿势推断，投掷者是将握饼的手臂摆动过头部、上体向右旋转、头微后仰，然后利用腿部和躯干的力量、使身体向左旋转、张臂、松手，将铁饼掷出去。掷铁饼在 2400 多年以前就得到艺术的体现，其历史渊源的长久是可以想见的。早在公元前 708 年，投掷铁饼就成为古希腊奥运会上五项全能竞技运动项目之一。当时叫投盘，是一种石制的圆盘，后来才用铁和青铜来制作。

投掷标枪也是古老的运动项目之一。标枪的前身就是长矛。在远古时代，标枪是人类与大自然作斗争而获取必需生活资料的一种原始投掷工具。其构造很简单，把石头磨尖装在木杆的一端即为枪头。随着生产的发展，才改用金属做枪头。在史前时代和古代，它是人类狩猎的工具

和参战的武器。因而，人们用它投来投去进行比赛就随之产生了。有些部落逐渐搞起投掷标枪的比赛，比赛中最优秀的人，就被推选为部落的领袖。比赛不仅比远而且比目标准确。古希腊的奥林匹克运动会的五项全能比赛就有投掷标枪。最初的标枪枪杆是平滑的，没有绳把，只在手上系着一条布带，投出时可使其旋转。根据某些比赛场地遗址的考察，可知当时有助跑道，也有一定界线，投掷时不能越线。

球类活动

在所有球类活动中，足球活动产生最早。足球活动源于中国，许多史书上都有确凿的记载，也已为国际体育界所公认。早在 3500 年前的殷朝，就有了“足球舞”。这种舞蹈是在人们求神祈雨时，边跳舞边踢球。据考察，这是古代足球游戏的雏形。早在 2000 多年前的战国时代，中国民间已盛行足球运动，当时叫蹴鞠，可见早在战国之前的商周时代，特别是西周时代，可能就产生了蹴鞠的活动。作为中国古代文明内容之一的足球，在公元前 4 世纪，因古希腊马其顿国王亚历山大发动战争而传入中东，以后又传入罗马、法国等地，再后又传入日本等地。

另据考察，在古代前期的历史中，已有曲棍球和棒球的活动。在 2000 多年前，埃及就有了曲棍球竞赛。在埃及金字塔和古代雅典建筑的浮雕和埃及出土的文献上都有类似曲棍球比赛的图案。关于棒球运动的起源说法不一。现已发现在希腊和印度的古代神庙和石碑的浮雕上都有用木棒打球的图案，这说明棒球很早以前就在希腊和印度流行了。

第一个保龄球可追溯到公元前 5200 年前。在埃及出土的一个小孩的坟墓里发现了 9 个游戏用的小木柱和 1 个石头球，通道上有 3 个拱形桥孔，球在桥孔下面通过。考古学家认为，这个坟墓的年代在公元前 5200 年以前。

游泳

游泳始于蒙昧时代。那时候，人类生活在布满江、河、湖、海的环境之中，不可避免地要和水发生关系。可以想象，在生产劳动和同大自然作斗争的过程中，就产生了游泳。已出土的 5000 多年前的陶器上就雕刻着人潜入水中猎取水鸟的图案。在公元前 1000 年的一个亚述浮雕上和公元前 750 年的一个希腊花瓶上，已有两臂轮流划水进行游泳的图案。这可以说明自由泳的起源。至于蛙泳，更是一种古老的游泳姿势。据有关资料记载，早在 2000—4000 年前的中国、罗马、埃及，就有类似这种姿势的游泳。另外，古代埃及人曾在纸草上描绘过蛙泳的技术动作，一直保持至今。中国最早的诗歌集《诗经》中已有“游之游之”的诗句，有几首诗都提到了游泳。

举重

举重也是古老的运动项目。早在远古时代，人类在劳动和生活中就积累了搬运重物、举起重物的基本技能。随着生产和科学文化的发展，产生和发展了举重运动。许多国家都有自己著名大力士的传说和记载，例如，古希腊有公元前 5 世纪能够肩负一头公牛奔跑的米隆；中国秦始皇的伯祖武王力气很大，喜爱举重，民间更有楚霸王举鼎的传说。

拳击

古希腊人非常爱好拳击，据《荷马史诗》记述，早在公元前 1100 年，古希腊就有一种竞技会，会上共有 7 项比赛，拳击就是其中的一项。在

比赛中谁获得第一名，人们就把谁作为英雄载入史册。在公元前 688 年第 23 届古代奥运会上，拳击就被正式列入比赛项目。第一个冠军是奥诺马斯图斯。古代奥运会上的拳击运动，不论是在形式上，还是比赛规则和用具上均与今天不同，非常残酷，是供奴隶主寻欢作乐的“残杀游戏”。那时运动员在比赛中不许戴拳击手套，运动员不分体重级别，裸体进行比赛，身上涂有橄榄油，可以打击对方身体的任何一个部位，故每场比赛常以失败者的死亡而结束。据统计，希腊萨崇斯岛拳击冠军泰阿盖纳在他的拳击生涯中，曾将 1425 名对手置于死地。比赛结束，当众宣布优胜者及其父亲的名字，除授予冠军荣誉花环外，还要为其塑像，以作纪念。

相扑和摔跤

相扑是流行于日本的一种古老的摔跤运动。其起源问题有多种说法，主要有源于日本说和源于中国说两种：关于源于日本说，相传在 2000 多年前有两个天神，为争夺领土发生激烈的冲突，即发生相扑角逐。公元前 23 年，已有关于相扑的文字记载。日本早年的相扑是一种残酷的运动，胜者幸存，败者丧生。关于源于中国说，相传源于黄帝时代。中国式摔跤在中国古代叫角力，又称角抵。《述异记》指出，黄帝战蚩尤时就有了角力，故有中国式摔跤源于古代冀州的“蚩尤戏”之说。据说，中国摔跤已有 5000 多年的历史了。公元前 11 世纪的周朝，角力逐渐成了一种重要的军事体育活动。《礼记·月令》记载：“孟冬之月……天子乃命将师讲武，习射御角力。”

摔跤也是世界上一项最古老的体育项目，包括古典式、自由式、桑勃、柔道、中国式及其它各种民族形式的摔跤。古典式摔跤源于古希腊和罗马，距今已有 2000 多年的历史。当时参加比赛者都赤身裸体，通过力量和技艺的较量来体现人体的自然美。自由式摔跤源于英国，是在英国的一种民族形式摔跤的基础上发展起来的。桑勃源于俄罗斯，是自由式、古典式与柔道相结合的产物。柔道，一说源于中国，是在中国柔术的基础上发展起来的，后传到日本；一说源于日本。中国式摔跤源于中国北方，是在北方摔跤的基础上发展起来的，已有 2000 多年有文字记载的历史。

许多历史文物的发现可以证实，古代奴隶制国家就已经有了摔跤运动。在尼罗河中游，公元前 3000 多年的民卡散陵墓里，墓穴中的壁画上就绘有角力的士兵。这说明角力很早以前就用于军事训练和作战中了。同时，角力又作为一种竞技游戏，供奴隶主贵族观赏娱乐。

据考证，在公元前 12 世纪至前 8 世纪的古希腊奥林匹克竞技会上，已有角力竞赛，获胜者可以得到一个巨大的铜三脚祭坛，它的价值等于 12 条公牛，失败者可以得到一个擅长手工的美丽的女奴。当时比赛的方法很简单，但非常吃力，谁把对方摔倒三次，谁就算取得了胜利。

在公元前 776 年诞生的古希腊第一届奥林匹亚竞技大会上，摔跤被正式列入比赛项目。这时，比赛虽严格按规则进行，但不按体重分级。在比赛中，分两种形式进行比赛：一种是可以腿脚勾绊进行，也可以抓握对方身体的各个部分，与现代的自由式摔跤类似；另一种是进行角斗时，直到一个人完全精疲力尽、两肩着地为止，这又好似现代的古典式摔跤。

射箭与击剑

射箭是世界上一项古老的运动项目，也是一项古老的技艺。关于射箭的起源问题，尚无定论。早在人类的原始时代，射箭就已成为人类狩猎、自卫和战争的手段。随着生产力的不断发展和社会进步，人类发明了火器，使弓箭逐渐失去了它原来意义上的实用价值，成为人们余兴时表演和锻炼身体的一种手段。

在中国，射箭有着悠久的历史。考古发掘的实物证明，早在距今一两万年以前的中石器时代，中国就已经开始使用弓箭了。到了新石器时代，弓箭的使用已很普遍。到了商代，出现了青铜箭头。在中国，射箭比赛出现在 3000 多年前的殷周时代，而且当时的比赛仪式相当隆重。最晚也是从西周王朝起，射箭已被列为“六艺”教育之一。

据古代埃及著名的斯芬克斯碑记载：公元前 1438 年—前 1412 年间，王子阿美诺菲斯二世有着超人的射箭技能和力量。有一次射箭，特地为他设置了有 4 个手掌厚的铜靶，他乘战车出场，在 20 呎之外，抓着 4 支箭依次连续射出，百发百中，箭箭穿透铜靶。阿美诺菲斯二世的墓于 1898 年被发掘，他的弓作为陪葬品仍完好无损，这张弓现存埃及博物馆。

击剑亦历史悠久、源远流长。究竟起源于何时，众说纷纭。早在公元前 1000 多年古代埃及的神殿壁画中，已有击剑图像。例如，公元前 1190 年拉梅斯三世建筑的马迪纳特哈布古庙的浮雕上，就有描述击剑练习或比赛的场面。

据考察，早年使用的剑既笨拙又沉重，击剑方法也粗鲁，缺乏规则和技巧，还夹杂许多角力的动作和手段，以后才有了改进。

剑术也是中国古代武术项目之一。中国剑术要早于欧美斗剑 1000 多年，到春秋时期，击剑已成为一种社会风气，已出土的秦始皇宝剑和越王勾践剑，至今仍寒光闪闪，豪气逼人。这说明在此之前的商周时代就可能有击剑。

另外，在波斯、巴比伦、希腊和罗马，击剑均是一种历史悠久的消遣、格斗技巧和作战技术。

帆船和划船

帆船的起源可以追溯到新石器时代，第一张帆可能是用树叶或兽皮制造的，第一条船可能是独木舟或木排、竹排。两千多年前，中国的帆船已远航日本等地。用船进行比赛，最早见于记载的是 1900 多年前，罗马诗人咪吉尔在一首叙事诗里记叙了在意大利举行的一次帆船和划艇比赛，诗里说优胜者得到了贵重的奖品。

划船运动源于远古时代。早在原始社会，江河湖海布满地球，人类的祖先为了获取生活资料，就开创了划船活动。那是把整根树干挖空，或者烧空，做成独木舟，作为渔猎和交通工具。这种船只除了靠风力推动外就是靠人划手摇，在江河湖海中行驶。随着人类历史的发展，这种划船成为人们竞技的一项体育运动项目。最早把划船作为一项运动竞技的是中国。在 2100 多年前，中国汨罗江就有了“龙舟竞渡”的活动。古罗马为悼念英雄人物也经常举行划船比赛，作为隆重祭典的一部分。

体操

体操在中国以及印度、埃及、巴比伦、希腊、罗马等国都有着悠久的历史。总的说，体操源于原始社会的生产劳动。人们在狩猎生活中采

取滚动、滚翻、腾起等手段与野兽搏斗，通过这些活动形成了体操的雏形。关于体操的起源，有两种说法：一种是源于希腊说。据考察，公元前 700 多年时的古希腊，其教育的重点是音乐和体操，并在巴乐斯特拉建立了第一个体育中心，经常举行体操表演与音乐演奏，欣赏优美的动作和音乐旋律。另外，斯巴达人（公元前 800 年—前 300 年）把体操和其他体育活动摆在重要位置，称体操为“裸体技艺”。公元前 5 世纪，处于奴隶社会的希腊人出于战争的需要，把锻炼身体的一切手段，如舞蹈、骑马、跑步、跳跃等统称为体操。由于这些活动均为裸体，故古希腊语“体操”一词即为“裸体”，狭义的体操即由此产生。另一种是源于中国说。我国在原始社会后期、奴隶社会初期，已经有大量的舞蹈出现，既有文舞，又有武舞。相传在 4000 多年前的黄帝时代，我国已有广义的体操。据文献记载和考古证明，我国古代体操有两类：一类是强健筋骨、预防疫病的体操；另一类是反映在古代乐舞、戏剧、杂技和流行于民间的技巧运动中的动作。《吕氏春秋·古乐》中就记载了原始人类已有了“宣导”幽滞、舒展筋骨的体育活动。

在印度，大约 2000 年前，已经有了气功（呼吸体操），其中称为瑜伽的流派，至今仍很盛行。

在埃及，公元前 2000 多年前的壁画、石刻和古书的注释中，均有表演做“桥”、翻跟斗和跳跃的动作，这可能也是体操的雏形。据考察，团体操亦起源于中国。团体操是集体围绕一定的主题思想而共同表演的体操。我国 3000 多年前的“大武舞”被认为是世界上最早的团体操。《史记·乐书》记载：“大武舞”共分 6 个乐章，表演者伴随着鼓声和音乐，通过队列队形的变换和击、刺等动作，来表现武王伐纣的过程。这种“舞”已脱离军事目的，按规定的人数、服饰、器械进行排练和表演，已成为一种仪式，是一种团体体操。

武术

武术起源于中国，被称为中国的“国术”。在石器时代，人们要获取食物或进行部落战争，就以石、木、骨等制作武器，逐渐积累和创造了攻防格斗技术。据古典文献记载，黄帝和蚩尤之战的“角抵戏”、舜禹与有苗之战的干戚舞，都已具有武术之雏形。殷商时代出现了青铜兵器，西周至战国之际出现了铁制兵器，大大促进了武术的发展。据推测，殷代的武艺技术已经比远古时代有了飞跃发展。郭沫若《殷契精编》的卜辞中载有：“丁酉卜，其呼以多方小子小臣其教戒。”郭沫若注云：“多方，多国也；……考教戒一词，可能为武术传授之戒教。”从中可以看出，多国学生都来殷学武，殷代武术发展的程度已很高。《诗经·小雅·巧言》说：“无拳无勇，职为乱阶。”这是历史典籍中出现的最早的“拳”字；拳，指攻防格斗技术，说明当时鼓励有拳有勇，认为无拳无勇则会盗贼兴起，国家混乱。《礼记·王制》又载：“凡执技论力，适四方，赢股肱，决射御。”这表明当时已经有了对抗形式的比赛。《礼记·文王世子》云：“凡学……春夏学干戈，冬秋学习羽箭，皆于东序。”这说明当时就规定了专门训练的时间、内容和地点。在练武的内容方面，除了射箭外，从前面提到的“拳勇”、“股肱”来判断，还包括徒手的拳打脚踢等攻防技术，就是击打格斗技术的练习。在训练中，也有武舞的因素。武舞中的套路形式及其丰富的演练技巧成了以后武术套路技术

中的主要内容。

(3) 古代前期的体育竞赛

中国是最早举行体育竞赛（又称竞技）的国家。体育竞赛就是体育运动会。相传我国夏代（公元前 21 世纪至前 16 世纪）就有了体育竞赛，当时称为“乐舞”。在当时的“乐舞”中，舞器有干、戈、戚（盾）、扬（ ）、弓、矢等；舞服有冕、皮弁（白鹿皮制的军服）。在夏王即位的盛大节日里，各方贵族酋长率人进行“乐舞”表演，以示庆贺。在这种“乐舞”表演中，既有体育竞技，又有文艺表演，类似后来的体育运动会。到了 3000 多年前的周代已开始定期召开运动会，每年一次，在冬闲时举行。比赛的内容有射、御、角力等。

据埃及斯芬克斯碑（1936 年在埃及吉萨的斯芬克斯狮身人面像附近发现的石碑）记载：阿美诺菲斯二世法老（公元前 1438—前 1412 年）同 200 名划船手一道划船，他用 20 英尺长的桨一口气划了 3 英里，其余的人只划半英里就瘫倒了。这说明在公元前 15 世纪的埃及就有了划船竞技活动。

(4) 学校体育的出现

人们对于体育的认识，是随着体育实践活动的产生和发展逐渐深化的。学校体育是体育的重要组成部分，也是学校教育的一个重要方面。学校体育是随着教育的不断发展而逐步形成体系的。学校体育的历史开端，以体育教育形式在学校中出现为主要标志。

中国是世界上重视学校体育的最古老的国家。中国古代对于体育的作用、意义及如何健身等问题有独到的见解，形成了自己的体育思想。

《吕氏春秋》说：“昔陶唐氏之始，阴多滞伏而湛积，水道壅塞，不行其原。民气郁闷而滞著，筋骨瑟缩不达，故作为舞，以宣导之。”就是说，在尧帝的初期，气候很不好，由于雨多而造成积水和潮湿。河道堵塞，水泄不出去，致使江河改道。在这种情况下，人们的心情忧闷不畅，身体很少活动，肌肉也逐渐萎缩了。为了改变这种情况，就出现一种舞蹈来加以疏导之。这里所说的“舞”，是一系列手足配合的动作，既包含原始舞蹈的因素，也包含原始体操的内容。这说明在中国原始社会后期，人们已经意识到某些身体活动对于健身祛病的作用，借助体育方法来舒展筋骨，宣导闷滞，增进人们的身体健康。根据《黄帝内经》所载，引导与按跷术在远古业已产生，这表明中国先民已经发现呼吸、按摩这类运动有治病和保健的作用。

中国先民早就认识到体育对提高作战能力的作用，产生了军事体育。与此同时，也产生了“武勇”的概念，形成了古代的武艺。

西周统治者认识到体育的教育作用，采取了文武兼施的教育政策。

《礼记·射义》指出：“……为立德行者，莫若射，故圣王务焉。”他们要求习射必须做到“内志正，外体直”，即立德与强身兼顾。为了发挥体育的教化作用，西周统治者用“礼”来规范武事，从而产生了“礼射”，把“射”变成了“明人伦”的教育。

在以上体育思想和理论的指导下，学校产生以后，就产生了学校体育。中国奴隶社会的学校负有培养奴隶主武士的任务，习武是当时学校

体育的基本形式。中国最早的学校叫“庠”和“序”，都与学习射术有关。据商代的甲骨卜辞记载，当时的学校教“戒”是教学的主要内容。西周的学校以学习“六艺”为主要内容，其中“射”和“御”就是军事体育训练，在“六艺”教育中占有重要地位。西周作战，以车兵为主力，车兵进攻的武器主要是弓箭，所以射箭和驾车是最基本的军事技术训练。这些训练主要是在学校里进行。据文献记载，射有五射，御有五御，在教授时都有严格要求。例如五射中的“襄尺”，就要求学生肘平，肘上可以放一杯水，使臂直如箭。对驾车的要求总起来说，就是要沉着、敏捷、熟练，能随时密切地配合射手，创造有利的射击机会。

古代埃及体育尚未形成独立的体系，在青少年教育中并未占有重要地位，只是职业训练、宗教活动和娱乐的一部分。这并不意味着古代埃及体育发展水平不高。如士兵、舞蹈家、摔跤手等，他们为了职业的需要而进行身体训练；宗教活动中也有舞蹈和运动竞技；一般人为了消遣也进行身体活动或观赏竞技表演。据考察，古代埃及的角力、击剑、射箭、游泳、划船、儿童游戏等均有相当好的发展。

两河流域的巴比伦、亚述、新巴比伦诸国是建立在武力征伐基础上的君主专制国家，其教育、体育同军事密切相关。在古代两河流域，骑马、斗剑、投枪、射箭、游泳等军事体育活动十分盛行，亚述人的马术尤为精良，这些都与学校教育很有关系。

印度古代体育往往是同职业教育结合起来进行的。人们为了服役而练习投枪、斗剑、投石、射箭等，还进行运动竞技和狩猎。为赎罪而进入寺院的舞女，从儿童时起就学习宗教舞蹈，与此同时，还要读书、学习音乐等。古代印度还有马球、角力、钓鱼等竞技和消遣活动，孩子们多开展各种游戏。

波斯帝国的武功在很大程度上得力于对青少年的严格教育。波斯帝国的教育目的就是培养勇敢善战的士兵。男孩自5岁起就要接受骑马、射箭的体育锻炼和教育，还要接受有关诚实的道德教育；7岁以后，孩子的教育由国家统一管理，日出前就要开始练习跑步、射箭、骑马、投石和投枪等。他们还要经常从事狩猎、开展远距离行军、野外露宿、渡河等锻炼活动，马术训练更为严格。男孩15岁以后就要服兵役，直到50岁。这种教育曾造就古代亚洲最有战斗力的骑兵部队，他们的骑射技艺对亚洲许多国家的兵制与教育、体育都产生过较大影响。

2. 卫生的萌芽和初步发展

卫生事业是国家、社会、集体和个人在防治疾病、保护和增进居民健康、改善和创造合乎生理要求的生产环境、生活环境等方面所采取的种种措施。人类卫生事业的发展经历了漫长的岁月，随着社会经济制度及居民健康状况、医学科学技术的发展而不断发展。

卫生事业也和其他许多事业一样，基本上在原始社会萌芽，在奴隶社会得到发展。但是，当时卫生学的发展很缓慢，仅有极少量的卫生措施和小规模的实践。

(1) 卫生保健的起源

在原始群时代，人类的生活条件十分恶劣。人们为了生存，同自然界进行了顽强斗争。在这一斗争中，常常被野兽咬伤，被石块、荆棘等碰伤，受到各种疾病和伤害的威胁。就是在这险恶的生活环境里，人类依靠着集体的智慧和力量，在同大自然的斗争中，在生产劳动中，逐渐积累了原始的防身、保健、卫生知识。大约在 5 万年以前，也就是在旧石器中晚期时代，原始人类在衣、食、住方面有了极大的进步。首先，人们知道用树叶、兽皮、柴草等做成“衣服”和“被褥”，用来防寒、御冷、避暑等，这无疑是重要的保健措施。其次，由于火的发现和使用，人们由生食到熟食，使人类生活发生了伟大的变革。《韩非子》指出，在上古时代，人们吃些果实、蚌蛤、腥臊恶臭等类的东西，不易消化，有害肠胃，所以，当时患肠胃病的很多。火的使用，使人们知道炮生食为熟食，以前难以下咽的鱼、鳖、螺蛤一类的东西，变成了香甜的美食。这样，不仅扩大了食物的来源，同时大大缩短了消化过程，极大地提高了人类身体健康的水平，还有力地促进了人体的生理变化，特别促进了人类头脑的发育。在一定意义上来说，火的发现和使用，是人类历史上最伟大的卫生保健革命。再说居住，原始人类为了保护自己，避免狂风暴雨和野兽的侵袭，改变恶劣的环境，发明了原始房屋。他们先在树上构木为巢，或住在洞穴里，后来知道修建房屋。中国古籍《周易》说：“上古六居而野处，后世圣人易之以宫室。”可以想象，人类是先有土窑、地窖，以后逐渐发展到有墙壁、屋顶的土屋、木屋和石屋等。

(2) 中国夏商西周时代的卫生保健

在中国的夏商西周时期，人们为了战胜疾病，已知道注意卫生保健，无论是个人卫生，还是环境卫生，都有很大进步。

在个人卫生方面，对洗手、洗脸、洗脚、洗澡已形成习惯。从新石器时代中后期到三代（夏商周）的遗址中，已出土大量陶或青铜，这就是洗手的器具。1935 年在河南安阳发掘的殷王墓中，有一整套盥洗用具，包括壶、勺、盆和去垢的陶搓等。《周礼·天官冢宰》中的“冢人”，就是专管王室日用巾冢的职官。到了周代已进一步认识到沐浴的治疗意义，提出了“头有疮则沐，身有疡则浴”。《礼记·内则》指出，“鸡初鸣，咸盥洗”，这说明那时已有讲究个人卫生的良好习惯。

远古人类就注意到了饮食卫生，商周时代有了很大进步。在中国华东地区，从 7 千多年前的河姆渡遗址到 5 千多年前的崧泽文化和良渚文化的一些遗址中，都发现人工开凿的水井。“凿井而饮”，这在当时应该是很了不起的卫生保健措施，说明人们已懂得用水卫生，也意味着我们的祖先已摆脱必须依河傍湖聚居的局面，开辟了更加广阔的生存领域。到了夏、商、周时期，特别是周代，对饮水的清洁更有了进一步的保护措施。首先是出现了陶制的井圈和下水道。井圈是防止塌方和井水受到污染的设施，下水道既能防止地下水受到污染，又能维护居住地区的环境卫生。这种设施已大量被发掘。其次，据《周易》、《风俗通义》的记载，西周时代已有护井公约，这可以被认为是人类最初的卫生管理法规。再次，井修好以后，还能经常掏洗，保持清洁，对饮食卫生很有好处。

在环境卫生方面，已取得相当的进步。首先，已注意选择一个好的

生活环境。早在《内经》中就提出了环境卫生的理论，《素问·五常政大论》指出：“一州之气，生化寿夭不同，……高下之理，地势使然也。崇高则阴气治之，污下则阳气治之……高者其气寿，下者其气夭，地之小大异也，小者小异，大者大异。”这说明，他们已知道地理环境对人的生化寿夭有着重要影响。《素问·宣法方异论》则进一步指出，因地理位置的差异而形成人的不同体质，并相应地导致一些易发疾病。因此，他们认识到：选择一个好的生活环境，对养生防病、延年益寿有重要意义；对环境的选择，包括地理环境、住宅建筑的设计、合理的居室布置等都有一定的理论根据和明确的选择原则。《内经》说：“人以天地之气生，四时之法成。”因此，自古以来，人们就喜欢将住宅（特别是寺院）选择在居高临下、树木茂盛、环境优雅的地方（深山），因为那里空气新鲜、泉水清冽，无污染，无噪声。

其次，我们的祖先已注意到住宅建筑的设计要符合卫生保健的要求。中国古代养生家主要基于阳光、空气、清洁、安静、温度、湿度等方面的考虑，着重对住宅的位置、座向及美化环境等提出要求。一般都是坐北朝南，因为这样具有充分利用阳光、便于空气流通、冬暖夏凉等优点。

再者，中国古代已注意到居住周围的卫生设施。在殷墟遗址中，已发现人们居室附近有排除积水的水沟，商周时期的陶制下水道设施，都是环境卫生方面的重要措施。古人还很注意消除粪便和垃圾，在周代就有了“井廛”，即公共厕所。在甲骨文中已有“帚”字，还有了洒扫和室内除虫的记载，说明当时人们已知道通过消除污物和除害来改善环境卫生条件。在《周礼》、《仪礼》和《诗经》中还有关于除虫灭鼠方法的记载，如记载了用堵洞、药熏和洒灰等方法来除虫灭鼠，这些都是周代以前管理环境卫生的重要方法。

更为重要的是，三代时已知道预防疾病和建立公益卫生管理制度。早在3千多年前，人们就有了预防疾病的思想。黄帝《内经》记载：“圣人不治已，治未病，病已成而后药之……不亦晚乎？！”《淮南子》亦指出：“良医者常治无病之病，故无病。”据《史记》记载，周惠王22年大疫，设坊进行隔离等。《左传》中还有“国人瘠狗”的记载，瘠狗就是疯狗，是通过逐疯狗来防止狂犬病。我国古代医事制度大体从周代开始确立。周代医学有较大进步，开始分科管理并制定了医疗管理制度，包括医学行政管理、医学教育、医生分科分级及考试升迁等方面的制度。医师是众医之长，隶属天官冢宰，掌管医政和医疗；食医主要掌管王室饮食；疾医就是内科医生，负责为平民治疗疾病；疡医就是外科医生；还有兽医。周代已经有了医事考核制度，对官医建立了平日临床治疗效果的记录制度，年终时总结，据其治疗率评定级别，视其技术水平决定薪水的多少。可以说这是中国医事管理的开始，以后历代基本上沿袭了这种管理制度。

与医疗卫生有密切关系的药店亦最早出现在中国。自周代以来，医药就开始分工，设立了公办的藏药机构。《周礼·天官》记载：“医师上士2人，下士2人，府2人，史2人，徒12人，掌医之政令，聚毒药以供医事。”“府”就是药物保管一类的人，即后来的“药店”，主要任务是管理毒品和药物，供医疗卫生保健之用。

(3) 古代印度的卫生保健

古代印度就很重视公共和家庭卫生保健。据考察，印度 5000 年前的城市中就有密闭式的排水系统，一些家庭里设有澡塘。处于哈拉巴文化的摩亨佐·达罗遗址已清楚地显示出城市

婆罗门教强调婆罗门、刹帝利、吠舍 3 个种姓保持个人身心清洁，要求每日必行水浴，以洗净罪恶；饭前要洗手净齿，禁止饮酒至醉。据考察，刷牙也源于印度。传说在公元前 6 世纪，佛教始祖释迦牟尼向其弟子讲道时，发现他们开口总是有口臭，于是给他们另上一堂额外的卫生课。他说：“汝等用树枝擦牙，可除口臭，增加味觉，可得五利也！”以树枝擦牙，应算是世界上最早的牙刷。当时使用的树枝是菩提树的枝条。至今，印度老百姓早上仍喜欢用菩提树枝刷牙。此法随佛教传入中国后有了发展。

古代印度在保健方面也有突出成就。阇罗迦在他的著作中说到营养、睡眠和节食为人体健康的三大要素。一些医学家鼓励人们通过身体运动、涂油、按摩等维持和恢复健康。如卡拉卡主张通过运动预防疾病，减少肥胖，帮助消化，修整容貌，推迟老化。他把按摩分成运动、医疗、卫生三种类型。印度宗教活动“瑜伽”，由许多不同的静坐姿势和呼吸规则组成，修行者可以在忘我的冥想之中解除精神紧张，修身养性，这与中国的导引术有类似之处。

医院是诊治疾病、开展卫生保健工作的公共机构。据考察，医院源于印度。早在公元前 500 年左右的佛祖年代，印度已设立医院。公元前 3 世纪阿育王时代，印度已有 18 所医院。据考察，这些医院已与现代医院相类似。建立医院较早的国家还有锡兰（现斯里兰卡），据说是公元前 437 年出现医院。基督教诞生后，医院事业得到发展，医院成了教会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4) 其他一些国家的卫生保健

除中国和印度外，其他文明国家在卫生保健方面亦有突出成就。希腊人除制定卫生准则外，还试图说明环境与疾病的关系。希波格拉底写了《论空气、水和土壤》一书，阐述了这些环境因素对人类健康的影响，以及与疾病的关系。罗马人发现了沼泽与疾病的关系，并制定了卫生法规。

洗澡又称沐浴，是一种良好的卫生习惯。人类进入文明社会后，各国人民都懂得沐浴净身，但一般都是利用天然的江河湖水进行洗澡。因此，洗澡起源于何处难以定论。如前所述，5000 多年前印度城市家庭就有了澡塘，但因资料缺乏，难以详细说明。有文字可考的使用浴盆洗澡源于意大利。意大利西巴利斯人在公元前就开始用一种单人浴盆洗澡。家庭浴盆源于古罗马，那时，在古罗马稍有点社会地位的人家中一般都有洗澡间。据考察，营业性澡堂可能源于古希腊，当时，洗澡已成为古希腊人的第一需要和必须的礼节，每逢宾客临门，首先就要招待客人沐浴。在中国，洗澡的记载则更早，《礼记·内则》已有“外内不共井，不共湔浴”的记载；“湔浴”即浴室，不过，那时的澡塘不在室内，而是利用天然池塘或在住宅院内。

肥皂是在生活实践中发明的重要卫生用品。关于肥皂的起源，有四种说法： 源于古代埃及。据说在公元前 27 世纪，埃及国王胡夫设宴招待宾客时，一个厨师不慎将一盆油打翻在炭灰里，他急忙用手将沾有油脂的灰捧到厨房外倒掉，回来用水冲手时，意外地发现手洗得特别干净。于是，就请别的厨师也用它来洗手，结果，手确实洗得很干净。胡夫国王知道后，就吩咐手下人照厨师的办法做出沾有油脂的炭灰块饼来，这就是最早的肥皂。 源于苏美尔人。据考古发掘，在苏美尔遗址内发现一块公元前 2500 年的粘土记事板，在记事板上，有关于肥皂制作的描述。

源于中国。早在 2000 多年前，中华民族的祖先就发现并使用了天然洗涤剂，如草木灰、皂荚、马栗、茶饼等等，它们含有百分之五至三十的皂素，洗后能使织物保持较好的光泽和手感。 源于古代罗马。公元 1 世纪时，每逢节日，古罗马帝国的高卢人都穿上盛装，并把山羊油脂和山毛榉树灰溶液搅成稠状，搽在头发上，梳成各种发型。一次，一场大雨把一位年轻人的发型淋乱了，但他意外地发现自己的头发比原来干净了，于是，在罗马出现了原始的肥皂。目前在原古罗马和高卢等地都已发现关于肥皂的文物。在意大利北部萨沃纳还有古代肥皂出土。据考察，在古罗马，人们已经知道，肥皂对皮肤病有一定疗效。另外，西欧的凯尔特人、日耳曼人很早也有了肥皂，他们使用动物油脂经海生植物灰皂化而成肥皂。

关于牙膏，起源于中国和罗马。中国人发明了牙粉。当印度以树枝擦牙之法随佛教传入中国后，中国人就在树枝上揩些除牙垢的药物（粉状）刷牙，牙齿更为干净。这就是世界上最早的“牙膏”。这是汉朝的事。当时称作牙粉，在世界范围内使用了一两千年。至于糊状牙膏，源于古罗马，由古罗马著名科学家普林尼于公元 40 年前后制成。他将捣碎了的贻贝壳、蜂蜜及水混合起来，制成糊状牙膏，当时的贵族争相使用。

